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ARPRO CORPORATION
公開說明書

(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一、公司名稱：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三、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概要：

(一)發行種類：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金額：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伍億元整，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三)債券利率：票面利率 0%。

(四)發行條件：發行期間五年，自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止，可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五)公開承銷比例：全數委由承銷商對外公開承銷，公開承銷比例 100%。

(六)承銷及配售方式：以詢價圈購方式對外銷售。

(七)發行及轉換辦法：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一。

四、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52頁。

五、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一)承銷費用：新台幣伍佰萬元整。

(二)其他費用(包括會計師、律師等其他費用)：約新台幣參拾萬元整。

六、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七、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八、投資人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2頁。

九、投資人應了解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標的證券停止過戶將使轉換公司債無法行使轉換，且當有多個停止轉換原因發生，將導致轉換公司債長期無法轉換，甚至債券到期前均不能行使轉換之情事。另公司法第228條之1已放寬公司得每季辦理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將可能導致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大幅增長，而大幅縮減投資人可行使轉換期間。

十、本公司普通股股票面額為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整。

十一、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s://www.parpro.com.tw/>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 一 一 四 年 五 月 六 日 刊印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之來源：

單位：新台幣元；%

實收資本額來源	金額	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設立資本	10,000,000	0.95
現金增資	203,850,000	19.41
盈餘轉增資	534,873,680	50.93
公司債轉換股份	302,615,160	28.81
庫藏股註銷	(1,000,000)	(0.10)
合計	1,050,338,840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一)陳列處所：依規定方式函送主管機關外，另陳列本公司以供查閱。

(二)分送方式：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一條規定辦理。

(三)索取方式：請親洽以上陳列處所或上網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閱覽及下載。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uni-psg.com>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東興路8號

電話：(02) 2747-8266

名稱：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emega.com.tw>

地址：台北市忠孝東路二段95號3樓

電話：(02) 2327-8988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採無擔保發行，故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s://www.bankchb.com>

地址：臺中市自由路二段三八號

電話：(02)2536-2951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採無實體發行，故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及公司債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網址：<https://www.kgi.com.tw/>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5樓

電話：(02)2389-2999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陳培德、陳俊宏會計師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電話：(02)2725-9988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律師姓名：邱雅文律師

網址：<http://www.fsi-law.com>

事務所名稱：翰辰法律事務所

電話：(02)2245-0016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德路6號8樓

十二、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吳秀碧

電子郵件信箱：shiny@parpro.com.tw

職稱：財務長

電話：(03)457-5535

代理發言人姓名：李神龍

電子郵件信箱：frank@parpro.com.tw

職稱：財務部經理

電話：(03)457-5535

十三、公司網址：<https://www.parpro.com.tw>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1,050,338,840 元		公司地址：桃園市中壢區健行路 169 號 4 樓		電話：(03)457-5535	
設立日期：90 年 12 月 27 日			網址：https://www.parpro.com		
上市日期：102 年 11 月 21 日		上櫃日期：不適用		公開發行日期：98 年 12 月 2 日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負責人：董事長：廖文嘉 總經理：廖文嘉		發 言 人：吳秀碧 職稱：財務長 代理發言人：李神龍 職稱：財務部經理			
股票過戶機構：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電話：(02)2389-2999 網址：https://www.kgi.com.tw/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股票承銷機構：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 2747-8266 網址：http://www.uni-psg.com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東興路 8 號			
股票承銷機構：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 2327-8988 網址：http://www.emega.com.tw 地址：台北市忠孝東路二段 95 號 3 樓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培德、陳俊宏會計師		電話：(02) 2725-9988 網址：http:// www.deloitte.com.tw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複核律師：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電話：(02)2245-0016 網址：http://www.fsi-law.com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德路 6 號 8 樓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評等 標的	發行公司：不適用		無■； 有□，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等級：不適用
	本次發行公司債：不適用		無■； 有□，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等級：不適用
董事選任日期：111 年 5 月 31 日，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不適用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12.58% (114 年 3 月 31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例：不適用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 10%股東及其持股比例：12.58% (114 年 3 月 31 日)					
職 稱	姓 名	持 股 比 例	職 稱	姓 名	持 股 比 例
董事長	廖文嘉	7.21	獨立董事	張乃文	-
董事	曾雪卿	-	獨立董事	馮志卿	-
董事	吳秀碧	0.10	獨立董事	沈楨林	
董事	傑世投資有限公司	5.27			
工廠地址：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主要產品：博奕及工業電腦、航太及國防工業				參閱本文之頁次	
市場結構：內銷 0.00%、外銷 100.00%				第 37 頁	
風 險 事 項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公司概況之風險事項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2 頁	
去 (1 1 3) 年 度		營業收入：3,573,442 仟元 稅前純益：46,106 仟元 每股盈餘：0.02 元		第 70 頁	
本 次 募 集 發 行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金 額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 行 條 件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 集 資 金 用 途 及 預 計 產 生 效 益 概 述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52 頁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14 年 5 月 6 日			刊印目的：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目 錄

頁 次

壹、公司概況.....	1
一、公司簡介.....	1
(一)設立日期.....	1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三)公司沿革.....	1
二、風險事項.....	2
(一)風險因素.....	2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4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 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周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 財務狀況之影響.....	5
(四)其他重要事項.....	5
三、公司治理報告.....	6
(一)組織系統.....	6
(二)關係企業圖.....	8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四)董事及監察人.....	12
(五)發起人資料.....	16
(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7
四、資本及股份.....	21
(一)股份種類.....	21
(二)股本形成經過.....	21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22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25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25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26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26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27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28
(一)發行及轉換情形.....	28
(二)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	29
(三)轉換公司債資料.....	29
(四)已發行交換公司債者.....	29
(五)公司採總括申報方式募集與發行普通公司債者.....	29
(六)已發行附認股權公司債者.....	29
(七)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公司債辦理情形.....	29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29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29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29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29
十、併購辦理情形.....	29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29
貳、營運概況.....	30
一、公司之經營.....	30
(一)業務內容.....	30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37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44
(四)環保支出資訊.....	44
(五)勞資關係.....	44
(六)資通安全管理.....	45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	46
(一)自有資產.....	46
(二)使用權資產.....	46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47
三、轉投資事業.....	48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48
(二)綜合持股比例.....	49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49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份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49
四、重要契約.....	49
五、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49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50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50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52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68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68
肆、財務概況.....	69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69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9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	72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72
(四)財務分析.....	73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77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80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80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80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	80
三、財務概況及其他重要事項應記載事項.....	80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周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0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下列資訊.....	80
(三)期後事項.....	80
(四)其他.....	80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81
(一)財務狀況.....	81
(二)財務績效.....	81
(三)現金流量.....	8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2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2
(六)其他重要事項.....	83
伍、特別記載事項.....	84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84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	84
(二)最近三年度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84
(三)內部控制聲明書.....	84
(四)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	84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84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84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84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84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84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86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目前執行情形.....	86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	

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86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86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86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87
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	87
十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7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87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114
附件一、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附件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附件三、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附件四、承銷商總結意見	
附件五、律師法律意見書	
附件六、承銷商、發行公司及其相關人等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附件七、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詢價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附件八、承銷商應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之承諾書	
附件九、與本次發行有關之董事會議事錄、盈餘分配表、公司章程	
附件十、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十一、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十二、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十三、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90 年 12 月 27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桃園市中壢區健行路 169 號 4 樓 電話：03-457-5535

(三)公司沿革

時間	重要記事
民國 90 年 12 月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登記設立，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0,000 仟元。
民國 92 年 10 月	為配合業務發展及充實營運資金之需要，現金增資 5,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15,000 仟元。
民國 93 年 02 月	增資擴展生產電腦及其週邊設備、通訊機械器材、視聽電子產品之投資畫案獲經濟部工業局發符合五年免稅投資計畫核准函。
民國 95 年 10 月	為配合業務發展及充實營運資金之需要，現金增資 5,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20,000 仟元。
民國 96 年 10 月	取得 ISO-9001 合格認證。
民國 97 年 06 月	取得 ISO-13485 合格認證(醫療器材之管理系統)。
民國 97 年 10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5,000 仟元及現金增資新台幣 1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35,000 仟元。
民國 97 年 11 月	收購工業電腦及博奕機台銷售通路商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子公司。
民國 98 年 08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31,6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66,600 仟元。
民國 98 年 10 月	為配合業務發展及充實營運資金之需要，現金增資新台幣 83,4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150,000 仟元。
民國 98 年 12 月	補辦公開發行。
民國 98 年 12 月	申請股票登錄興櫃買賣並經主管機關核准通過。
民國 99 年 03 月	購置中壢新廠房。
民國 99 年 05 月	取得 ISO-14001 合格認證(環境管理系統)。
民國 99 年 08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45,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95,000 仟元。
民國 100 年 09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19,5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214,500 仟元。
民國 101 年 04 月	為充實營運資金之需要，現金增資新台幣 25,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239,500 仟元。
民國 101 年 08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11,975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251,475 仟元。
民國 101 年 10 月	轉投資航太領域美國公司 AP Parpro, Inc.(AP Parpro)，並取得其墨西哥生產基地。
民國 102 年 01 月	搬遷至中壢新廠房。
民國 102 年 07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352,065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603,540 仟元。
民國 102 年 11 月	公司正式掛牌上市。
民國 102 年 12 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75,45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678,990 仟元。
民國 102 年 12 月	轉投資博奕領域美國公司 Parpro (Nevada), Inc.(PNV)，並取得

	其拉斯維加斯生產基地。
民國 103 年 10 月	透過美國子公司投資取得美國公司 JumeGen Systems LLC 之主要淨資產、研發團隊及客戶群，強化並提升集團研發能量。
民國 103 年 10 月	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新台幣 280,000 仟元，並於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民國 104 年 04 月	投資參與國內上市公司恩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現增認購，取得本公司 13.33% 股權。
民國 105 年 03 月	與恩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投資取得美國公司 Parpro Technologies, Inc. 100% 股權。
民國 105 年 06 月	投資取得恩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美國子公司 Parpro Technologies, Inc. 47% 股權，完整取得對 Parpro Technologies, Inc. 100% 股權。
民國 106 年 06 月	取得恩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過半董事席次，具實質控制權，納入合併財務報表個體。
民國 107 年 08 月	參與投資恩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股票認購案。
民國 108 年 08 月	出售桃園市中壢區土地及建物等不動產，以活化資產並創造股東權益極大化。
民國 108 年 12 月	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新台幣 500,000 仟元，並於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民國 109 年 05 月	對恩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109 年 5 月 27 日起，因喪失控制力，故不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
民國 111 年 03 月	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新台幣 500,000 千元，並於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民國 112 年 05 月	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新台幣 400,000 千元，並於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民國 113 年 11 月	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重啟工業電腦之設計研發及銷售等業務，於 113 年 11 月 12 日董事會通過與策略性投資人分別增資世德公司 12,703 仟元及 20,000 仟元，增資後合併公司對世德公司之持股比例為 60%。
民國 113 年 12 月	為強化組織運作與降低管理成本，依外國法律執行 AP Parpro, Inc. 與 Pilot (Las Vegas), Inc. 吸收合併，存續公司為 AP Parpro, Inc.，合併基準日為 113 年 12 月 31 日。

二、風險事項

(一) 風險因素

1.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利息(收)支淨額	23,108	19,916
兌換利益(損益)淨額	(1,714)	11,095
利息收支淨額佔營收淨額比率	0.68%	0.56%
利息收支淨額佔稅前純益比率	16.43%	43.20%
兌換損益淨額佔營收淨額比率	(0.05%)	0.31%
兌換損益淨額佔稅前純益比率	(1.22%)	24.06%

(2)本公司未來因應措施

①利率變動

本公司 112 年度及 113 年利息收支淨額佔營收淨額比率、稅前純益比率分別為 0.68%及 16.43%與 0.56%及 43.20%，主要係隨營運及獲利變動影響。

本公司財務部隨時注意利率變動情形，並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以取得較優惠之借款利率，使利率變動對本公司的影響降到最低。另，綜合考量各類籌資工具之資金成本與本公司之財務狀況，選擇最適合之營運資金來源結構，增加自有資金比率。

②匯率變動

本公司 112 年度及 113 年兌換損益淨額佔營收淨額比率、稅前純益比率分別為(0.05%)及(1.22%)與 0.31%及 24.06%，本公司採取下列可能之因應措施：

A.外匯資金調度，以自有外匯收入支應外匯支出，降低匯兌風險。

B.隨時蒐集有關匯率變化資訊，充分掌握匯率走勢，以決定轉換貨幣之時點或保留於外匯帳戶中。

C.提高產品品質及其附加價值，在匯率波動時能適時反映成本，調整售價。

③通貨膨脹

最近年度物價指數尚在合理範圍內，通貨膨脹尚不致對本公司損益造成重大影響。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秉持穩健經營之理念，專注本業核心競爭力之培植，追求長期穩定之獲利，截至本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此外，本公司已制訂『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等辦法，作為從事相關行為之遵循依據。

另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皆依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之政策及因應措施辦理，相關作業皆已經考慮風險狀況及相關規定謹慎執行。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除繼續目前未完成產品及延伸現有系列擴充產品規格外，將繼續針對不同市場區隔及應用領域，開發高附加價值且具市場競爭力的新/舊產品系列，並積極拓展新興需求市場，創新開發多元化的應用領域；此外，本公司以專案控管研發進度，並隨時注意科技發展情形、產品趨勢、競爭同業對手狀況、銷售市場及材料供應市場供需變化等可能影響研發成功之因素，以確保研發計劃均能符合市場需求且依進度完成。

本公司研發係依據客戶需求、產品類別及市場趨勢，研發進度係視客戶需求時間，並視營運情況及產業變化趨勢適時調整。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持續關注國內及國際政經環境、重要政策與法律之變動情形，並隨時分析檢討其影響程度，對於主管機關發佈有關公司治理及風險控管等重要函令，亦配合檢討修訂本公司之遵循控管機制。經評估前述有關之變動對本公司 113 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財務業務均無重大影響。

5.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積極投入產品設計、銷售通路及研發創新的工作，近年來各種新科技不斷推陳出新，例如行動化(Mobility)服務、大數據應用、無人商店自助服務(Self service)等、雲端軟體服務等創新應用，本公司均充分掌握科技及產業脈動，並導入新產品設計提供創新應用，故產品定位正確，再配合靈活的銷售策略及廣泛佈局的市場通路領先競爭對手，且本公司產品屬客製化產品，係以廣泛的應用面向及彈性的客製能力為競爭利基，且能維持穩定之獲利。在資通安全方面，每年進行內外部稽核以維持管理系統之持續有效，113 年度並無發生重大異常。經評估科技、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之變化對本公司 113 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財務業務無重大影響。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秉持專業及誠信經營之經營原則，重視企業形象及風險控管，因此企業形象尚屬良好，並無不法事件亦無企業形象改變之事實發生，亦無違反法令及誠信原則致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發生。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併購為快速發展營運規模及提升營運獲利最直接方式之一，本公司仍將視併購為未來營運策略發展的主軸之一，惟未來如有併購案之發生，將秉持一貫審慎評估之態度，綜合考量併購案是否能為公司/集團帶來長遠及具體效益，確保股東最大權益。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進貨主要係考量採購策略及市場價格變動等因素，故分散對供應商之採購，尚無進貨集中之風險。

本公司主要銷貨客戶之營收佔比各約 10~25%不等，並且多以北美上市公司為主，加上與客戶已建立十分深厚的合作關係，對本公司而言，訂單及營收品質相對穩定。另為分散銷售可能集中單一產業之風險，本公司仍將極積投入產品應用領域之開發，諸如醫療、網通、衛星網路、雲端計算及國防應用等，未來將投入更多資源以持續開發新機型與新客戶。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12.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

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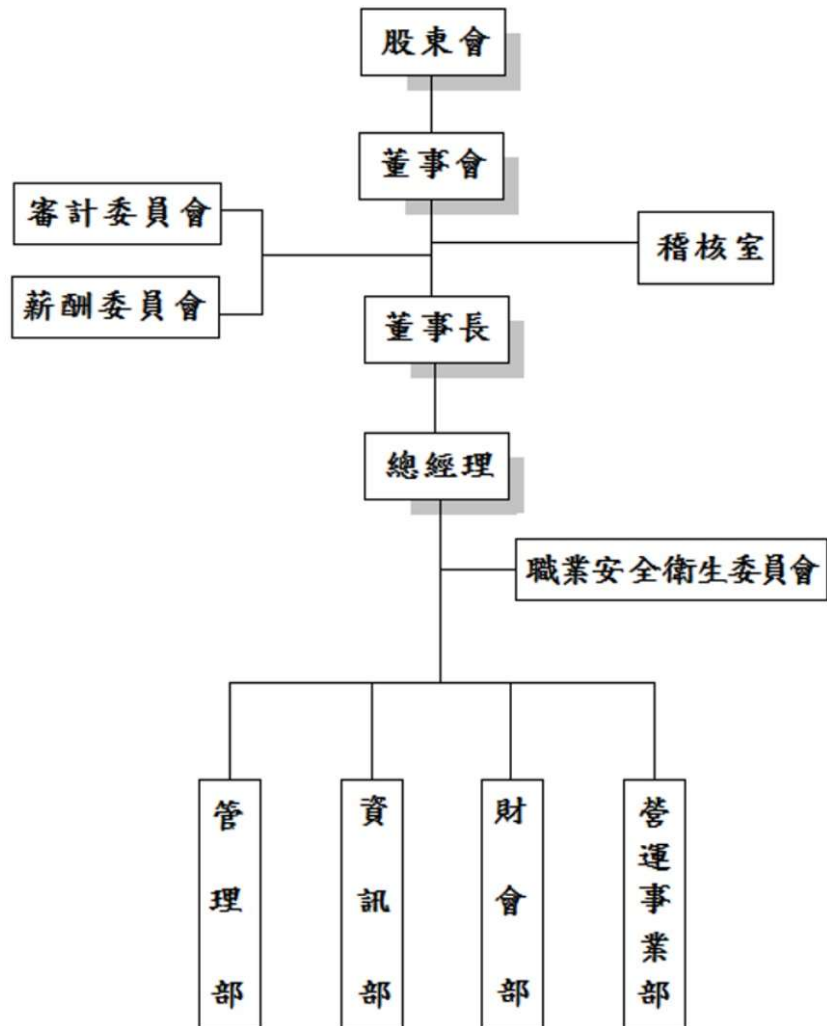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周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1.公司之組織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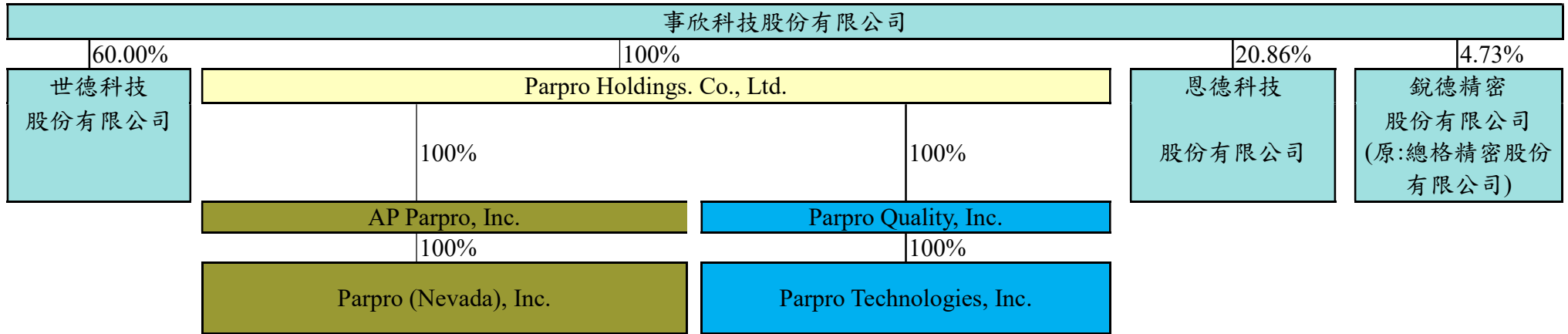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 要 部 門	執 掌 業 務
總經理	(1)統籌公司經營策略、經營企劃、擬定經營方針、投資之規劃與控管。 (2)各部門營運狀況及內部控制之評估與控管、綜理公司整體事業之執行、規劃與協調。
稽核室	各部門營運狀況及內部控制之評估與稽核、缺失改善建議及追蹤、內部自評推動、其他有關內部稽核及交辦事項。
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	統籌安全衛生計劃、協調推動與督導。
管理部	公共庶務管理、全公司後勤支援規劃與管理、人力年度預算之擬定及執行、人力資源開發、薪資管理作業、其他行政相關業務。
資訊部	資訊系統規劃、應用程式維護及開發、資料庫管理及維護、網路規劃及管理、其他有關資訊及網路相關工作。
財會部	(1)建立及維護有關會計管理作業。 (2)稅務規劃與申報等會計資訊之製作與分析等事項。 (3)統籌財務資金調度及運用、預算編製與控制管理業務。 (4)財務資訊之製作與分析等事項。
營運管理部	(1)掌握市場產品及發展趨勢，統籌集團年度營運目標。 (2)統籌集團生產及進銷配置等事宜。 (3)統籌集團研發資源、製程技術之配置及提升。

(二)關係企業圖

1.關係企業組織圖

114 年 3 月 31 日



註:總格機密股份有限公司於 114 年 2 月更名為銳德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2.與關係企業間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14年3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關係企業公司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本公司持有關係企業股份			關係企業持有本公司股份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金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金額
世德科技	子公司	3,000	60.00	12,703	—	—	—
Parpro.Holdings Co.,Ltd.	子公司	42	100.00	USD 41,990	—	—	—
恩德公司	關聯企業	39,904	20.86	470,758	—	—	—
銳德公司(原總格公司)	關聯企業	960	4.73	56,507	—	—	—
AP Parpro,Inc	孫公司	6	100.00	USD 19,257	—	—	—
Parpro Quality Inc.	孫公司	23,500	100.00	USD 23,955	—	—	—
Parpro(Nevada),Inc	孫公司	1	100.00	USD 3,676	—	—	—
Parpro Technologies Inc	孫公司	13	100.00	USD 23,500	—	—	—

註:總格機密股份有限公司於 114 年 2 月更名為銳德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4年3月31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備註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嚴聰前	男	中華民國	112/11/09	80,850	0.07	0	0	0	0	· 台北市延平高級中學 ·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 育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 亞仕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無	無	無	無	無	
海外營運總經理	Thomas Sparrvik	男	美國	103/01/01	0	0	0	0	0	0	· Warwick Business School MBA · Kontron AG,Munich,Germany Chief Operating Officer & Vice Chairman · Field Works Inc., Eden Prairie, Minnesota CEO & President · Laserstans AB, Malmoe, Sweden CEO & President · Botech Components AB, Stockholm, Sweden CEO & President	· AP Parpro, Inc.法人董事代表人 · Parpro(Nevada) Inc.法人董事代表人 · Parpro Technologies, Inc. 法人董事代表人	無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暨財務長	吳秀碧	女	中華民國	106/02/10	109,765	0.10	0	0	0	0	· 實踐家專會統科 · 裕麟科技(股)公司資材主管 · 事欣科技(股)公司財務經理、特助 · 恩德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 事欣科技(股)公司/財務長、副總經理	· 事欣科技(股)公司/財務長、副總經理 · AP Parpro, Inc./法人董事代表人 · Parpro(Nevada) Inc./法人董事代表人 · Parpro Technologies, Inc. /法人董事代表人 · 世德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 勝德(股)公司/董事 · 育德實業(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無
北美財務總監	吳健銘	男	中華民國	114/01/14	0	0	0	0	0	0	·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經營管理系 ·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資深經理 · 中華民國會計師資格 · 事欣科技(股)公司/北美財務總監	· 世德科技(股)公司 財務長 · Parpro(Nevada) Inc/ Chief Financial Officer · AP Parpro, Inc./ Secretary · Parpro Technologies, Inc. / Chief Financial Officer · Parpro Quality Inc/Chief Financial Officer	無	無	無	無	無
研發部主管	Matthew Dharm	男	美國	106/2/10	0	0	0	0	0	0	· Parpro Technologies Chief Technology Officer · JumpGen Systems Senior Software Engineer and CTO · Mercury Computer Systems Principal SW Engineer · Momentum Computer Senior SW Developer · Qualcomm, Inc Senior Engineer · Harvey Mudd College	無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備註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財務部經理	李神龍	男	中華民國	101/09/17	63,466	0.06	0	0	0	0	· 銘傳大學會計系 ·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審計組查帳員 · 台証證券承銷部襄理 · 寶來證券資本市場部副理 · 驥正光電企業(股)公司財務部經理 · 友威科技(股)公司財會處主管	· 宏易精密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無	無

(四)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14年3月31日；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性 別 年 齡	國 籍 或 註 冊 地	初 次 選 任 日 期	選 (就) 任 日 期	任 期	選 任 時 持 有 股 份		現 在 持 有 股 數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現 在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 (學) 歷	目 前 兼 任 本 公 司 及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 配 偶 或 二 親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其 他 主 管、董 事 或 監 察 人			備 註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 事 長	廖 文 嘉	男 50~60 歲	中 華 民 國	93/10/01	111/05/31	3	8,071,942	9.68	7,971,942	7.21	0	0	17,085,879	15.44	美國波士頓大學/電子商務碩士 國立台灣大學學士	Parpro Holdings Co., Ltd./法人董事代表人 世德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派德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傑世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運永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恩德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總格精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勝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育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Giben Holdings Ltd.(SAMOA)/董事 Giben Holdings Ltd.(BVI)/董事	無	無	無	無
董 事	曾 雪 卿	女 71~80 歲	中 華 民 國	99/05/26	111/05/31	3	0	0	0	0	0	0	0	0	實踐家專服裝設計科 芳登國際貿易公司負責人 富豐工程公司負責人 恩德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常馳有限公司/顧問	無	無	無	無

職 稱	姓 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 日期	選(就)任 日 期	任 期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 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	吳秀碧	女 61~70 歲	中 華 民 國	93/10/01	113/05/31	3	9,765	0.01	109,765	0.10	0	0	0	0	實踐家專會統科 裕麟科技(股)公司資材 主管 事欣科技(股)公司/財務 經理、特助 恩德科技(股)公司/法人 董事代表人 事欣科技(股)公司/財務 長、副總經理	事欣科技(股)公司/財務長、 副總經理 AP Parpro, Inc./法人董事代 表人 Parpro(Nevada) Inc./法人董 事代表人 Parpro Technologies, Inc./法 人董事代表人 世德科技(股)公司/法人董 事代表人 勝德(股)公司/董事 育德實業(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法人 董事	傑世投資有 限公司 代表人:余 少茵	女 61~70 歲	中 華 民 國	111/05/31	111/05/31	3	5,830,415	6.99	5,830,415	5.27	0	0	0	0	實踐家專會統科 厚聲電子工業(股)公司/ 會計 系統電子工業(股)公司/ 會計/財務主任/管理部 副理/稽核室主任/監察 人 博計電子(股)公司監察 人	無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沈楨林	男 61~70 歲	中 華 民 國	102/04/18	111/05/31	3	0	0	0	0	0	0	0	0	國立中興大學經濟學碩 士 茂迪(股)公司/財務長 精誠資訊(股)公司/財務 長及資深副總經理 臺灣積體電路(股)公司/ 財務副處長 康聯控股有限公司/獨立 董事	譜端科技(股)公司/獨立董 事	無	無	無	無

職 稱	姓 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 日期	選(就)任 日 期	任 期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 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獨立 董事	張乃文	男 41~50 歲	中 華 民 國	111/05/31	111/05/31	3	0	0	0	0	0	0	0	0	中原大學會計系碩士 東海大學企業管理系學 士 長園科技實業股份有限 公司財務經理 張乃文會計師事務所執 業會計師	信彰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 業會計師 麥啤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翔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獨 立董事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馮志卿	男 51~60 歲	中 華 民 國	111/05/31	111/05/31	3	0	0	0	0	0	0	0	0	國立台灣大學會計碩士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學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 務所協理 眾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元實會計師事務所執業 會計師	元實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 計師	無	無	無	無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4 年 3 月 31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傑世投資有限公司	廖文嘉(99.66%)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不適用。

4.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公司法第 30條情事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廖文嘉	美國波士頓大學/電子商務碩士 國立台灣大學學士	董事，無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之第3項 及第4項規定情事。	無	0
曾雪卿	實踐家專服裝設計科 芳登國際貿易公司負責人 富豐工程公司負責人 恩德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常馳有限公司/顧問	董事，無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之第3項 及第4項規定情事。	無	0
吳秀碧	實踐家專會計統科 裕麟科技(股)公司資材主管 事欣科技(股)公司/財務經理、特助 恩德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事欣科技(股)公司/財務長、副總經理 世德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勝德(股)公司/董事 育德實業(股)公司/董事	董事，無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之第3項 及第4項規定情事。	無	0
傑世投資 有限公司 代表人: 余少茵	實踐家專會計統科 厚聲電子工業(股)公司/會計 系統電子工業(股)公司/會計/財務主任/管理 部副理/稽核室主任/監察人 博計電子(股)公司監察人	董事及董事代表人，無證券交易法第26 條之3之第3項及第4項規定情事。	無	0
沈楨林	國立中興大學經濟學碩士 茂迪(股)公司/財務長 精誠資訊(股)公司/財務長及資深副總經理 臺灣積體電路(股)公司/財務副處長 康聯控股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譜端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1. 本人及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有 擔任本公司或本公司關係企業之 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及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 用他人名義持有本公司股數未達 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 持股前十名。 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 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已取得獨立董事聲明書及資格條 件檢查表確認其獨立性。	無	1
張乃文	中原大學會計系碩士 東海大學企業管理系學士 長園科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經理 張乃文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信彰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麥啤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翔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無	1
馮志卿	國立台灣大學會計碩士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學士 具內部稽核師資格 具企業評價師資格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協理 眾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元實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無	0

5.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及「董事選舉辦法」中訂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組成應注重性別平等，並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決策能力。

本公司董事七名，具有經營管理、領導決策、產業知識、財務會計及法律及環保等相關專業技能與經歷，成員多元互補有助於公司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之需求，符合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目標，董事會多元化情形如下：

多元化核心項目 董事姓名	性別	經營管理	領導決策	產業知識	財務會計	法律
廖文嘉	男	V	V	V		
曾雪卿	女	V	V	V		
吳秀碧	女	V	V	V	V	
傑世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余少茵	女	V	V	V	V	
沈楨林	男	V	V	V	V	V
張乃文	男	V	V	V	V	V
馮志卿	男	V	V	V	V	V

(2)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目前獨立董事三席、占比 43%，女性董事三席、占比 43%，女性董事占比目標維持三分之一席，達成目標設定。董事成員中彼此間未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之情形，各董事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之第 3 項及第 4 項之獨立性規範，獨立董事亦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三條之獨立性規範。

(五)發起人資料：不適用。

(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最近年度(113 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註 3)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註 4)		員工酬勞(G) (註 3)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廖文嘉	1,440	1,440	0	0	17	17	0	0	1,457 96.21%	1,457 96.21%	3,715	3,715	108	108	0	0	0	0	5,280 348.68%	5,280 348.68%	0
董事	曾雪卿	480	480	0	0	17	17	0	0	497 32.82%	497 32.82%	0	0	0	0	0	0	0	0	497 32.82%	497 32.82%	0
法人董事	傑世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余少茵	480	480	0	0	17	17	0	0	497 32.82%	497 32.82%	0	0	0	0	0	0	0	0	497 32.82%	497 32.82%	0
董事	吳秀碧	280	280	0	0	10	10	0	0	290 19.14%	290 19.14%	2,107	2,107	108	108	0	0	0	0	2,505 165.43%	2,505 165.43%	0
獨立董事	沈楨林	840	840	0	0	17	17	0	0	857 56.59%	857 56.59%	0	0	0	0	0	0	0	0	857 56.59%	857 56.59%	0
獨立董事	張乃文	480	480	0	0	17	17	0	0	497 32.82%	497 32.82%	0	0	0	0	0	0	0	0	497 32.82%	497 32.82%	0
獨立董事	馮志卿	480	480	0	0	17	17	0	0	497 32.82%	497 32.82%	0	0	0	0	0	0	0	0	497 32.82%	497 32.82%	0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依實際出席率並考量董事個別之貢獻。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0。																						

(2)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註 1)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 (C)		員工酬勞金額 (D) (註 2)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 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嚴聰前	1,640	1,640	91	91	0	0	0	0	0	0	1,731 114.30%	1,731 114.30%	0
海外營運 總經理	Thomas Sparrvik	0	8,028	0	0	0	0	0	0	0	0	0	8,028 530.14%	0
副總經理 兼財務長	吳秀碧	2,107	2,107	108	108	0	0	0	0	0	0	2,215 146.28%	2,215 146.28%	0

(4)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嚴聰前	1,640	1,640	91	91	0	0	0	0	0	0	1,731 114.3%	1,731 114.3%	0
海外營運總經理	Thomas Sparrvik	0	8,028	0	0	0	0	0	0	0	0	0	8,028 530.14%	0
專案經理	Mike Orozco	0	3,532	0	0	0	0	0	0	0	0	0	3,532 233.27%	0
副總經理暨財務長	吳秀碧	2,107	2,107	108	108	0	0	0	0	0	0	2,215 146.28%	2,215 146.28%	0
財務經理	李神龍	1,407	1,407	72	72	0	0	0	0	0	0	1,479 97.71%	1,479 97.71%	0

(5)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本公司經理人並未參與分派。

2.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及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本公司 112 及 113 年度支付董事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分別為 14.27%及 701.96%，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分別為 17.54%及 810.54%，113 年支付薪酬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上升，主要係反映 113 年營運獲利減少、固定薪酬發放等相對變動計算變動所致。

(2)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酬金依公司章程第十九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先提撥不高於 5%為董事酬勞，並考量公司營運成果及參酌其對公司績效貢獻情形，給予合理報酬。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給付政策，係依該職位於同業市場中的薪資水平、公司內該職位的權責範圍及公司設定之個人目標與關鍵結果達成情形給付。訂定酬金之程序，以本公司之薪酬勞管理辦法、績效管理辦法、員工年度績效考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等作為評該依循，除參考公司整體之營運績效、產業未來經營風險及發展趨勢，亦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情形，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114 年 3 月 29 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10,602,900	89,397,100	200,000,000	上市

(二)股本形成經過

1.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股本變動之情形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7.03	10	100,000	1,000,000	81,260	812,596	公司債轉換	6,873 仟元	—	註 1
107.06	10	100,000	1,000,000	81,954	819,537	公司債轉換	6,941 仟元	—	註 2
107.10	10	100,000	1,000,000	82,181	821,805	公司債轉換	2,268 仟元	—	註 3
107.12	10	100,000	1,000,000	82,187	821,875	公司債轉換	70 仟元	—	註 4
108.07	10	100,000	1,000,000	82,279	822,794	公司債轉換	919 仟元	—	註 5
108.10	10	100,000	1,000,000	83,074	830,744	公司債轉換	7,951 仟元	—	註 6
108.12	10	100,000	1,000,000	83,452	834,516	公司債轉換 庫藏股註銷	3,772 仟元	—	註 7
109.06	10	120,000	1,200,000	83,452	834,516	額定股本 增加	3,772 仟元	—	註 8
111.02	02	120,000	1,200,000	83,352	833,516	庫藏股註銷	1,000 仟元	—	註 9
111.04	04	120,000	1,200,000	83,354	833,544	公司債轉換	28 仟元	—	註 10
112.06	06	200,000	2,000,000	88,375	883,754	公司債轉換	50,210 仟元	—	註 11
112.10	10	200,000	2,000,000	93,874	938,743	公司債轉換	54,989 仟元	—	註 12
113.01	01	200,000	2,000,000	98,171	981,711	公司債轉換 庫藏股註銷	42,968 仟元	—	註 13
113.04	04	200,000	2,000,000	98,379	983,789	公司債轉換	2,078 仟元	—	註 14
114.04	04	200,000	2,000,000	105,034	1,050,339	公司債轉換	66,550 仟元	—	註 15

註 1：107.03.15 經授商字第 10701026080 號

註 2：107.06.22 經授商字第 10701067400 號

註 3：107.10.03 經授商字第 10701119640 號

註 4：107.12.26 經授商字第 10701157950 號

註 5：108.07.08 經授商字第 10801071380 號

註 6：108.10.24 經授商字第 10801148670 號

註 7：108.12.31 經授商字第 10801181060 號

註 8：109.06.18 經授商字第 10901101950 號

註 9：111.02.10 經授商字第 11101014470 號

註 10：111.04.19 經授商字第 11101058240 號

註 11：112.10.04 經授商字第 11230190080 號

註 12：112.10.16 經授商字第 11230182970 號

註 13：113.01.17 經授商字第 11330006440 號

註 14：113.04.22 經授商字第 11330052780 號

註 15：114.04.08 經授商字第 11430048580 號

2.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之辦理情形：無。

3.公司採總括申報方式發行新股者，應揭露預定發行總額、已發行總額及總括申報餘額等相關資訊：無。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

114年3月29日；單位：人；股

數量	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	數	—	—	243	51,164	63	51,470
持	有	—	—	21,356,556	81,023,309	8,223,035	110,602,900
持	股	—	—	19.31%	73.25%	7.44%	100.00%

2.股權分散情形

114年3月29日；單位：人；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36,826	497,270	0.45%
1,000 至 5,000	12,377	23,522,587	21.27%
5,001 至 10,000	1,276	10,371,499	9.38%
10,001 至 15,000	303	3,895,660	3.52%
15,001 至 20,000	237	4,465,391	4.04%
20,001 至 30,000	175	4,548,672	4.11%
30,001 至 40,000	69	2,542,034	2.30%
40,001 至 50,000	49	2,298,825	2.08%
50,001 至 100,000	98	7,147,804	6.46%
100,001 至 200,000	26	3,877,184	3.51%
200,001 至 400,000	11	3,223,000	2.91%
400,001 至 600,000	6	2,995,000	2.71%
600,001 至 800,000	4	2,699,438	2.44%
800,001 至 1,000,000	2	1,887,000	1.71%
1,000,001 以上	11	36,631,536	33.11%
合計	51,470	110,602,900	100.00%

註：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未發行特別股。

3.主要股東名單(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如不足十名，應揭露至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4年3月29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廖文嘉		7,971,942	7.21
運永投資有限公司		7,500,865	6.78
傑世投資有限公司		5,830,415	5.27
派德投資有限公司		3,754,599	3.39
周凱彬		3,701,000	3.35
大通託管 J P 摩根證券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816,400	1.64
恩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80,000	1.25
匯豐銀行託管高盛國際公司投資專戶		1,251,000	1.13
黃騰儀		1,240,000	1.12
胡嘉玲		1,150,000	1.04

4.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

(1)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並無辦理現金增資，故無此情形。

(2)董事、監察人及大股東所放棄之現金增資認股洽關係人認購之資訊：不適用。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 3 月 31 日止	
		持 有 股 數增(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減) 數	持 有 股 數 增(減) 數	質 押 股 數增(減) 數	持 有 股 數 增(減) 數	質 押 股 數增(減) 數
董事長	廖文嘉	0	0	(100,000)	0	0	0
董事	曾雪卿	0	0	0	0	0	0
董事暨財務長	吳秀碧	(100,000)	0	100,000	0	0	0
法人董事	傑世投資有限公司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沈楨林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張乃文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馮志卿	0	0	0	0	0	0
總經理	嚴聰前	0	0	0	0	(17,000)	0
海外營運總經理	Thomas Sparrvik	0	0	0	0	0	0
協理	葉建伸(註 1)	0	0	0	0	0	0
財務部經理	李神龍	0	0	0	0	(8,000)	0
北美財務總監	吳健銘(註 2)	0	0	0	0	0	0

註 1：因應集團組織調整於 114/2/28 卸任。

註 2：係 114 年 1/14 日就任。

(2)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3)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資訊：無。

6.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4年3月29日；單位：股

姓 名	本 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
	股 數	持股比率 (%)	股 數	持股比率 (%)	股 數	持股比率 (%)	名 稱(或姓名)	關 係	註
廖文嘉	7,971,942	7.21	0	0	17,085,879	15.44	運永投資有限公司 傑世投資有限公司 派德投資有限公司	本公司與運永投資、 傑世投資、派德投資 等四家公司之董事長 為同一人。	無
運永投資有限公司	7,500,865	6.78	0	0	0	0	廖文嘉		無
代表人：廖文嘉	7,971,942	7.21	0	0	17,085,879	15.44	傑世投資有限公司 派德投資有限公司		無
傑世投資有限公司	5,830,415	5.27	0	0	0	0	廖文嘉		無
代表人：廖文嘉	7,971,942	7.21	0	0	17,085,879	15.44	傑世投資有限公司 派德投資有限公司		無
派德投資有限公司	3,754,599	3.39	0	0	0	0	廖文嘉		無
代表人：廖文嘉	7,971,942	7.21	0	0	17,085,879	15.44	傑世投資有限公司 派德投資有限公司		無
周凱彬	3,701,000	3.35	0	0	0	0	無	無	無
大通託管 J P 摩根證券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816,400	1.64	0	0	0	0	無	無	無
恩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80,000	1.25	0	0	0	0	無	無	無
匯豐銀行託管高盛國際公司投資專戶	1,251,000	1.13	0	0	0	0	無	無	無
黃騰儀	1,240,000	1.12	0	0	0	0	無	無	無
胡嘉玲	1,150,000	1.04	0	0	0	0	無	無	無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 目		年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
每 股 市 價	最 高		49.20	38.50	56.20
	最 低		26.20	24.75	29.40
	平 均		35.60	30.97	46.84
每 股 淨 值	分 配 前		20.36	21.56	不適用
	分 配 後		19.96	21.14(註 4)	不適用
每 股 盈 餘	加 權 平 均 股 數		91,799	98,386	不適用
	每 股 盈 餘		0.87	0.02	不適用
每 股 利	現 金 股 利		0.40	0.40(註 4)	不適用
	無償配股	盈 餘 配 股	0	0	不適用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0	0	不適用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0	0	不適用
投 資 報 酬 分 析	本 益 比(註 1)		40.92	1,548.50	不適用
	本 利 比(註 2)		89.00	77.43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3)		1.12%	1.29%	不適用

註 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4：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擬提報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並依相關規定辦理。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於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提繳稅捐，彌補往年虧損，並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得依業務需要或規定另提特別盈餘公積，由董事會按下列比例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通過後分派之。

股東股利係考量當年度稅後盈餘及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其所分配盈餘金額以不低於當年度稅後盈餘百分之十為原則，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 0.1 元得改以股票股利發放，惟得視公司未來盈餘及資金狀況，調整其發放比例。公司無盈餘時，不分派股息及紅利。

2.本年度擬(已)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業經本公司 114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決議盈餘分配新台幣 42,013,554 元，每股新台幣 0.4 元，俟提 114 年 5 月 27 日股東常會報告後，依

相關規定辦理。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年度無擬議之無償配股情事，故不適用。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章程所載，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1% 至 15% 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5% 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董事分派之酬勞比例，係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個人績效貢獻做整體評估考量，考量面向包含如公司營運管理能力、財務與業務經營績效指標與綜合管理指標，並衡量其他特殊貢獻或重大負面事件…等，另獨立董事尚每月支領固定報酬。

經理人之酬金包含薪資及獎金，其中薪資則參考同業水準以及職稱、職級、學(經)歷、專業能力與職責等項目來評估，獎金亦係依其目標達成率、獲利率、營運效益、貢獻度等綜合項目整體評估考量。

有關經理人領取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需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再提報董事會決議。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估列之員工及董事酬勞係依公司章程規定，以 1% 至 15% 為員工酬勞、不高於 5% 為董事酬勞計算，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列入次年度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依 113 年度獲利及公司章程估列員工酬勞 223 仟元及董事酬勞 112 仟元，業經提報 114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在案，全數以現金發放，年度認列之費用與董事會通過分派之酬勞金額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此情形。

4. 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

本公司 114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分配員工酬勞 223 仟元，董事酬勞 112 仟元，惟尚未經本公司提報 114 年度股東會。

5.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股價)、

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13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通過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其中派發員工酬勞為新台幣 1,937,065 元，董事酬勞為新台幣 968,532 元，全數皆以現金分派，實際配發情形與原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情形無差異。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此情形。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發行及轉換情形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111 年 3 月 10 日	112 年 05 月 31 日
面 額		新台幣(以下同)100 仟元	新台幣(以下同)100 仟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不適用(非屬海外公司債)	不適用(非屬海外公司債)
發 行 價 格		100.00 元	100.00 元
總 額		500,000 仟元	400,000 仟元
利 率		0%	0%
期 限		5 年期； 到期日：116 年 3 月 10 日	5 年期； 到期日：117 年 5 月 31 日
保 證 機 構		無	無
受 託 人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託處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託處
承 銷 機 構		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 證 律 師		邱雅文	邱雅文
簽 證 會 計 師		陳培德、陳俊宏	陳培德、陳俊宏
償 還 方 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 償 還 本 金		12,700 仟元(截至 114.03.31)	46,900 仟元(截至 114.03.31)
贖 回 或 提 前 清 償 之 條 款		詳發行及轉換辦法	詳發行及轉換辦法
限 制 條 款		詳發行及轉換辦法	詳發行及轉換辦法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 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 果		不適用	不適用
附 其 他 權 利	無	無	無
	詳發行及轉換 辦法	詳發行及轉換辦法	詳發行及轉換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 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 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 有股東權益影響		以目前轉換價格 27.90 元及 發行餘額 12,700 仟元計算， 對股權稀釋比率約 0.41%。	以目前轉換價格 34.46 元及 發行餘額 46,900 仟元計算， 對股權稀釋比率約 1.22%。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 名稱		不適用	不適用

(二)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

本公司國內第三次及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各為新台幣伍億元整及肆億元整，到期日分別為 116 年 3 月 10 日及 117 年 5 月 31 日。其償債款項之金額預計由本公司營業活動、銀行借款或資本市場工具項下支應，本公司將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辦理相關資訊之公開。

(三)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 目	年 度	112 年	113 年	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日
	最高	159.00	131.00	195.00
轉換公司債 市價	最低	100.20	107.80	109.00
	平均	121.38	113.75	159.92
轉換價格		28.30	27.90	27.90
發行（辦理）日期 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發行日期：111 年 3 月 10 日 發行時轉換價格：新台幣 29.20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 目	年 度	112 年	113 年	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日
	最高	127.00	110.00	162.00
轉換公司債 市價	最低	100.90	99.55	101.00
	平均	112.34	103.65	133.38
轉換價格		34.90	34.46	34.46
發行（辦理）日期 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發行日期：112 年 5 月 31 日 發行時轉換價格：新台幣 35.30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四)已發行交換公司債者：無。

(五)公司採總括申報方式募集與發行普通公司債者：無。

(六)已發行附認股權公司債者：無。

(七)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併購辦理情形：無。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目前主要業務為工業用電腦及博奕機台等製造及銷售；同時亦提供安控、通訊用之主機板加工業務，依營利事業登記證所載之營業項目內容如下：

CC01060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F113020 電器批發業。

F213010 電器零售業。

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

CC0110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2)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及所營業務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金額	營業比重	金額	營業比重
博奕及工業電腦	833,221	24.40	1,262,073	35.32%
航太及國防工業	2,581,150	75.60	2,311,369	64.68%
合計	3,414,371	100	3,573,442	100%

本公司目前主要專精於博奕機台、工業電腦、航太附屬設備、零組件之製造、銷售，主要產品項目包括如下：

①博奕機台：博奕板卡、準系統、玩家追蹤系統及機台框體等博奕機台及其零組件。

②工業電腦：各類工業電腦主機板卡及其零組件。

③航太及國防產品：各類線束、電纜訂製、航太及國防工業應用之機箱佈線、各式 PCB 及其組裝等。

(3)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項目：

①機構類：開發輕薄型智能系統產品應用之電源框體，主要應用於博奕類及智能系統產品。

②電子類：輕薄型低功率嵌入式電腦與周邊產品之開發，主要應用於博奕類、工業電腦、航太及國防等應用。

2.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① 博奕及工業電腦

公司主要產品為工業嵌入式主機板與模組、嵌入式電腦系統、嵌入式箱式電腦，應用於智能博奕、智能零售、智能工控、網路安全、智能家居、智能交通與智慧城市等領域。

工業電腦產業經長久以來發展已具有一定的成熟度，其產業架構完整、模組供應鏈充沛，且具有量產管理經驗及少量多樣的能力，目前工業電腦廠商正朝向製造高附加價值的產品，並以提升設計能力及加強研發核心技術為發展重心，加上網際網路的大量應用及電腦數位時代來臨造就新商機、新布局與新市場，而新技術的提升及運用面迅速的擴展，應用領域由單純的工廠自動化擴及各個產業與生活，如安全產品、監控產品、交通控制、商業交易系統、醫療保健設備等，在原應用市場持續發展，而新應用領域不斷擴充下，產品種類趨於多樣化，整體市場規模將持續的擴大成長。

近年來工業電腦產品應用領域持續擴大，包括醫療、航太、通訊、機器人自動化設備、智能電網及物聯網(The Internet of things, IOT)都已開發出應用產品，都將成為國內工業電腦整體產值未來的成長動能。其中以機器人自動化設備、物聯網產品及智能應用方案的範圍廣泛，未來出貨成長性最為看好。

一直以來工業電腦產業的特性為訂單多為客製化、訂單少量多樣的訂單，故 PC 或 EMS 廠不易跨入工業電腦產業，使得保持高度彈性與客製化的工業電腦製造商得以維持利基型工業電腦產品的藍海市場。

根據國際研究顧問機構 Statista 預測全球最終用戶在物聯網解決方案上的支出費用，2021 年為 4,180 億美金，至 2025 年大增至 15,670 億美金。近年物聯網產業的蓬勃多元發展，使得各領域的公司競相投入大筆資源發展發展，其中又以交通、零售、倉儲、醫療、網安、智能方案及製造產業為多。物聯網雖為創新概念，但卻是由自動化產業、電信業、電腦業等三大傳統產業融合而成，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互動式終端產品出發，聚焦大數據、物聯網及智能應用等產品線發展。

② 航太及國防工業

隨著 2022 年全球持續鬆綁防疫政策與邊境管制，帶動世界各地民眾對於跨國旅遊的意願迅速提升，促使北美、歐洲等地區的國內與國際航線載客量恢復力道強勁，而根據國際航空運輸協會(IATA)的數據統計，2022 年前 10 個月之全球航空客運量已復甦至 2019 年(疫情前)的 74%，驅使新客機需求回升，波音與空中巴士 2022 年 1~10 月的交機量年增率亦分別達 35%、8%，有效推升我國相關零件製造商的訂單量能，並為本產業銷售值挹注強勁成長動能，而 2022 年 1~10 月本產業銷售值則達 260.03 億元，較 2021 年同期大幅成長 31.58%(詳見下表一)。

隨著(COVID-19)疫情可被控制，各國國境陸續開放，旅遊商務航空客

運量迅速復甦，帶動整體航太產業業績回升。另一方面，由於各國政府和航空公司越來越重視減碳議題，燃油效率高的新型飛機可大幅降低航空公司的營運成本，促使各航空公司加速飛機汰舊換新，也帶動航太產業的需求強勁，並朝向快速且穩定的方向發展。

此外依據世界第二大飛機製造商波音和空巴對未來 20 年(2022~2041)全球航空業發展預測資訊顯示，包含市場需求及汰舊換新之需求，預估新機需求量分別為 41,170 架及 39,490 架，顯示未來 20 年整體航空產業仍呈現穩定成長的態勢。

Boeing Forecast: Airlines will need 41,170 new airplanes over 20 years (2022~2041)



資料來源：BOEING 2022 COMMERCIAL MARKET OUTLOOK

Airbus Forecast: Airlines will need 39,490 new airplanes over 20 year (2022~20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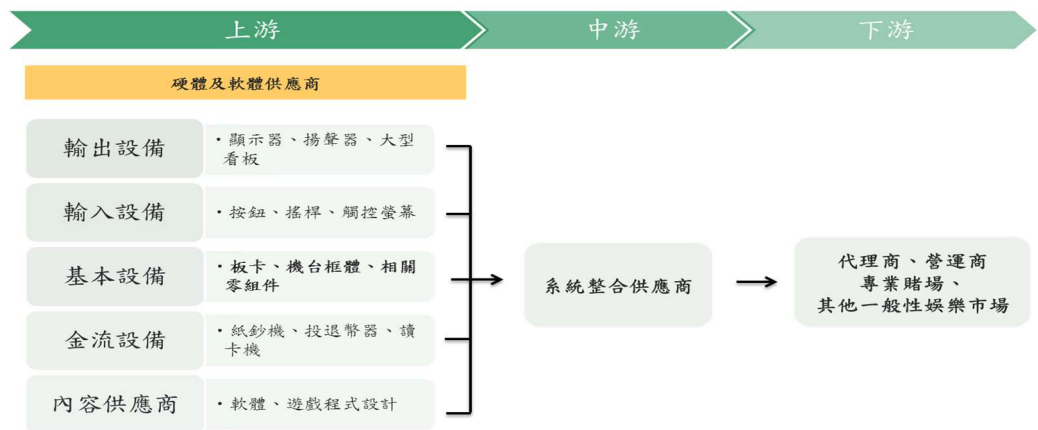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AIRBUS Global Market Forecast 2022 - 2041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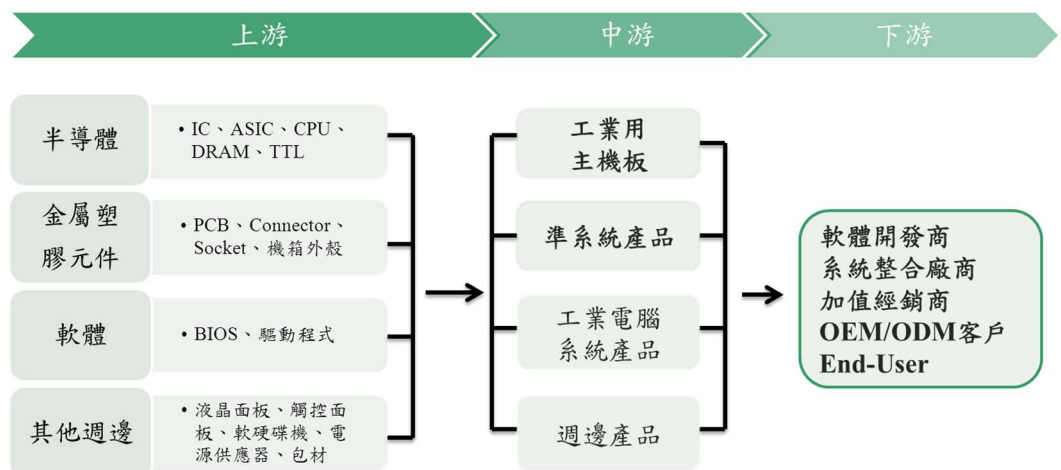
① 博奕產業

博奕產業之生態係由賭場或遊樂場等營運商向系統整合廠商(SI)提出博奕機台之採購需求，然因系統整合商主要聚焦於軟體製造面，故有關機台硬體部分則委託上游的主機板或硬體製造商生產，最後再由系統整合商進行軟硬體結合後銷售予下游賭場經營者(詳下圖)，而事欣公司為博奕機台及其相關組件之製造商，係處博奕產業之上游位置。博奕產業之上、中、下游關聯圖列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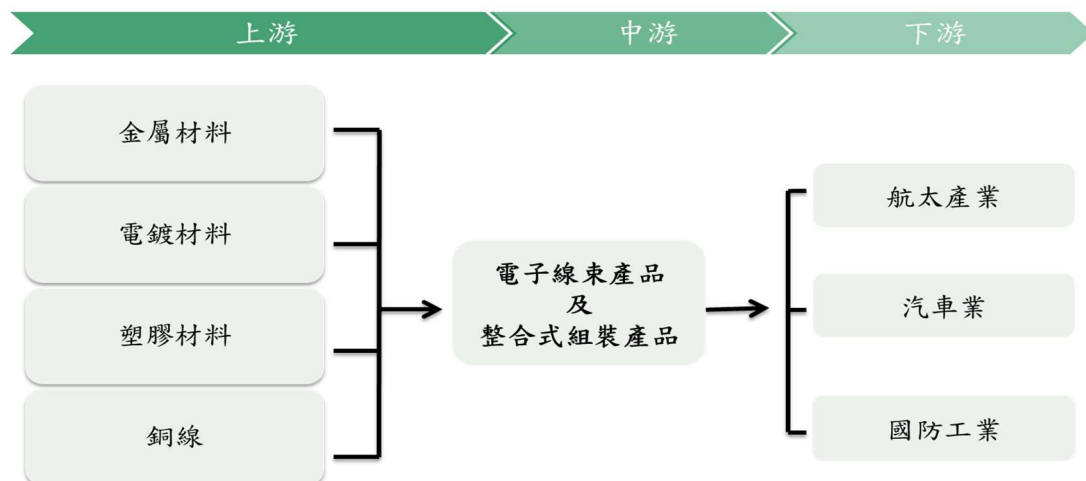
② 工業電腦產業

工業電腦產品主要以電腦為中心，其上游零組件供應商提供 IC、CPU、PCB 板、液晶顯示器及機殼等零組件，中游為工業控制卡、單板電腦、嵌入式電腦及準系統產品等，國內工業電腦廠商多位於產業鏈之中游範圍內，而下游銷售部分為因應各市場需求，且因工業電腦產品系統整合度較高，產品應用範圍廣泛，因此工業電腦大多透過系統整合商(SI)或經銷商，開發當地潛在客源，就近提供技術支援，或銷售予相關學術研究單位，供其進行系統整合或測試檢驗。產業之上中下游關聯性可以圖示說明如下：



③ 航太產業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航太用附屬設備及其零組件，其主要產品電子線束係應用於航太設備，為處於產業鏈之中游，其上游為原材料業，主要分為金屬材料、塑膠材料、電鍍材料及銅線四大部分，下游則為各電子線束及整合式組裝成品之應用產品，其應用領域跨及航太、汽車及國防工業等產業。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① 博奕產業

隨著近年來亞洲博奕事業蓬勃崛起，從馬來西亞的雲頂賭場、南韓、新加坡到共產國家的越南皆設有遊戲場(CASINO)便於旅客選擇的地點越來越多，而目前全世界已有 140 個以上國家用來作為發展或振興觀光市場，以及協助政府平衡預算方法之重要政策工具之一。此外，日本及緬甸、泰國與老撾(寮國)三國交界的金三角地區也正在規劃及興建現代化賭城，以獲取博奕活動所帶來的巨大利益，未來亞太地區可望成為全球最大博奕市場。

例如新加坡政府吸引了馬來西亞雲頂集團與美國金沙集團，分別於當地興建「聖淘沙名勝世界」(Resorts World Sentosa) 和「濱海灣金沙綜合娛樂城」(Marina Bay Sands) 兩座附設賭場的綜合渡假村；澳門則是受惠於中國 VIP 客群躍居全球最大遊戲場(CASINO)，博奕營收已是美國拉斯維加斯的逾六倍；除前述外，另菲律賓與越南也要以多座大型賭場搶著瓜分亞洲市場。觀光博奕(casino or gaming industry)產業不只是經營博奕，還包括觀光飯店、娛樂業、旅遊業、會議展覽業、航運業、餐飲業等，發展博奕事業將可帶來許多週邊商機，並創造就業機會。

② 工業電腦產業

展望未來，各區域市場積極推動新基礎建設，與工業物聯網、企業數位轉型等領域訂單能見度明朗，有助帶動自動化、5G、AIoT 等智慧應用產品出貨，且解封商機持續發酵，亦推升彩票機、自助服務、智慧零售等相關產品出貨表現，以及各企業加速進行產能優化、碳排管理，可望帶動 ESG 商機，加上受缺料影響之遞延訂單陸續出貨，皆將拉抬工業電腦出貨增長。

惟全球仍持續面對通膨、升息，與地緣政治風險等挑戰，國際景氣仍存在或有變動風險將影響客戶下單意願或調整訂單，進而對整體成長力道有所壓抑，但受惠於多數下游應用市場需求增溫，將有助帶動本產業出貨成長。

③航太及國防產業

國際航空製造業者為因應國際民用航空工業訴求節能減碳、飛行器減重、降低噪音及廢氣排放等環保趨勢，均積極投入綠色製造技術與推出新型省油機種來響應環保。此外，由於新機型的飛機具有較佳燃油效率，有助於大幅降低航空公司的營運成本，因而促使航空業者加速換機需求。同時依據波音和空巴的預測，單走道飛機佔未來二十年新機需求高達 75%，已成為未來換機潮之發展主流。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概況

本公司對於研發的重視，除在臺灣投入人力專責產品研發外，在美國亦有研發團隊加速整合產品開發的速度及掌握市場脈動。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已推出 Intel Bay Trail 及 Haswell platform 等架構系統平台，作為智能系統及航太周邊產品之應用，亦推出新版輕薄型智能 Single Stand 及 Extend Stand 等系統產品，顯見本公司投入關鍵性零組件開發之努力，及新產品研發之實力。

本公司除接續目前未完成產品及延伸現有系列擴充產品規格外，將持續針對不同市場區隔及應用領域，開發高附加價值且具市場競爭力的新/舊產品系列，並積極拓展新興需求市場，創新開發多元化的應用領域；此外，本公司以專案控管研發進度，並隨時注意科技發展情形、產品趨勢、競爭同業對手狀況、銷售市場及材料供應市場供需變化等可能影響研發成功之因素，以確保研發計劃均能符合市場需求且依進度完成。

(2)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單位：人數；年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學歷 分佈	博士	-	-
	碩士	-	-
	大專	1	1
	高中(含)以下	-	-
合計		1	1
平均服務年資		8.07	9.07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項目					
研發費用	51,712	20,374	7,594	1,899	-
營收淨額	3,377,878	2,097,948	2,776,680	3,414,371	3,573,442
占營收淨額比例	1.53%	0.97%	0.27%	0.06%	-

(4)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事欣科集團主要營運及產品分為博奕及工業電腦、航太及國防工業等領域，營運據點在台灣、墨西哥及美國，集團營運據點各司其職、發揮領域所長，事欣科亦將秉持「技術研發、創新發展、全球佈局」等策略，經由縱向、橫向的整合，持續提升與優化集團生產製造量能、厚植研發實力，逐步自然形成同業進入障礙，並發展新的技術、新產品及產業應用，廣泛應用於博奕、工業電腦、航太、國防工業、網通、醫療、物聯網、智能零售、車用等產業/產品領域。

本公司除接續目前未完成產品及延伸現有系列擴充產品規格外，將持續針對不同市場區隔及應用領域，開發具高附加價值及具市場競爭力的新/舊產品系列，並隨時注意科技發展情形、產品趨勢、競爭同業狀況、銷售市場及材料供需變化等可能影響研發成功之因素，以確保研發計劃均能符合市場需求且依進度完成。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專注於產品之優良品質和穩定性，並積極接觸客戶與市場，隨著客戶擴增與市場之成長，本公司已在客戶評價中成功奠定產品品質及公司形象基礎，逐漸在市場上佔有一席之地。為因應產業發展趨勢及國內外市場競爭，期望藉由下列長、短期發展計劃之實踐以充實公司實力，提昇整體產能與競爭力。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①充分瞭解客戶需求與市場資訊，積極與客戶間溝通產品規格及品質要求，使廠內生產之一致性提高，以提升品質穩定度。
- ②提供客戶便捷迅速之服務，鞏固既有客戶關係，並積極著手新客戶之開發，持續擴大銷售及市場佔有率。
- ③積極與上下游廠商維持良好合作夥伴關係，使合作廠商能充份配合，產品成本更具競爭力，銷售網路更暢通。
- ④深耕博奕、工業電腦、航太及國防等三大領域，分散集中單一產業之風險。
- ⑤加強關鍵零組件、新產品線之研發，如主軸高速化、進給高速化等產品。
- ⑥加強庫存及應收帳款管理，減少資金需求，降低資金成本。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①積極設立其他海外據點，提升售後服務時效與品質、即時技術支援的功能。對尚未開發之國家或地區，積極建立經銷商通路。
- ②培養國際行銷人才，充分掌握國際市場資訊，以達到國際化的目標。
- ③利用資本市場之資金，讓本公司財務及資金運用面對市場競爭時，能有更充分的資源，以獲得公司之持續成長。
- ④透過收購或策略結盟方式，深入上下游供應鏈，積極尋求垂直整合模式，以達有效開拓新的產品及新的業務範疇。
- ⑤加強關鍵零組件、新產品線之研發。
- ⑥發展台灣總公司升級為研究發展、製造與財務控管中心，另可迅速掌握各地市場資訊、新產品設計與技術、及市場策略等訊息，以因應全球經濟詭譎

多變的環境，如此管理模式可為未來跨國性企業管理鋪路。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銷售額	比率 (%)	銷售額	比率 (%)	銷售額	比率 (%)
內銷	455	0.02	-	-	-	-
外銷	2,776,225	99.98	3,414,371	100	3,573,442	100
營業收入淨額	2,776,680	100.00	3,414,371	100	3,573,442	100

(2)市場占有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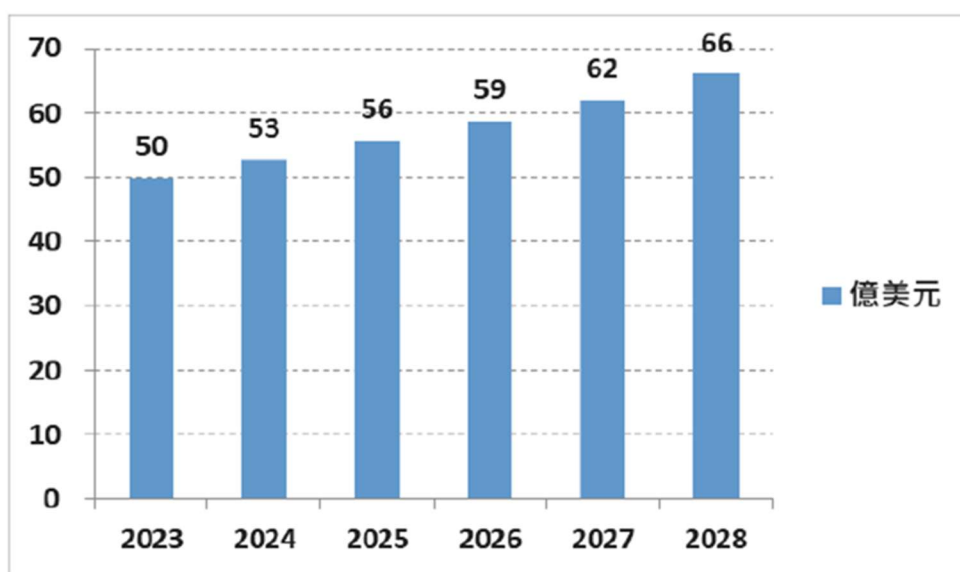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所屬博奕、工業電腦及航太產品皆屬少量多樣、客製化程度高的產業，憑藉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經營團隊業於相關產業擁有資歷豐富經驗及憑藉優秀之研發團隊，逐步取得及維繫主要客戶之信賴關係，且不斷推出新產品與開拓新市場，秉持著創新科技、提升客戶滿意度，期能在所屬產業領域中成為世界級的領導廠商。惟因國內目前尚無具有公信力之機關統計數據可供參考，故無法明確得知本公司之市場佔有率，惟未來所屬三個領域產業前景看好，故可預期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將持續提升在業界之市場地位。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①博奕及工業電腦

根據國際市調 MarketsandMarkets 統計 2023 年全球工業電腦規模來到 50 億美元，2028 年市場規模將達 66 億美元，過去五年平均增速約 5.5%，成長性溫和，屬長期利基型產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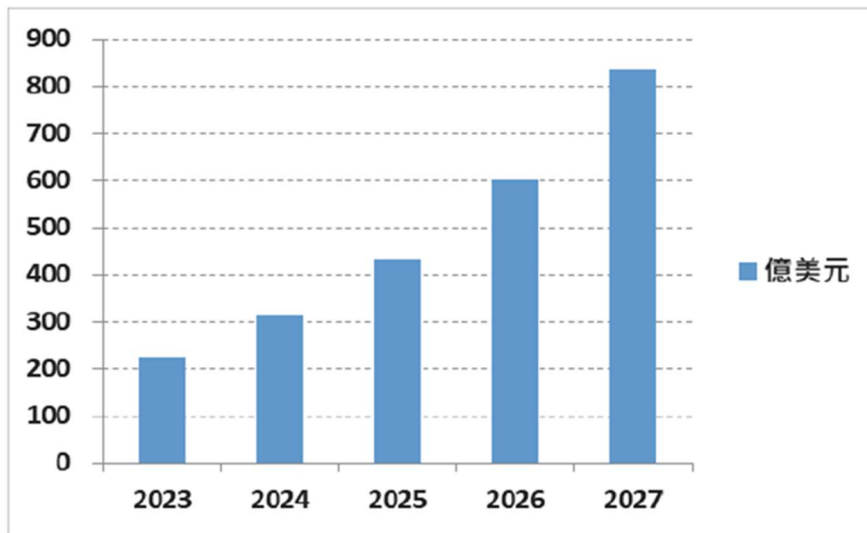
2023-2028 年全球工業電腦市場規模



資料來源：MarketsandMarkets

隨著全球科技脈動發展，根據國際市調 businesswire 統計 2027 年全球 AIoT 市場規模將達 836 億美元。

2023-2027 年全球 AIoT 市場規模



資料來源： businesswire

②航太及國防產業

依據波音公司對未來 20 年(2022~2041 年)全球航空業未來發展預測資訊顯示，未來 20 年全球航空客運量平均年成長率為 3.8%，新機需求量約 41,170 架，需求主力為單走道客機。空巴預估未來 20 年航空客運量平均年成長率為 3.6%，新機總需約 39,490 架，需求主力仍為單走道客機。從二大飛機製造商的預測資料顯示，未來 20 年整體飛機的需求量均呈現穩定成長的趨勢。

(4)競爭利基

- ①產業商機持續看好。
- ②市場定位明確、產品線完整。
- ③計劃性與彈性化生產，掌握市場先機。
- ④堅強的研發實力，產品屢獲肯定。
- ⑤彈性快速且品質穩定的客製化技術。
- ⑥專業的行銷、研發、及製造團隊。
- ⑦以「製程設計與創新、製造與務實、服務與品質第一」，堅守對客戶、供應商、員工、股東及所有利害關係人的承諾。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①有利因素

- A.定位利基型產品市場
- B.交期迅速且品質穩定
- C.擁有組織完整的優秀研發、行銷及製造團隊

- D.產能運用彈性有效率，並具少量多樣之量產能力
- E.多角化產品經營，營運風險降低
- F.量身訂做之客戶服務、重視對客戶承諾建立良好合作關係

②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 A.客製化生產屬少量多樣特性，單一產品之生產規模無法與一般大量標準化產品比較，生產成本及零件採購成本相較之下會比較高。

因應對策：

為客戶量身設計具有市場優勢的高附加價值應用產品，並提供技術解決方案，擴大與市面標準產品的差異，避免同業低成本競爭的惡性循環。另透過策略性採購，控制關鍵零組件成本及存貨。

- B.競爭同業規模愈越趨壯大，且有與國際大廠結合或策略聯盟以搶攻市場之趨勢。

因應對策：

加強與客戶的合作往來，除致力於提高良率、縮短交期以滿足客戶要求外，也期能與國際大廠策略聯盟、合作，厚植本公司之競爭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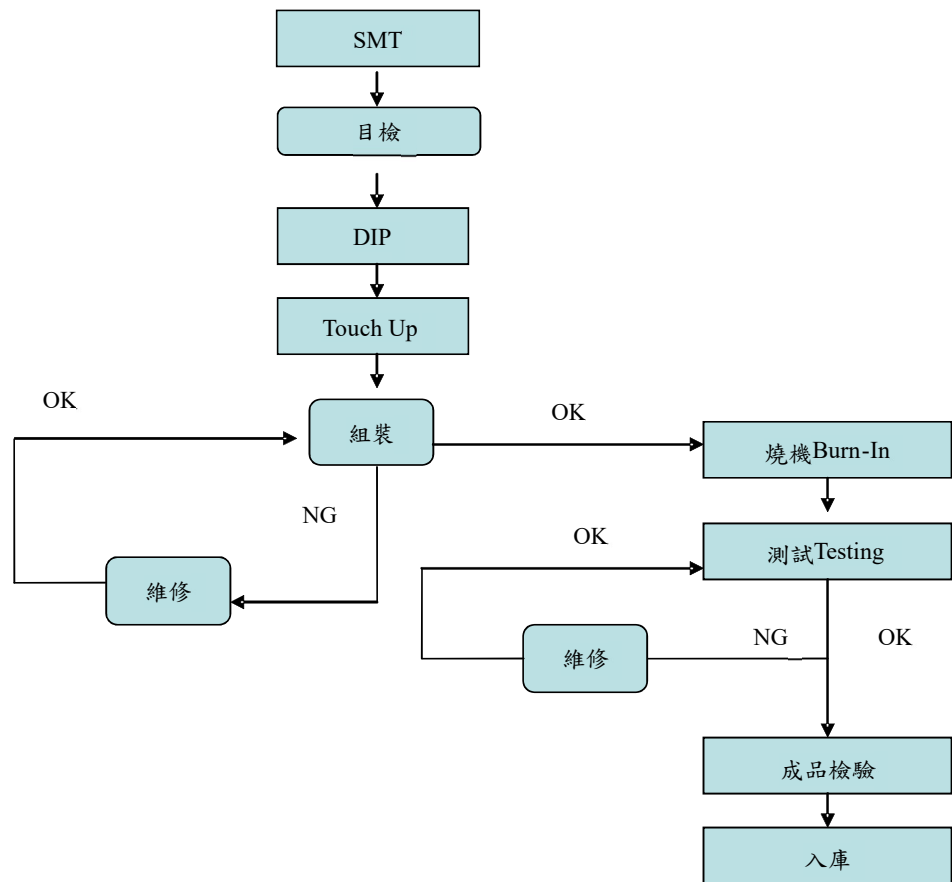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項目	重要用途及功能
博奕機台	廣泛應用於國際一線博奕機台(以吃角子老虎機為主)之整機及零件製造，包括單板板卡、準系統、機台及 Player tracking system 等。
工業電腦	包括各類工業電腦主機板卡製造，產品廣泛運用於安控、測試、運輸等工業用途，具穩定度高及環境耐力強之特性。
航太相關產品	包括航太產業中之通訊、控制、訊號傳輸線束之組件製造及銷售。

(2)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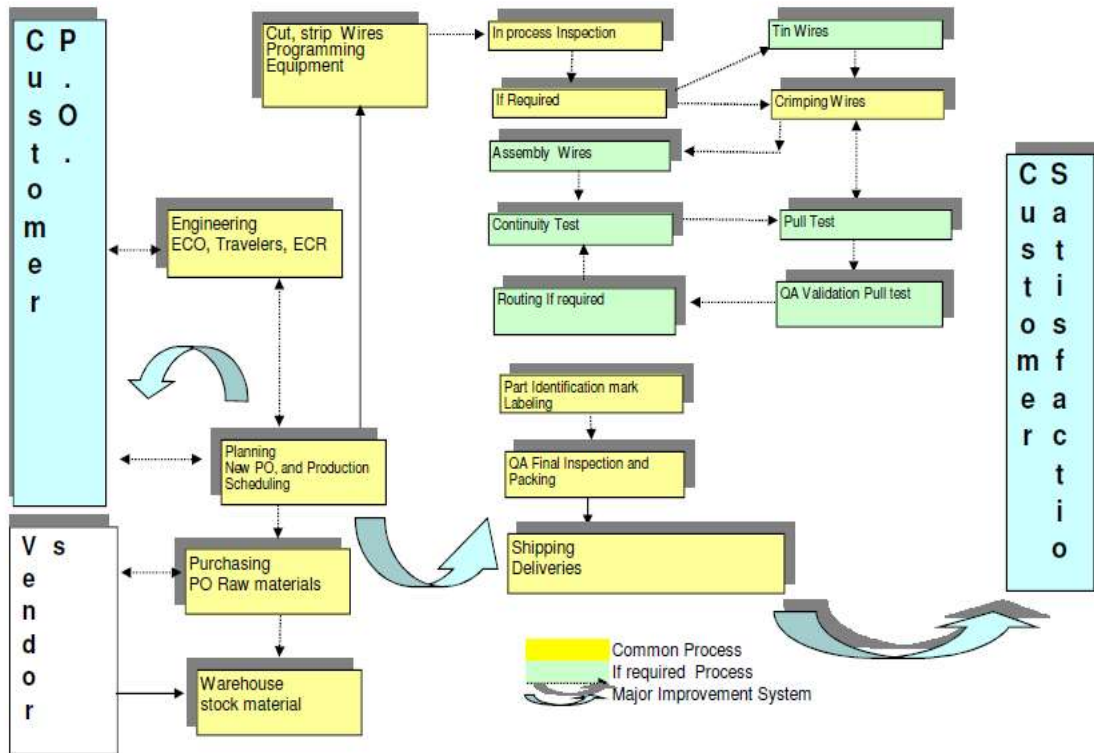
①博奕及工業電腦



②航太及國防工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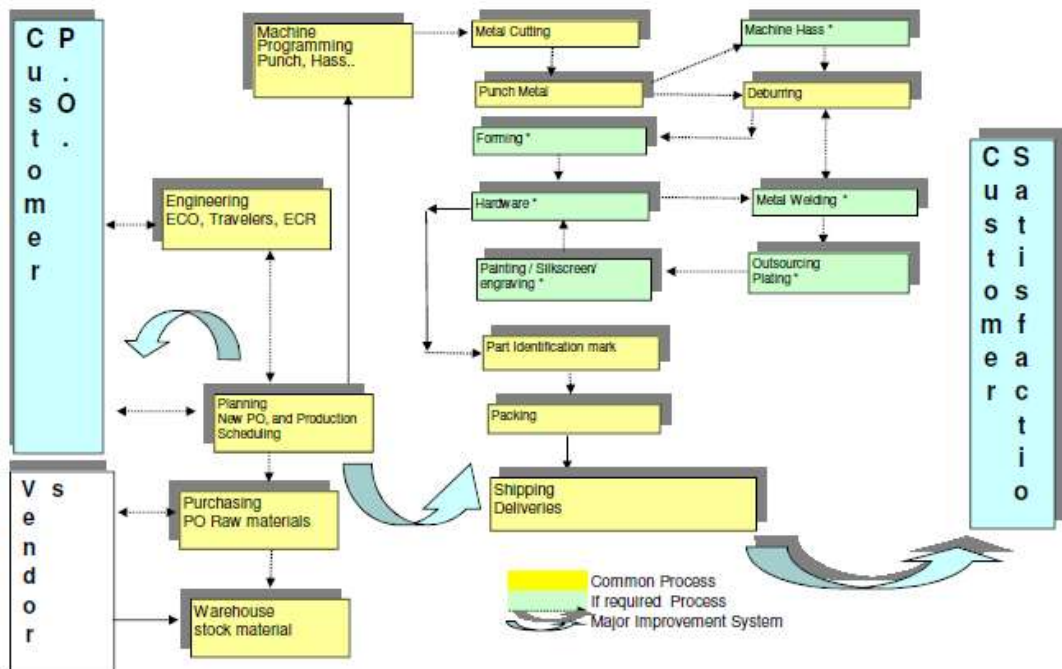
A.Electrical

Cables Production General Flow Diagram



B.Metals

Metals Production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目前主要原物料供應狀況如下：

原料	供應來源	供貨狀況
SSD & DDR	APACER	穩定供貨
IC	AVNET、ARROW	穩定供貨
VIDEO CARD	AVNET	穩定供貨
POWER SUPPLY	FSP	穩定供貨

4.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毛利率較前一年度變動達百分之二十者，應分析造成價量變化之關鍵因素及對毛利率之影響)

年度 產品別	112 年度	113 年度	毛利率變動率
博奕及工業電腦	1.44%	1.27%	(11.79%)
航太及國防工業	18.09%	21.18%	17.11%

(1)毛利率較前一年度變動達百分之二十者，應分析造成價量變化之關鍵因素及對毛利率之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 112 及 113 年度之毛利率較去年同期變動未達 20%以上，故不適用。

(2)如為建設公司或有營建部門者，應列明申報年度及前一年度營建個案預計認列營業收入及毛利分析，說明個案別毛利率有無異常情事及已完工尚未出售之預計銷售情形：不適用。

5.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

項目	112 年				113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其他	其他	2,170,864	100.00	—	其他	1,730,468	100.00	—
	進貨淨額	2,170,864	100.00	—	進貨淨額	1,730,468	100.00	—

增減變動說明：無特定供應者，不適用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 年				113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公司	827,474	24.24	無	A公司	486,200	13.61	無
2	B公司	390,275	11.43	無	B公司	349,327	9.78	無
3	C公司	378,190	11.08	無	C公司	457,270	12.80	無
其他	其他	1,818,432	53.25	—	其他	2,280,645	63.81	—
	銷貨淨額	3,414,371	100.00	—	銷貨淨額	3,573,442	100	—

增減變動說明：

①A公司:113年度銷貨淨額較112年度下降，主係因客戶對於博弈機台需求變化影響所致。

②B公司:112年度呈微幅上升，主係因穩定的國防、航太領域的環境變化所造成，年度變化差異不大，銷售額呈現穩定態勢。

③C公司:自112年度起銷售呈現逐年增加的趨勢，主係因該客戶對於國防穿戴用品之需求增加所致。

6.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數值單位：新台幣仟元

數量單位：仟台；仟PCS；仟條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112 年度		113 年度	
		產 量	產 值	產 量	產 值
博弈及工業電腦		206	910,837	244	1,954,028
航太及國防工業		3,121	2,896,291	827	1,941,200
合 計		3,327	3,807,128	1,071	3,895,228

7.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數值單位：新台幣仟元

數量單位：仟台；仟PCS；仟條

銷 售 量 值 主要商品		年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博奕及工業電腦				0	0	134	833,221	0	0	190	1,262,073
航太及國防工業				0	0	3,080	2,581,150	0	0	749	2,311,369
合 計				0	0	3,214	3,414,371	0	0	939	3,573,442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

年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截至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人)	直接員工	421	430	447
	間接員工	274	280	291
	研發人員	1	1	1
	合 計	696	711	739
平 均 年 歲 (歲)		42	50	49
平均服務年資(年)		9	7	8
學歷分布 比 率 (%)	博 士	0	0	0
	碩 士	2	2	2
	大 專	15	19	18
	高 中	44	46	43
	高中以下	39	33	37
	合 計	100	100	100

(四)環保支出資訊

-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本公司尚無須依環保法令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故不適用。
- 2.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污環境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之效益：無此情形。
- 3.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情事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此情形。
- 4.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無此情形。
- 5.說明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本公司目前無污染情形，故尚無環境保護所需之重大資本支出。

(五)勞資關係

- 1.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
 - ①每年依據經營狀況發給年終獎金。
 - ②每年按公司章程規定提撥員工酬勞，配發現金或股票。
 - ③員工可於增資時認股。
 - ④員工強制參加勞工保險、全民健保及團體意外險。

⑤致贈同仁三節、勞動節、生日、結婚賀禮及病喪慰問金。

⑥每年辦理定期健康檢查。

⑦定期舉辦教育訓練，以提高專業技能。

⑧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推行員工福利，不定期舉辦活動、旅遊及年終餐會，以充分聯繫員工間的情感，促進同仁對企業向心力，提升工作士氣。

(2)員工進修、訓練

本公司已訂定「教育訓練程序」，做為規劃員工發展與執行訓練作業的依規。為使本公司員工皆能了解公司沿革、目標與使命，並熟悉工作環境與相關規章制度，本公司提供新進員工職前訓練；到職後三個月內，各部門主管另針對該部門之新進人員實施專業訓練，讓員工皆能具備執行各項工作業務之能力。另外，為持續提升員工的績效與專業能力，各部門除了依公司發展目標擬定年度教育訓練計劃並執行內部訓練之外，更派員參加與業務相關之外部訓練，讓經驗與知識得以傳承，與及時吸收最新訊。

(3)退休制度與實施狀況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相關規定於 105 年經勞資協議後，對員工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前之工作年資選擇一次結清，並將勞工退休準備金帳戶結清，本公司迄今針對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員工，每月提撥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於勞保局個人退休金專戶內，113 年共計提撥 618 仟元。

(4)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①透過定期保養與檢修，確保本公司各項設施設備之安全衛生無虞，以保障員工的健康安全。

②為提升安全衛生管理效能，並與國際接軌，本公司持續推動海外生產基地導入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以系統化的管理以及持續不斷的改善，以杜絕工傷事件，塑造優質安全衛生環境。

(5)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已依勞基法及其他相關法規以維護員工之合法權益，為營造和諧之勞資關係，本公司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並提供員工申訴管道，讓員工有充份之溝通及意見反饋，本公司成立至今，勞資關係一向和諧，近年無爭議事件發生。

本公司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執行各項員工福利政策之落實，委員會訂有完善之福利措施及各項管理作業，內容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並定期檢討福利內容及落實情形，以維護員工權益。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成立至今，勞資關係和諧，並無發生因勞資糾紛而導致損失之情事，預估未來因勞資糾紛而導致損失的可能性極低。

(六)資通安全管理

1.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依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設立資安專責單位，設置資安主管及資安專責人員，定期檢討資安政策及執行。

(2)資訊安全政策

為使本公司資訊作業相關人員、資料、資訊系統、設備及網路安全等作業，符合相關法規之要求，特訂定此資訊安全政策，以建立安全及正常運作之作業環境，確保本公司電腦資料、系統設備及網路安全、保障本公司業務永續經營及運作，包括本公司人員安全管理及教育訓練、電腦設備安全管理、資料安全管理、網路安全管理、網路存取安全控制、系統與網路入侵之處理、實體環境安全管理等工作項目。

(3)具體管理方案

- ①網路安全：設置有嚴謹管制規則企業級防火牆並應用網路行為管理機制監測網路異常行為。
- ②裝置安全：電腦設備均安裝有防毒與端點防護軟體，於網路終端做最後一層防護。
- ③資料安全：設有帳號與密碼管理機制，並依業務職掌分別設立特殊存取權限進行管控資料之存取。
- ④系統安全：重要資訊系統建置有高可用性及備份備援機制，以確保公司業務持續運作。
- ⑤郵件安全：導入全方位郵件過濾機制，主動對各式釣魚與惡意威脅郵件進行防禦。
- ⑥整體資安系統性風險評鑑及改善：透過第三方客觀專業的資安平台或廠商，協助公司診斷資安上的漏洞及風險，並提出改善建議，由公司依資安風險及影響嚴重性安排相關資安改善工作計畫。

(4)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定期檢查整體資訊系統安全，並提出檢視報告。

個人使用電腦與軟體之檢查。

年度資訊安全教育訓練。

- 2.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

(一)自有資產

- 1.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
- 2.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無。

(二)使用權資產

列明金額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之使用權資產租賃標的名稱、數量、租賃期間、出租人名稱、原始帳面金額、未折減餘額，並揭露其保險情形及租約之重要約定事項：無。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1.各生產工廠之使用狀況：

113 年 12 月 31 日

工廠	項目 建物面積	員工人數	生產商品種類	目前使用狀況
AP Parpro,Inc.(一廠)	120,000 平均方英尺	538	航太產業零件產銷	正常使用
AP Parpro,Inc.(二廠)	109,793 平均方英尺			
Parpro(Nevada).Inc.	5,400 平方英尺	12	工業電腦及博奕機台等之銷售	正常使用
Parpro Technologies,Inc	50,273 平方英尺	146	網通、航太及國防工業零組件產銷	正常使用

2.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數量單位：仟 PCS；仟條；產值單位：新台幣仟元

生 產 量 值 主要商品	年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能 利用率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能 利用率	產值
博奕及工業電腦		294	206	70%	910,837	349	244	70%	1,954,028
航太及國防工業		4,459	3,121	70%	2,896,291	1,181	827	70%	1,941,200
合 計		4,753	3,327	70%	3,807,128	1,530	1,071	70%	3,895,228

註：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三、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11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113)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世德科技	工業電腦及博奕機台等之銷售	12,703	31,694	3,000	60	31,694	-	權益法	2,008	-	-
Parpro.Holdings Co.,Ltd.	投資	USD 41,990	2,109,608	42	100	2,109,608	-	權益法	2,962	-	-
恩德公司	非金屬電腦數控加工中心	470,758	519,385	39,904	20.86	519,385	580,610	權益法	(33,864)	-	-
總格精密股份有限公司(註 1)	機械之製造及銷售	85,304	34,610	1,445	7.12	34,610	-	權益法	14	-	-
AP Parpro, Inc	航太產業零件產銷	USD 19,257	615,339	6	100	615,339	-	權益法	不適用	-	-
Pilot (Las Vegas), Inc.(註 2)	投資	-	-	-	-	-	-	權益法	不適用	-	-
Parpro Quality Inc.	投資	USD 23,955	1,419,814	23,500	100	1,419,814	-	權益法	不適用	-	-
Parpro(Nevada), Inc.	工業電腦及博奕機台等之銷售	USD 3,676	65,278	1	100	65,278	-	權益法	不適用	-	-
Parpro Technologies Inc	網通、航太及國防工業零組件產銷	USD 23,500	1,419,814	13	100	1,419,814	-	權益法	不適用	-	-

註 1：總格精密股份有限公司自 114 年 02 月起更名為銳德精密股份有限公司。係本公司及子公司世德科技合併加總計算之。本公司及子公司世德科技分別持有總格公司股份 960 仟股及 485 仟股，合計 1,445 仟股；投資成本分別為美金 56,507 仟元以及美金 28,797 仟元；期末帳面價值 22,993 仟元及 11,617 仟元；持股比例分別為 4.73%及 2.39%。

註 2：已於 113 年 12 月 31 日由 AP Parpro, Inc.吸收合併後消滅。

(二)綜合持股比例

114年3月31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	60%	—	—	3,000	60%
Parpro Holdings Co., Ltd	42	100%	—	—	42	100%
恩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9,904	20.86%	—	—	39,904	20.86%
銳德精密股份有限公司(註)	960	4.73%	—	—	960	4.73%
AP Parpro, Inc.	6	100%	—	—	6	100%
Parpro (Nevada), Inc.	1	100%	—	—	1	100%
Parpro Quality, Inc.	23,500	100%	—	—	23,500	100%
Parpro Technologies, Inc.	13	100%	—	—	13	100%

註：總格精密股份有限公司自114年02月起更名為銳德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之子公司並無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及設定質權之情形。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份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未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之情形。

四、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中期借款	板信銀行	111/09/28~114/09/28	中期無擔保放款	無
中期借款	上海銀行	112/8/21~115/8/21	中期無擔保放款	無
中期借款	台中銀行	113/10/15~116/10/15	中期無擔保放款	無
租賃	劉蒔惠/游賢金/葉鳳琴	113/7/10~114/7/9	辦公室租賃	無
租賃	士林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112/2/1~115/1/31	辦公室租賃	無
租賃	Proyectos y Construcciones Musa SA de CV	107/06/14~118/12/13	Tijuana Factory I	無
租賃	Carlo Enrique Múzquiz Dávila	112/12/8~123/12/31	Tijuana Factory II	無
租賃	Schnitzer Valley Freeway, LLC, & Eridanus Valley Freeway, LLC,	113/3/20~116/4/30	Nevada Factory	無
租賃	2722 S. FAIRVIEW PROPERTIES, LLC	110/11/01~117/10/30	Santa Ana Factory	無
租賃	PACIFIC SOTHEBY'S INTERNATIONAL REALTY	111/03/15~114/12/31	San Diego Office	無

五、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本公司前各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計畫實際完成日距本次申報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未逾三年者係 112 年度辦理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茲就其計畫內容、執行情形及執行效益說明如下：

(一)計畫內容

-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2 年 5 月 4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20339643 號。
- 2.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400,000 仟元。
- 3.資金來源：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 4,000 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票面利率為 0%，發行期間五年，募集資金新台幣 400,000 仟元。
- 4.計畫項目、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2 年第二季
償還銀行借款	112 年第二季	400,000	400,000
合 計		400,000	400,000

5.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

本次計畫預計於 112 年第二季募集完畢，所需資金總金額為新台幣 400,000 仟元，係全數用於償還銀行借款，除可有效減少公司財務負擔、降低銀行依存度及健全財務結構外，並可提升償債能力及降低營運風險、增加資金靈活運用空間，有利於整體營運發展。另若依本次擬償還之銀行借款利率設算，預估償還借款後 112 年度約可節省利息支出 4,585 仟元，113 年度起每年約可節省利息支出 7,860 仟元。

(二)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情形		112 年第二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情形、原因及改進計畫
償還銀行借款	支用金額	預計	400,000	依預定資金運用進度於 112 年第二季全數執行完畢。
		實際	400,000	
	執行進度	預計	100%	
		實際	100%	

本公司辦理之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於 112 年 5 月 29 日募集完成，所募資金已於 112 年第二季執行完畢，並於 112 年 7 月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募資計畫執行專區完成申報，並無資金執行進度落後，或有未支用資金用途不合理之情事，且其計畫亦無涉及變更。

(三)執行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1 年 12 月底 (籌資前)	112 年第二季底 (籌資後-實際數)
項目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46.32	31.6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51.07	95.70
	速動比率(%)	50.64	95.29
基 本 財務資料	流動資產	387,396	269,860
	流動負債	758,557	282,000
	負債總額	1,271,946	854,403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及財務數字設算。

1.強化財務結構，提升償債能力

本公司 112 年 5 月資金募集完成後，隨即用以償還銀行短期借款 400,000 仟元，募資後之負債比率由 46.32%下降至 31.63%，顯示本公司之財務結構已更健全；流動比率由 51.07%上升至 95.70%、速動比率由 50.64%上升至 95.29%，顯示本公司的償債能力及資金調度靈活性已提升，其強化財務結構之效益業已顯現。

2.減省利息支出，減低財務負擔

本公司 112 年 5 月資金募集完成後，隨即用以償還銀行借款 400,000 仟元，以償還銀行借款之利率設算，112 年度節省利息約 4,585 仟元，而未來每年節省利息約 7,860 仟元，可適當減輕本公司之財務負擔，有效降低利息支出對獲利之侵蝕，並增加未來資金運用空間因應業務成長所需，以面對產業環境競爭。經參閱本公司 112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現金流量表之支付利息 8,702 仟元較 111 年度 19,247 仟元，減少 10,545 仟元，其減低財務負擔之效益應已顯現。

3.營業收入及獲利能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年度 公司	111 年度	112 年度	
		金額	金額	成長率(%)
營業收入 淨額	事欣公司	82,345	78,170	(5.07)
	友通資訊	5,442,148	4,009,122	(26.33)
	廣積科技	5,815,663	4,964,574	(14.63)
	威強電	5,238,806	4,996,520	(4.62)
稅前淨利	事欣公司	99,513	80,320	(19.29)
	友通資訊	629,171	460,365	(26.83)
	廣積科技	1,336,100	836,710	(37.38)
	威強電	1,744,453	1,637,942	(6.11)

資料來源：各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本公司 111 及 112 年度個體營業收入分別為 82,345 仟元及 78,170 仟元。112 年全球經濟主要受到終端需求疲弱影響，使得製造業紛紛降低產能，以成本控管為目標，且美、歐等主要央行維持高利率，全球經濟成長動能仍受抑制，致本公司博弈機台及工業電腦等個體收入及獲利下滑，惟下降幅度仍介於採樣同業之間，顯現本公司營收及獲利能力仍維持穩定；另 112 年度受俄烏戰爭、美中對抗及中東局勢緊張影響，全球國防預算增加，再加上疫情後全球航空業復

甦，帶動航太及國防工業產品業績成長，使得本公司 112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 3,414,371 仟元較 111 年度 2,776,680 仟元成長 22.97%，112 年度稅前淨利 140,671 仟元較 111 年度 107,741 仟元成長 30.56%，綜上顯示本公司前次募集資金用來償還營運週轉之銀行借款，其對營業收入及獲利能力產生之效益已逐步顯現。

綜上，本公司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募集資金 400,000 仟元全數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其效益應已顯現。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一)資金來源

1. 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500,000 仟元。
2. 資金來源：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預計發行 5,000 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票面利率為 0%，發行期間五年，預計募集資金新台幣 500,000 仟元。
3. 計畫項目、預計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計畫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14年度
			第二季
償還銀行借款	114年第二季	500,000	500,000
合 計		500,000	500,000

4. 預計可產生之效益

本次募集資金計畫擬用以償還銀行借款，預計於 114 年第二季完成募集，若以擬償還銀行借款之金額及借款利率估算，預計 114 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約 6,619 仟元，往後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約 11,344 仟元，將可減輕本公司財務負擔，提升償債能力，降低銀行依存度，並強化財務結構，增加資金靈活運用空間，有利於整體營運發展。

5. 資金募集不足或增加時處理方式

本次發行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非採用發行總額上限方式，故不適用。

(二) 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

1. 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規定應揭露事項

項 目	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 公司名稱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公司債總額及債券每張之金額	發行總額：新台幣 500,000 仟元 每張面額：新台幣 100 仟元整
3. 公司債之利率	票面年利率：0%
4. 公司債償還方法及期限	1. 期限：五年。 2. 償還方法：除債券持有人依本公司發行及轉換辦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行使賣回權，及本公司提前贖回或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項 目	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5.償還公司債款之籌集計畫及保管方法	1.籌集計畫： (1)本公司債存續期間之償還資金預計由本公司營業活動、融資活動或資本市場工具項下支應，並於債券還本付息日或到期日前一個營業日交付還本付息代理機構備付到期本息。 (2)本公司將依規定持續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辦理相關訊息之公開。 2.保管方法：本公司債因未設立償債基金，故無保管方式。
6.公司債募得價款之用途及運用計畫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參、二、(一)」之說明。
7.前已募集公司債者，其未償還數額	新台幣59,600仟元。
8.公司債發行價格或最低價格	每張面額新台幣100仟元整，依票面金額之100%發行。
9.公司股份總數與已發行股份總數及其金額	1.股份總數：200,000,000股，每股面額10元 2.已發行股份總數：105,033,884股 3.已發行股份金額：新台幣1,050,338,840元
10.公司現在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及無形資產後之餘額(113年12月31日)	資產總額：3,498,592仟元。 負債總額：1,374,943仟元。 無形資產：59,609仟元。 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及無形資產餘額：2,064,040仟元。
11.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財務報表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肆、二」之財務報告。
12.公司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及其約定事項	1.受託人名稱：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處 2.約定事項：主係約定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之償債還款義務及違約之清償責任與程序。
13.代收款項之銀行或郵局名稱地址	1.代收款項銀行名稱：台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崙分行 2.代收款項銀行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五段184號1樓
14.承銷或代銷機構者，其名稱及約定事項	1.機構名稱：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約定事項：主要約定申報生效後之相關對外公開銷售之權利及義務。
15.有發行擔保者，其種類、名稱及證明文件	無。
16.有發行保證人者，其名稱及證明文件	無。
17.對於前已發行之公司債或其他債務，曾有違約或遲延支付本息之事實或現況	無。
18.可轉換股份者，其轉換辦法	請參閱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附件一)。
19.附認股權者，其認講辦法	不適用。
20.董事會之議事錄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陸、重要決議」。
21.公司債其他發行事項，或證券管理機關規之之其他事項	無。

2.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者，應揭露該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公司債信用評等結果：無。

3.發行及轉換辦法：請參閱附件一。

4.如附有轉換、交換或認股權利者，應揭露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

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影響

(1)股權可能稀釋情形

若採現金增資及轉換公司債之籌資方式，其對股權之可能稀釋效果分別為13.69%及10.49%，轉換公司債在債權人未執行轉換權利前，對公司並無股權稀釋作用；隨著債權人在可轉換期間內選擇對其有利之時點執行轉換權利，將可有效減少並延緩對股權稀釋之程度，為較佳之資金籌措方式，雖對每股盈餘產生一定之稀釋效果，然考量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償還銀行借款後，可降低銀行借款之利息支出對本公司獲利能力之侵蝕，且本次募集之資金係因應未來營運發展、提高獲利能力及提升競爭力等長遠發展所需，對每股盈餘之提升應有正面助益。

(2)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若採現金增資及轉換公司債之籌資方式，籌資後擬制性之每股淨值分別為22.81元及23.65元，轉換公司債雖於轉換前會增加公司負債，但隨著轉換為普通股時，負債會降低相對增加股東權益，進而提高每股淨值，其籌資方式對現有股東權益之提昇效益較高。

- (三)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 157 條所規定之事項。如附有轉換權利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辦法或認股辦法(含轉換前原特別股未分配之股息等權利義務於強制轉換後之歸屬)：不適用。
- (四)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不適用。
- (五)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不適用
- (六)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不適用。
- (七)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不適用。
- (八)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與其合理性及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

1.本次計畫之可行性

(1)本次辦理募資計畫於法定程序上之可行性評估

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議案，業經114年3月11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經查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之發行計畫內容及決議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等相關法令之規定，且參酌律師對本次募資計畫內容出具適法性之法律意見書，顯示該計畫內容合乎法令之規定，故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於法定程序上應屬適法可行。

(2)本次計畫募集完成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預計募集資金為新台幣500,000仟元。其發行及轉換辦法係參酌本公司所屬產業及資本市場行情而訂定，除已考量資本市場接受度外，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之承銷方式係全數提出依詢價團購方式對外公開銷售並由證券承銷商餘額包銷，應可確保本次資金募集之完成。

(3)本次籌資計畫內容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預計償還銀行借款之合約及融資動撥情形，各筆預計償還之借款業已動撥，現時確實存在，並無不得提前償還或其他限制還款條件，因此預計資金募集完成後，即可依資金運用計畫償還銀行借款，故本計畫之資金運用項目應屬可行。

(4)資金運用預計進度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申報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經考量證券主管機關審核、辦理詢價團購及承銷等流程所需時間，並檢視擬償還之借款合同並無不得提前還款或其他特殊之限制，預計於114年第二季收足款項後，即可依資金運用計畫用於償還銀行借款，故本次資金運用預計進度應屬可行。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計畫，就其法定程序、資金取得及資金運用計畫等各方面評估均具可行性，故整體而言，本次籌資計畫應屬可行。

2.本次計畫之必要性

(1)強化償債能力

單位：％

項目/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
流動比率 (%)	事欣公司	51.07	61.87	56.51
	友通資訊	111.40	102.66	79.64
	廣積科技	278.09	243.93	236.96
	威強電	184.89	219.90	255.24
速動比率 (%)	事欣公司	50.64	61.60	55.75
	友通資訊	66.12	68.49	54.27
	廣積科技	152.71	177.99	158.37
	威強電	151.64	183.61	213.62

資料來源：各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股東會年報。

由上表分析可知，本公司111~113年度流動比率分別為51.07%、61.87%及56.51%；速動比率分別為50.64%、61.60%及55.75%，最近三年度之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均遠低於100%，顯見本公司之償債能力有強化之需求。就償債能力與採樣同業比較，償債能力除113年速動比率介於採樣同業之間外，其餘期間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均低於同業。由於本公司償債能力多較採樣同業水準低，將對其未來與同業間之競爭上，若面臨景氣變化較大時，易處於不利之地位，因此本次擬辦理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償還銀行借款，以強化償債能力；降低財務風險，並提升與同業間之競爭態勢，應有其必要。

(2)降低利息費用對獲利之侵蝕，提高營運競爭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營業收入		82,345	78,170	155,876
銀行借款餘額		576,338	331,234	431,025
銀行借款利息(A)		6,497	7,993	8,015
營業淨損失(B)		(61,430)	(46,084)	(47,651)
(A)/(B)%		(10.58)	(17.34)	(16.82)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本公司基於營運週轉需求，向銀行進行融資借款，觀察本公司最近三年度之銀行借款餘額分別為576,338仟元、331,234仟元及431,025仟元，銀行借款利息金額分別為6,497仟元、7,993仟元及8,015仟元；占營業淨損失之比率分別為(10.58)%、(17.34)%及(16.82)%，顯示利息費用侵蝕本公司獲利之表現，進而加劇本公司財務負擔。由於利息費用總額將侵蝕本公司之獲利而對股東權益產生負面影響，若能以辦理發行轉換公司債籌措長期穩定資金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將有助於提升本公司之整體競爭力。此外，目前本公司借款利率位於2.08%~2.72%區間，而本次辦理募集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中可轉換公司債票面利率為0%，除依發行及轉換辦法內含可能發生之賣回殖利率外，尚無其他實際之現金利息成本；若依發行及轉換辦法內含可能發生之賣回權殖利率比較，其實質收益率約為1%，與預計償還之銀行借款利率相較，仍具有優勢，且募資完成後隨即償還利率較高之銀行借款，可有效降低利息支出侵蝕公司獲利之影響。

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500,000仟元，將全數用於償還銀行借款，若以預計償還借款之時點及利率計算，預計114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6,619仟元，往後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11,344仟元，透過本次計畫將可緩和資金調度壓力及節省利息支出，亦可降低利息支出對獲利之侵蝕，對本公司未來獲利之提升亦將有所助益，故本次募集資金計畫用以償還銀行借款確實有其必要性。

(3)降低對金融機構依存度，增加資金靈活運用空間

近年來由於後疫情高利率環境及國際關稅議題等因素，物價水準高居不下且全球經濟成長趨緩，再加上金融機構因近幾年多起企業鉅額詐貸案陸續爆發之影響，使放款政策日趨嚴格保守，且銀行借款穩定性亦可能隨金融政策的轉變而有所調整，若過度仰賴金融機構籌措資金，倘若未來遇經營環境轉趨惡劣或金融機構政策改變時，易受金融機構授信額度限制及金融放款政策轉為緊縮，進而影響公司資金之取得，屆時不僅加重利息支出之負擔，同時也將削減公司面對產業景氣變化之應變能力，增加本公司之營運風險，故本公司本次藉由辦理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所募集資金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將可減少其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預留其未來資金靈活調度空間。倘若未來再遇上經濟不景氣時，銀行採取緊縮銀根，此時對於銀行借款依存度高之企業而言，將面臨資金週轉困難之窘境，而增加公司財務營運風險。故本公司

藉由本次所募集資金部分用於償還銀行借款確有其必要性。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計畫將用以償還銀行借款，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健全財務結構，降低銀行依存度，並增加資金調度之靈活性，使在面對市場競爭下可有效提高企業整體競爭力，維持本公司長期發展之穩定性，故應有其必要性。

3. 本次計畫之合理性

(1) 本次資金運用計畫與預計進度之合理性

本次募集與發行計畫擬於 114 年 4 月向金管會證期局申報，所募集之資金預計用以償還銀行借款所需。有鑑於本公司預計償還之借款標的明確，且無不得提前償還或其他限制還款條件，經考量主管機關審核及後續辦理公開承銷作業所需時間，預計於 114 年第二季可完成資金之募集，即可依資金運用計畫陸續用於償還銀行借款，故本次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應屬合理。

(2) 本次資金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① 減省利息支出，減低財務負擔

償還債務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款機構	契約期間(註1)	貸款用途	利率(註3)	貸款金額	償還金額	節省利息支出(註4)	
						114年度	往後每年
中國信託銀行	113/12/16-114/06/13	註2	2.18%	40,000	40,000	509	872
永豐銀行	114/03/13-114/05/13	註2	2.19%	90,000	90,000	1,150	1,971
華南銀行	114/01/24-114/07/24	註2	2.22%	50,000	50,000	648	1,110
彰化銀行	114/04/01-114/06/25	註2	2.08%	50,000	50,000	607	1,040
兆豐銀行	114/02/13-114/05/14	註2	2.25%	30,000	30,000	394	675
國泰世華銀行	114/02/14-114/06/13	註2	2.25%	20,000	20,000	263	450
安泰銀行	114/03/21-114/05/20	註2	2.22%	50,000	50,000	653	1,120
台北富邦銀行	114/03/20-114/05/20	註2	2.27%	30,000	30,000	404	693
中華票券	114/02/14-114/04/15	註2	2.19%	50,000	50,000	639	1,095
上海商銀	112/08/21-115/08/21	註2	2.72%	45,000	45,000	714	1,224
台中銀行	113/10/15-116/10/15	註2	2.43%	45,000	45,000	638	1,094
合 計				500,000	500,000	6,619	11,344

註1：資金募集完成前，而銀行借款已到期時，本公司仍會續借。

註2：貸款用途為營運週轉。

註3：採用最近期之借款利率，並取至小數第二位(第三位以下四捨五入)。

註4：本公司預計於114年5月中旬資金募集完成後於5月底償還銀行借款；可減少利息計算方式係依據預計償還金額*借款利率*節省利息計算期間，故114年度暫估利息節省7個月。

本公司本次擬辦理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500,000 仟元用以償還銀行借款。經參酌原借款實際利率及預計還款期間，預計 114 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約 6,619 仟元，往後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約 11,344 仟元，故本次募集資金用以償還銀行借款，預計可減輕財務負擔，避免侵蝕獲利能力，其預計之效益應屬合理。

②強化償債能力

單位：%

項目年度		本次募資前 (113 年度)	預估募資後 (尚未轉換)	預估募資後 (全數轉換)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0.05	30.05	13.4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56.51	245.10	245.10
	速動比率(%)	55.75	241.80	241.80

資料來源：係以本公司 113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為估計基礎，按償還銀行借款 500,000 仟元設算。

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預計於 114 年第二季募集完成後，即可依資金運用計畫償還銀行借款，除可減輕目前及往後各年度之利息負債外，保留可供運用之銀行借款額度增加，尚可提高財務調度靈活度，並強化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以 113 年度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設算，就償債能力而言，於償還短期借款後，即可提升短期償債能力，流動比率由 56.51% 提升至 245.10%，速動比率由 55.75% 提升至 241.80%；另就財務結構而言，雖未立即降低負債比率，惟轉換公司債投資人陸續執行轉換情況下，預期將可逐漸降低本公司的負債比率，預計負債比率將由募資前之 30.05%，降低至公司債全數轉換後之 13.41%。另因銀行放貸信用額度常隨景氣波動而有所增減，為避免金融政策的不確定因素影響公司營運穩定性，本公司之財務策略規劃必須提升自有資金比率，建立多元籌資管道，以降低對金融機構之融資依賴，提高公司對市場風險之應變能力，方能避免當總體環境惡化時，金融機構緊縮貸款政策所衍生之企業危機。故本次資金募集計畫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可增加財務調度靈活度，並且避免舉債造成利息支出增加致侵蝕獲利，長期而言，對本公司整體營運發展及財務結構均有正面助益，並可強化公司對外在環境變動風險之因應能力，藉以確保企業永續經營之競爭優勢，故本次資金募集計畫用於償還銀行借款，預計將可強化財務結構並提升償債能力之效益應屬合理。

4. 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1) 各種資金調度來源之分析比較

綜觀上市(櫃)公司主要資金調度來源，大致分為股權及債權之相關籌資工具，前者有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及海外存託憑證，後者如國內外轉換公司債、普通公司債及銀行借款等。茲就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比較分析有利及不利因素彙總如下：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股權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提高自有資本比率，強化財務結構，減少利息支出，降低財務風險，提昇競爭力。 2.目前投資者接受程度最高之金融商品，資金募集計劃較易順利完成。 3.員工依法得優先認購 10%~15%，成為公司股東，提升員工對公司之認同度及向心力。	1.獲利水準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立即稀釋，公司經營階層承受壓力高。 2.對於股權較不集中公司，其經營權易受威脅。 3.原股東有認股資金需求之壓力。
	海外存託憑證	1.藉海外市場募集資金動作，拓展公司海外知名度。 2.發行價格一般高於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時點之國內普通股價格，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籌募資金較多。 3.募資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避免國內籌碼膨脹太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4.可提高自有資本率，改善財務結構。	1.公司海外知名度高低及其產業成長性將影響資金募集計畫成功與否。 2.目前國內法令規定，海外存託憑證雖可轉換為普通股，惟手續繁雜，買賣受限，致流通性不高。 3.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規模經濟效益，募集資金不宜過低。 4.因股本膨脹而產生每股盈餘稀釋效果。
債權	轉換公司債	1.因其附有轉換權，票面利率與殖利率皆可較發行公司債為低，故其資金募集成本較低。 2.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3.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未要求轉換前對公司無經營權，故對經營權之影響較小。 4.債權人請求轉換時點不一，將延緩對每股盈餘之稀釋效果。 5.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一般較發行轉換公司債時之普通股時價為高，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	1.轉換公司債未全數轉換前，公司仍需支付利息或提列利息補償金，對財務結構之改善仍屬有限。 2.依目前市場發行之轉換公司債，其轉換與否之主權屬債權人，發行人較難以掌握其資金調度計畫。 3.債權人要求贖回或到期無人轉換，發行公司將面臨較大資金壓力。 4.增加發行公司股務及帳務處理的困難。
	普通公司債	1.每股盈餘無被稀釋之虞。 2.公司債之債權人對公司無經營權，故對公司經營權掌握不致造成重大影響。 3.可取得中、長期穩定資金。 4.債息可產生節稅效果。	1.利息負擔較重，負債增加，易侵蝕公司獲利。 2.財務結構惡化，降低同業競爭能力。 3.公司債期限屆滿後，公司將面臨龐大資金贖回壓力。 4.因國內目前缺乏客觀之債信評等，資訊不完全，資金募集較為不利。
	銀行借款或發行承兌匯票	1.資金挹注能暫時支應公司資金需求。 2.程序簡便，資金額度運用彈性較大。 3.資金籌措因不須主管機關審核，故取得資金最迅速。 4.若能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利用較低成本，促創造較高利潤。 5.利息可產生節稅效果。	1.利息負擔較重，負債增加，易侵蝕公司獲利能力。 2.財務結構惡化，降低同業競爭能力。 3.融通期限一般較短，限制條款較多且嚴格及需提供擔保品。 4.長期投資及或固定資產購置不宜以銀行短期借款支應。

本公司可茲運用之籌資工具包括銀行借款、普通公司債、可轉換公司債、現金增資及海外存託憑證等。經考量本公司之財務結構，若辦理現金增資(含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對股本膨脹及盈餘稀釋較為直接；若採用銀行借款之舉債融通方式投入，則易受產業景氣反轉或經營環境轉劣，資金調度易受融資額度限制及金融緊縮之影響而愈形困難，進而提高公司財務及營運之風險，影響公司競爭力，自不宜再以金融機構短期融資方式支應。若以發行普通公司債方式籌資將產生實際利息支出，增加財務負擔，且到期還本壓力較大。而辦理轉換公司債因殖利率較低，除較普通公司債與銀行借款方式實質節省利息支出，尚有不致立即產生稀釋每股盈餘之效果。

經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未來年度每股盈餘之影響性及財務上負擔後，基於資金成本之考量，本公司擬辦理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係較有利公司之中長期發展，應具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2)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一般上市(櫃)公司資金調度之方式頗具多樣化，其中經常運用之方式包括以普通公司債、銀行借款與轉換公司債等債權融資方式及發行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GDR)等權益證券籌資，上述各種籌資方式中，發行海外存託憑證(GDR)，因固定發行成本較高，故暫不予考慮，而長期銀行借款及發行普通公司債效果差異不大，故以下就銀行借款、現金增資及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三種籌資方式來評估其對本公司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項目	銀行借款	現金增資	轉換公司債	
			未轉換	全數轉換
籌資金額(註1)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資金成本(註2)	11,344	—	5,000	—
籌資前流通在外股數(註3)	98,489	98,489	98,489	98,489
預計增加發行股數(註4)	—	15,625	—	11,547
籌資後流通在外股數(註4)	98,489	114,114	98,489	110,036
資金成本對每股盈餘影響(元)(註5)	0.12	—	0.05	—
每股盈餘稀釋影響(註6)	—	13.69%	—	10.49%
負債總計(註7)	1,403,064	903,064	1,403,064	903,064
負債比率	40.02	25.76	40.02	25.76
權益總計(註7)	2,102,520	2,602,520	2,102,520	2,602,520
每股淨值(元)	21.35	22.81	21.35	23.65

註1：本籌資計畫募集金額為500,000仟元。

註2：在不考慮發行成本下，各種籌資工具之資金成本分別為：銀行借款約為2.2688%(目前平均借款之利率水準)；現金增資為0%；國內轉換公司債以債券持有人之賣回實質收益率評估(實質上發行公司並無任何現金利息支出)，另為有效推算各項財務工具稀釋情形，減少期中發行對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之干擾，因此資金成本計算期間以一年(即以年初發行為假設基礎)估算，計算如下：

(1)以銀行借款一年之資金成本：500,000仟元×2.2688%=11,344仟元。

(2)以全數發行轉換公司債面額，且轉換公司債未轉換之資金成本：

500,000仟元×1%=5,000仟元。

註3：以公司113年12月31日流通在外股數98,489仟股為計算基礎。

註4：(1)若採全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假設採公開申購方式，以本次申報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盤價擇一為41.2元之77.67%為承銷參考價設算，發行價格為32元，募集500,000仟元之現金增資，預計須增加之股數為15,625仟股(500,000÷32)，期末已發行股數為114,114仟股。

(2)若採全數發行轉換公司債，以本次申報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盤價擇一為41.2元，若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依105.1%溢價率訂定轉換價格43.30元(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

以下四捨五入)計算，則發行總面額500,000仟元之轉換公司債可能轉換普通股股數為11,547仟股($500,000 \div 43.30$)，全數轉換後期末已發行股數為110,036仟股。

註5：銀行借款之資金成本對每股盈餘影響為0.12元(11,344/98,489)；轉換公司債未轉換之資金成本對每股盈餘影響為0.05元(5,000/98,489)。

註6：為便於分析，流通在外股數以一年計算，在不考慮員工分紅費用化及轉換公司債利息費用之影響：

(1)全數辦理現金增資之稀釋程度為13.69%($(1-98,489/114,114) \times 100\%$)

(2)全數發行轉換公司債且全數轉換之稀釋程度為10.49%($(1-98,489/110,036) \times 100\%$)

註7：假設以公司113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資產總計、負債總計及權益總計為基礎，金額分別為3,005,584仟元、903,064仟元及2,102,520仟元為基礎，估算各種籌資工具對公司之財務變化。

全數採現金增資方式籌資雖無資金成本，惟股本增加幅度最大，獲利水準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稀釋，致公司經營階層承受較高壓力；若純以銀行借款方式籌資，雖資金成本侵蝕到獲利水準，由於股本並未變動，故對每股稅前盈餘未產生稀釋效果，惟公司負債比率將大幅提升，且公司有實際之利息資金流出，屆時尚有分期或到期還款壓力，致增加財務風險，將降低日後舉債能力。

就對每股盈餘稀釋效果觀之，全數採取現金增資方式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為13.69%，其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最大，如採全數發行轉換公司債且全數轉換，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為10.49%，其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較全數採取現金增資方式小。相較之下，若採發行轉換公司債，因債權人於日後行使轉換權之時點不一，故對本公司獲利稀釋程度不若辦理現金增資立即顯現，有助於維持平穩之獲利能力，保障股東長期穩定之報酬率，且轉換為普通股後，可降低到期還款壓力，股本膨脹比率亦較現金增資低，因此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不但具有節省利息費用之優點，且有助於延緩因股本膨脹所造成之盈餘稀釋情形，較有利本公司之中長期發展，實為較佳之選擇。

5.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暨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不適用。

(九)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二。

(十)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1.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成本結構(含總成本及單位成本)、獲利能力之變動情形、產品品質之改善情形及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不適用。

2.轉投資其他公司者，應列明下列事項

(1)轉投資事業最近二年度之稅後淨利、轉投資之目的、資金計畫用途及其所營事業與公司業務之關聯性、預計投資損益情形及對公司經營之影響。如持有該轉投資事業普通股股權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應列明轉投資事業預計之資金運用進度、資金回收年限、資金回收之前各年度預計產生之效益與其對公司獲利能力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2)轉投資特許事業者，應敘明特許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或許可情形及其核准或許可之附帶事項是否有影響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不適用。

3.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下列事項

(1)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並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①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②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期間		114 年 1 月~2 月 (實際數)	114 年 3 月~115 年 12 月(預估數)
期初現金餘額(A)		97,484	273,401
非融資性收入(B)		101,795	232,274
非融資性支出(C)		16,132	442,947
最低要求現金餘額(D)		30,000	30,000
融資性活動淨額(E)(註)		90,254	(21,414)
本次預計償還銀行借款金額(F)		-	500,000
現金餘額(短絀) (A)+(B)-(C)-(D)+(E)-(F)		243,401	(488,686)
因應方式	發行轉換公司債	-	500,000

註：不含本次募資案擬償還銀行借款部分。

由上表可知，本公司預計 114 年 3 月至 115 年 12 月非融資性收入總計為 232,274 仟元，若加計 114 年 3 月期初現金餘額 273,274 仟元，扣預計非融資性支出 442,947 仟元，及不含本次募資案擬償還銀行借款之融資性活動淨額(21,414)仟元、本次預計償還銀行借款金額 500,000 仟元，並考量每月最低現金餘額約為 30,000 仟元，將出現資金缺口達 488,686 仟元。若資金缺口均以增加銀行借款支應，將提高營運風險，故本次透過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所募之款項 500,000 仟元，以長期資金支應其資金短絀情形，可提升財務調度靈活度，藉以提升公司中長期營運競爭力及降低企業風險，應尚屬合理。

本公司本次申報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經考量證券主管機關審核、辦理詢價圈購及承銷等流程所需時間，預計於 114 年第二季收足款項後，即可依資金運用計畫用於償還銀行借款，故本次資金運用預計進度應屬可行。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擬辦理募資就其預估之資金需求、發行時點及原因而言，應有其必要性與合理性。

③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114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月份	01	02	03	04	05	06	07	08	09	10	11	12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 (1)	97,484	97,432	273,401	264,044	249,117	229,588	222,563	215,311	165,183	157,446	150,449	144,511	97,484
加：非融資性收入 (2)													
應收款項及其他收入收現	11,715	90,080	6,449	2,586	5,401	8,037	8,156	8,061	12,408	8,181	8,393	8,037	177,504
合計 (2)	11,715	90,080	6,449	2,586	5,401	8,037	8,156	8,061	12,408	8,181	8,393	8,037	177,504
減：非融資性支出 (3)													
應付款項付現	4,184	-	7,827	7,876	7,993	7,900	8,249	8,018	8,226	7,876	7,594	7,900	83,643
應付資新付現	1,372	1,605	1,545	1,545	1,545	1,545	1,545	1,545	1,545	1,545	1,545	1,545	18,427
應付費用付現	3,041	1,961	3,009	3,003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35,014
現金股利及員工/董監酬勞	-	-	-	-	-	-	-	42,014	112	-	-	223	42,349
利息支出	721	790	1,018	1,015	672	32	29	26	20	17	13	11	4,364
其他支出	2,449	9	1,000	1,000	10,313	1,000	1,000	1,000	5,657	1,000	1,000	1,000	26,428
合計 (3)	11,767	4,365	14,399	14,439	23,523	13,477	13,823	55,603	18,560	13,438	13,152	13,679	210,225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4)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所需資金總額【5=(3)+(4)】	41,767	34,365	44,399	44,439	53,523	43,477	43,823	85,603	48,560	43,438	43,152	43,679	240,225
融資前可供用之現金餘額 (6=1+2-5)	67,432	153,147	235,451	222,191	200,995	194,148	186,896	137,769	129,031	122,189	115,690	108,869	34,763
融資淨額 (7)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	-	-	500,000	-	-	-	-	-	-	-	500,000
銀行借款增加	170,000	200,000	-	-	-	-	-	-	-	-	-	-	370,000
銀行借款(減少)	(170,000)	(109,746)	(1,407)	(3,074)	(501,407)	(1,585)	(1,585)	(2,586)	(1,585)	(1,740)	(1,179)	(178)	(796,072)
合計 (7)	-	90,254	(1,407)	(3,074)	(1,407)	(1,585)	(1,585)	(2,586)	(1,585)	(1,740)	(1,179)	(178)	73,928
期末現金餘額 (8=1+2-3+7)	97,432	273,401	264,044	249,117	229,588	222,563	215,311	165,183	157,446	150,449	144,511	138,691	138,691

115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月份	01	02	03	04	05	06	07	08	09	10	11	12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 (1)	138,691	136,694	133,369	131,117	129,466	122,807	121,187	119,314	49,154	48,162	46,731	45,843	138,691
加：非融資性收入 (2)													
應收款項及其他收入收現	11,753	12,065	12,136	12,790	12,790	12,845	12,975	12,871	17,254	13,004	13,237	12,845	156,565
合計 (2)	11,753	12,065	12,136	12,790	12,790	12,845	12,975	12,871	17,254	13,004	13,237	12,845	156,565
減：非融資性支出 (3)													
應付款項付現	7,969	8,610	8,610	8,664	8,792	8,690	9,074	8,820	9,048	8,664	8,354	8,690	103,985
應付資新付現	1,591	1,591	1,591	1,591	1,591	1,591	1,591	1,591	1,591	1,591	1,591	1,591	19,092
應付費用付現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36,000
現金股利及員工/董監酬勞	-	-	-	-	-	-	-	67,437	1,487	-	-	2,974	71,898
利息支出	11	10	8	7	7	5	4	4	1	1	1	-	59
其他支出	1,000	1,000	1,000	1,000	4,880	1,000	1,000	1,000	2,940	1,000	1,000	1,000	17,820
合計 (3)	13,571	14,211	14,209	14,262	18,270	14,286	14,669	81,852	18,067	14,256	13,946	17,255	248,854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4)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所需資金總額【5=(3)+(4)】	43,571	44,211	44,209	44,262	48,270	44,286	44,669	111,852	48,067	44,256	43,946	47,255	278,854
融資前可供用之現金餘額 (6=1+2-5)	106,873	104,548	101,296	99,645	93,986	91,366	89,493	20,333	18,341	16,910	16,022	11,433	16,402
融資淨額 (7)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	-	-	-	-	-	-	-	-	-	-	-
銀行借款增加	-	-	-	-	-	-	-	-	-	-	-	-	-
銀行借款(減少)	(179)	(1,179)	(179)	(179)	(1,179)	(179)	(179)	(1,179)	(179)	(179)	(179)	(119)	(5,088)
合計 (7)	(179)	(1,179)	(179)	(179)	(1,179)	(179)	(179)	(1,179)	(179)	(179)	(179)	(119)	(5,088)
期末現金餘額 (8=1+2-3+7)	136,694	133,369	131,117	129,466	122,807	121,187	119,314	49,154	48,162	46,731	45,843	41,314	41,314

- (2)就公司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①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

本公司個體之應收帳款主要來自對下游客戶之銷貨所產生，本公司主根據客戶以往歷史交易情形、營運規模及營運狀況而給予適當的授信額度及收款條件。本公司每月應收款項收現數之編製基礎，係以113年度各主要客戶帳款之收款天數為參考依據，主要為月結60天，並考量以往合作經驗、收款情形，用以推估未來每月應收款項之收現情形，故其應收款項收現之編製基礎應尚屬合理。

本公司應付帳款主係向供應商採購產生，每月應付款項付現數之編製基礎，係參酌113年度廠商帳款之付款期間，並預估未來薪資、勞務及營業費用支付情形，作為未來每月應付款項付現之基礎，再推算未來各月份應付款項之付現情形，故其應付帳款付現之編製基礎應尚屬合理。

②資本支出計畫及長期股權投資

依據本公司編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114年度及115年度並無資本支出計畫及長期股權投資。

③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	預估募資後 (尚未轉換) (註1)	預估募資後 (全數轉換) (註1)
營業淨利(A)	(46,804)	(47,651)	(47,651)	(47,651)
利息費用(B)(註2)	7,993	8,015	8,015	8,015
財務槓桿度(倍)=A/(A-B)	(0.85)	(0.86)	(0.86)	(0.86)
負債比率(%)	30.49	30.05	30.05	13.41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註1：本公司預計114年第二季資金募集完成，假設募資後之財務數字與113年度相同進行設算。

註2：財務成本中屬於銀行借款之利息費用。

A.財務槓桿

財務槓桿度係衡量企業舉債經營之財務風險指標，若企業沒有舉債，則財務槓桿度等於1，若有舉債，其值大於1，值若愈大，表示財務風險過大，此係基於營業利益為正數且大於利息費用之前提上才能成立，若財務槓桿度數值小於1、負值，則顯示營業利益已不足以抵償當期利息費用，財務風險其實更大，因此營業淨利為負數，則財務槓桿度不具意義。本公司112年度及113年度財務槓桿度分別為(0.85)倍及(0.86)倍，營業淨利皆為負數。經評估本公司若持續以金融機構融資方式籌措支應未來營運擴展所需資金，將加重利息負擔，並使財務結構趨於惡化，故本次辦理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用以償還銀行借款，除可強化財務結構，並取得長期穩定資金，減少利息費用對獲利侵蝕之影響，財務槓桿度可望更趨於穩定，對本公司之財務槓桿度應有正面之影響，故本

次募集資金用以償還銀行借款應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B. 負債比率

本公司 112 年底及 113 年底之負債比率分別為 30.49%及 30.05%，若持續以銀行借款來支應其所需之週轉金，不僅會增加利息負擔並提高負債比率，亦會影響本公司對於資金運用的靈活度與穩定度，進而提高財務風險，轉換公司債雖亦屬負債性質，然而未來隨公司業績成長與獲利增加，可誘使債權人陸續執行轉換之情況下，將可逐漸降低本公司之負債比率，並提升自有資本比率，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預估本次籌資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後，負債比率將由 30.05%下降至 13.41%(預估募資後公司債全數轉換)，對強化財務結構有直接正面之效果，故本次籌資確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3)增資計畫如用於償債，應說明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達成情形。若原借款係用以購買營建用地、支付營建工程款或承攬工程，應就預計自購置該營建用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或承攬工程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說明原借款原因，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達成情形

①原借款用途之必要性及合理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款機構	契約期間(註 1)	原始動撥日	貸款用途	利率(註 3)	貸款金額	償還金額	節省利息支出(註4)	
							114年度	往後每年
中國信託銀行	113/12/16-114/06/13	113/12/16	註 2	2.18%	40,000	40,000	509	872
永豐銀行	114/03/13-114/05/13	113//01/05	註 2	2.19%	90,000	90,000	1,150	1,971
華南銀行	114/01/24-114/07/24	113/12/26	註 2	2.22%	50,000	50,000	648	1,110
彰化銀行	114/04/01-114/06/25	114/02/13	註 2	2.41%	50,000	50,000	607	1,040
兆豐銀行	114/02/13-114/05/14	113/11/15	註 2	2.25%	30,000	30,000	394	675
國泰世華銀行	114/02/14-114/06/13	113/01/05	註 2	2.25%	20,000	20,000	263	450
安泰銀行	114/03/21-114/05/20	114/02/20	註 2	2.24%	50,000	50,000	653	1,120
台北富邦銀行	114/03/20-114/05/20	113/10/30	註 2	2.31%	30,000	30,000	404	693
中華票券	114/02/14-114/04/15	113/06/17	註 2	2.19%	50,000	50,000	639	1,095
上海商銀	112/08/21-115/08/21	112/08/21	註 2	2.72%	45,000	45,000	714	1,224
台中銀行	113/10/15-116/10/15	113/10/15	註 2	2.43%	45,000	45,000	638	1,094
合 計					500,000	500,000	6,619	11,344

註 1：資金募集完成前，而銀行借款已到期時，本公司仍會續借。

註 2：貸款用途為營運週轉。

註 3：採用最近期之借款利率，並取至小數第二位(第三位以下四捨五入)。

註 4：本公司預計於 114 年 5 月中旬資金募集完成後於 5 月底償還銀行借款；可減少利息計算方式係依據預計償還金額

*借款利率*節省利息計算期間，故 114 年度暫估利息節省 7 個月。

本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所擬償還之銀行借款，原借款用途係支應營運週轉所需，擬償還之銀行借款於112年8月起陸續動撥，本公司營運現金流入主要來自於銷貨客戶之應收款項收現，以及子公司管理之其他收入，而營運現金支出則主係採購之應付款項、薪資獎金、用人費用、勞務費、租金水電、雜費、員工董事酬勞及盈餘分配等支出。本公司財務單位針對未來可能之現金收支情形進行預估，並予以適時管控調度營

運資金，以即時掌控可能發生之營運週轉短絀情形。

本公司每月最低現金餘額係保留2.5個月營運週轉，且本公司作為營運中心角色，為整合集團資源暨提升整體管理效益，提供海外子(孫)公司於日常營運上之財、業務面必要協助，如：產業動態變化、市場調查研究、產品技術支援、財務會計顧問、董事會策略規劃、供應鏈資源共享及銷售市場拓展等。故若遇到大筆支出如現金股利、繳納稅款、股東會召開、或其他短期營運資金需求，在自有資金有限下，為維持正常營運所需，同時維持銀行良好信用額度，確保可隨時動用之融資額度充裕無虞，故向銀行融資支應營運所需之資金，以適時補足營運資金缺口。

②原借款用途之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年 上半年度	112年 下半年度	113年 上半年度	113年 下半年度
營業收入	29,407	48,763	58,055	97,821
稅前淨利	71,981	21,967	(84,790)	95,617
每股盈餘(元)	0.71	0.16	(0.92)	0.94
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				
Parpro Holdings(註1)	44,854	24,702	(94,838)	97,800
世德公司(註2)	(1,207)	(1,489)	(281)	2,289
恩德公司(註3)	5,953	(10,487)	(9,659)	(24,205)
總格公司(註4)	(1,457)	(2,099)	296	(282)
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合計	48,143	10,627	(104,482)	75,602

資料來源：本公司個體財務數字。

註1：持股100%之子公司。

註2：113年11月起對世德公司之持股比率由100%下降為60%。

註3：持股20.86%之轉投資公司

註4：持股4.73%之轉投資公司；114年2月起更名為銳德精密(股)公司。

本公司個體營業收入來源主係依巴西客戶需求，向中國供應商採購CNC工具機，112年上半年度至113年下半年度之營業收入分別為29,407仟元、48,763仟元、58,055仟元及97,821仟元，各期間呈現成長趨勢，其原借款用途應屬顯現。

本公司作為營運中心角色，其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獲利表現亦會影響本公司個體之稅前淨利，112年上半年度至113年下半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為71,981仟元、21,967仟元、(84,790)仟元及95,617仟元。除113年上半年度Parpro Holdings子公司之客戶調整訂單，致已投入生產成本無法收回產生虧損，使得當期產生稅前淨損，113年下半年度雖受到轉投資公司恩德營業淨利表現低迷，以及恩德公司之孫公司MATEC GmbH破產影響，惟本公司之子公司Parpro Holdings獲利情形大幅回溫轉虧為盈，使得113年全年仍能維持eps 0.02元，而114年起雖有美國新政府關稅政策紛擾全球市場經濟，惟較去年同期相比表現仍具優勢。整體而言，本公司各期間依營運需求向銀行借款進行資金週轉，使得營收能維持成長，短時間雖受到國際市場政經環境變化影響，惟長期而言仍能持續創造收入及獲利，其原借款用途應屬顯現。

綜上所述，其原借款用途對營運週轉之效益，實有其正面效益，本公司本次預計用於償還銀行借款之原借款效益應屬顯現，其原借款用途確有其必要性、合理性，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 (4)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未來如有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合計之金額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者，應敘明其必要性、預計資金來源及效益

本公司 114 年 5 月資金募集完成後至 115 年 12 月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中，並無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故未有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合計之金額達本次募集資金百分之六十者之情事。

- 4.購買營建用地、支付營建工程款或承攬工程者，應詳列預計自購買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或承攬工程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次募集與發行資金計畫係用於償還銀行借款，並無用於購買營建用地或支付營建工程款之情事，故不適用。

- 5.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買方轉讓理由、受讓價格決定依據及受讓過程對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

本次募集與發行資金計畫係用於償還銀行借款，並無用於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之情事，故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113 年
流動資產		1,602,851	1,526,637	1,999,206	2,122,070	2,044,80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10,160	48,448	29,98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62,449	552,882	594,576	590,166	553,99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9,967	177,594	154,899	133,121	132,339
無形資產		522,010	497,282	540,550	529,297	553,230
其他資產		171,323	247,575	231,339	211,999	184,237
資產總額		3,038,600	3,001,970	3,530,730	3,635,101	3,498,59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153,258	1,523,616	1,357,307	959,205	824,316
	分配後	1,194,371	1,564,731	1,392,207	998,557	註2
非流動負債		676,414	265,312	699,244	672,771	550,62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829,672	1,788,928	2,056,551	1,631,976	1,374,943
	分配後	1,870,785	1,830,043	2,091,451	1,671,328	註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208,928	1,213,042	1,474,179	2,003,125	2,102,520
股本		834,516	834,544	833,544	983,789	984,888
資本公積	分配前	351,925	310,881	329,808	642,138	647,009
	分配後	310,812	302,658	329,808	642,138	647,00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97,426	303,400	373,012	400,323	363,974
	分配後	197,426	270,508	338,112	360,971	註2
其他權益		(143,215)	(204,059)	(33,051)	(23,125)	106,649
庫藏股票		(31,724)	(31,724)	(29,134)	—	—
非控制權益		—	—	—	—	21,129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208,928	1,213,042	1,474,179	2,003,125	2,123,649
	分配後	1,167,815	1,171,927	1,439,279	1,963,773	註2

註1：以上各項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盈餘分派案尚未經 114 年度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2.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之外；餘係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113 年
營 業 收 入	3,377,878	2,097,948	2,776,680	3,414,371	3,573,442
營 業 毛 利	657,351	317,722	458,135	478,816	505,564
營 業 (損) 益	(111,611)	(31,179)	88,918	157,108	104,46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3,878)	130,767	18,823	(16,437)	(58,358)
稅前淨利 (損)	(165,489)	99,588	107,741	140,671	46,106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損)	(180,876)	106,306	99,513	80,320	1,477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 (損)	(180,876)	106,306	99,513	80,320	1,47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91,171)	(61,176)	173,999	9,701	132,42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72,047)	45,130	273,512	90,021	133,906
淨利歸屬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46,141)	106,306	99,513	80,320	1,514
淨利歸屬於 非 控 制 權 益	(34,735)	—	—	—	(3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224,355)	45,130	273,512	90,021	133,92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47,692)	—	—	—	(20)
每 股 盈 餘	(1.78)	1.29	1.21	0.87	0.02

註：以上各項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3.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1)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113 年
流 動 資 產	419,746	259,704	387,396	233,988	271,25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10,160	48,448	29,98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080,806	2,098,268	2,328,589	2,569,639	2,683,68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2,599	23,585	16,309	13,410	10,374
無 形 資 產	—	—	—	—	—
其 他 資 產	14,666	7,502	3,671	16,222	10,291
資 產 總 額	2,547,817	2,389,059	2,746,125	2,881,707	3,005,584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780,423	1,128,622	758,557	378,202
	分 配 後	821,536	1,169,737	793,457	417,554
非 流 動 負 債	558,466	47,395	513,389	500,380	423,034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1,338,889	1,176,017	1,271,946	878,582
	分 配 後	1,380,002	1,217,132	1,306,846	917,934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1,208,928	1,213,042	1,474,179	2,003,125	2,102,520
股 本	834,516	834,544	833,544	983,789	984,888
資 本 公 積	分 配 前	351,925	310,881	329,808	642,138
	分 配 後	310,812	302,658	329,808	642,138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197,426	303,400	373,012	400,323
	分 配 後	197,426	270,508	338,112	360,971
其 他 權 益	(143,215)	(204,059)	(33,051)	(23,125)	106,649
庫 藏 股 票	(31,724)	(31,724)	(29,134)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1,208,928	1,213,042	1,474,179	2,003,125
	分 配 後	1,167,815	1,171,927	1,439,279	1,963,773

註 1：以上各項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盈餘分派案尚未經 114 年度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4.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之外；餘係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113 年
營 業 收 入	360,033	208,730	82,345	78,170	155,876
營 業 毛 利	30,085	7,491	(244)	1,484	3,030
營 業 (損) 益	(29,385)	(39,786)	(61,430)	(46,084)	(47,65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12,599)	147,843	164,249	140,032	58,478
稅 前 淨 利 (損)	(141,984)	108,057	102,819	93,948	10,827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損)	(146,141)	106,306	99,513	80,320	1,514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146,141)	106,306	99,513	80,320	1,51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78,214)	(61,176)	173,999	9,701	132,41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24,355)	45,130	273,512	90,021	133,926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46,141)	106,306	99,513	80,320	1,51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 公 司 業 主	(224,355)	45,130	273,512	90,021	133,92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每 股 盈 餘	(1.78)	1.29	1.21	0.87	0.02

註：以上各項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

109 年 5 月 27 日恩德公司全面改選董事，本公司因未取得恩德公司過半之董事席次，致對恩德公司已喪失實質控制力，遂即日起停止將恩德公司及其子公司併入合併個體，故 109 年度之資產負債表科目及部分之損益表科目(如營業收入、營業毛利、營業費用等)較去年同期有較大之變化，惟因本公司仍持續對恩德公司及其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故對該年度之本期淨利及每股盈餘等尚無重大之影響。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9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培德、林文欽	無保留意見加註其他事項段
110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培德、陳俊宏	無保留意見
111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培德、陳俊宏	無保留意見
112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培德、陳俊宏	無保留意見
113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培德、陳俊宏	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

簽證會計師更換主要係因配合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獨立性之輪調機制調整。

(四)財務分析

1.合併報表財務分析

單位：%；倍；元

年 度 (註 1) 分 析 項 目 (註 2)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113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60.21	59.59	58.25	44.89	39.3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1,047.60	832.43	1403.12	2,010.12	2,020.78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38.98	100.20	147.29	221.23	248.06
	速動比率	74.51	46.16	65.99	91.67	142.72
	利息保障倍數	(3.73)	6.79	4.23	5.27	2.8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次)	2.94	5.39	4.96	4.89	5.36
	平均收現日數	124	68	74	74	69
	存貨週轉率(次)	1.64	2.45	2.52	2.60	3.0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97	12.97	10.23	9.90	12.00
	平均銷貨日數	192	149	145	140	12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週轉率(次)	3.46	11.73	16.70	23.71	26.9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0	0.69	0.85	0.95	1.0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61)	4.25	4.37	3.25	0.97
	權益報酬率(%)	(7.16)	8.78	7.41	4.62	0.0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 比率(%)	(19.83)	11.93	12.93	14.30	4.68
	純益率(%)	(5.35)	5.07	3.58	2.35	0.04
	每股盈餘(元)	(1.78)	1.29	1.21	0.87	0.0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9.62	(4.84)	(11.47)	11.52	51.83
	現金流量允當比 (%)	43.70	32.86	14.59	65.11	80.66
	現金再投資比率(%)	2.84	(6.39)	(11.03)	3.31	17.6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25)	(1.61)	2.04	1.60	1.87
	財務槓桿度	0.73	0.53	2.55	1.40	1.66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以上者，其原因說明如下：

1. 速動比率增加：主係本期營收增加，應收帳款及現金增加，致流動比率上升。
2. 利息保障倍數降低：主係因本期淨利減少所致。
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增加：主係本期平均應付款項減少所致。
4. 資產報酬率減少：主係本期稅後淨利減少所致。
5. 權益報酬率減少：主係本期稅後淨利減少所致。
6.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下降：主係本期稅前純益減少所致。
7. 純益率降低：主係本期稅後淨利減少所致。
8. 現金流量比率增加、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是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註 1：以上各期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財務分析計算公式請詳下表之註 2。

2.個體報表財務分析

單位：%；倍；元

年 度 (註1) 分 析 項 目 (註2)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113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2.55	49.23	46.32	30.49	30.0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5,421.62	5,344.23	12,186.94	18,668.94	24,345.04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53.78	23.01	51.07	61.87	56.51
	速動比率	32.82	22.16	50.64	61.60	56.24
	利息保障倍數	(12.05)	12.32	7.16	12.92	3.6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27	6.22	1.99	1.91	3.97
	平均收現日數	160	59	183	191	91
	存貨週轉率(次)	2.21	2.26	17.33	127.50	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60	67.46	6.83	8.39	4,930.52
	平均銷貨日數	165	162	21	2	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週轉率(次)	11.28	7.43	4.13	5.26	13.1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13	0.08	0.03	0.03	0.0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82)	4.93	4.22	3.38	0.56
	權益報酬率(%)	(10.34)	8.78	7.41	4.62	0.0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 比率(%)	(17.01)	12.95	12.34	9.55	1.10
	純益率(%)	(40.59)	50.93	120.85	102.75	0.97
	每股盈餘(元)	(1.78)	1.29	1.21	0.87	0.0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81	19.53	2.41	11.92	(4.15)
	現金流量允當比(%)	16.26	43.31	43.85	97.20	58.75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2.90	—	0.39	(2.2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36	0.69	0.83	0.82	0.83
	財務槓桿度	0.74	0.67	0.64	0.71	0.72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以上者，其原因說明如下：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提升：主係因投資人陸續轉換本公司發行之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致股本增加所致。
2. 利息保障倍數降低：主係因本期淨利減少所致。
3.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增加、平均收現日數減少：主係因本公司113年度之營業收入有較大幅度上升，且112及113年度之平均應收款項差異不大，故113年度應收款項週轉率較112年度增加，週轉天數減少。
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上升：主係因平均應付款項減少所致。
5. 存貨週轉率(次)、平均銷貨日數下降：主係因本期已無存貨所致。
6. 主係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上升：主要係因本公司營運穩定向上，營業收入持續成長所致。
7. 資產報酬率減少：主係本期稅後淨利減少所致。
8. 權益報酬率減少：主係本期稅後淨利減少所致。
9.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下降、純益率下降：主係本期稅前純益減少所致。
10. 現金流量比率減少、現金流量允當比減少、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係因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所致。

註1：以上各期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之會計項目，其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其變動原因說明如下：

1. 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變動		說 明
	金額	金額	金額	% (註 2)	
現金	496,857	195,552	301,305	154.08	主要係因公司 113 年度營運穩定成長，配合終端客戶需求出貨，存貨持續去化，造成 113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較 112 年度增加，致使 113 年底現金較 112 年底增加。
存貨	815,658	1,195,798	(380,140)	(31.79)	主要係因營運穩定成長，配合終端客戶需求出貨，存貨持續去化所致。
應付帳款	200,648	310,868	(110,220)	(35.46)	主要係因 113 年底進貨金額較 112 年底減少，故 113 年底應付帳款餘額亦較 112 年底減少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130,814	90,621	40,193	44.35	主要係長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於一年內到期轉列之金額增加所致。
應付公司債	358,665	422,685	(64,020)	(15.15)	主要係因 111 年度發行國內第三次可轉換公司債轉列一年內到期部分 71,324 仟元所致。
其他權益	106,649	(23,125)	129,774	561.18	113 年度因美元兌換新台幣係呈現升值走勢，致當年度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利益大幅增加。
營業費用	401,100	321,708	79,392	24.68	此差異主因係 112 年度美國子公司有政府 ERC 方案致營業費用減少，113 年度無此情事。
本年度淨利	1,477	80,320	(78,843)	(98.16)	主要係因前述管理費用增加以及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失增加所致。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6,618	(4,037)	130,655	3,236.44	主要係因 113 年度美元兌換新台幣轉為升值走勢，致產生淨外幣兌換利益所致。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133,906	90,021	43,885	48.75	主要係因前述 113 年度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利益增加所致。

會計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變動		說 明
	金額	金額	金額	% (註 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27,210	110,467	316,743	286.73	主要係因本公司 113 年度營運穩定成長，配合終端客戶需求出貨，存貨持續去化，造成 113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較 112 年度增加。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出)	4,399	(51,277)	55,676	108.5	主要係因公司 112 年度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13 年度並未取得，故 113 年度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 112 年度增加。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4,755)	(7,040)	(137,715)	(1,956.18)	主要係因公司 112 年度有發行國內第四次可轉換公司債，故 113 年度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較 112 年度增加。

註 1：%指該項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指以前一年度為 100%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2. 個體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項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變動		說 明
	金額	金額	金額	% (註 2)	
短期借款	260,000	180,000	80,000	44.44	主係為銀行借款。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130,814	90,621	40,193	44.35	主要係長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於一年內到期轉列之金額增加所致。
應付公司債	358,665	422,685	(64,020)	(15.15)	主要係因 111 年度發行國內第三次可轉換公司債轉列一年內到期部分 71,324 仟元所致。
其他權益	106,649	(23,125)	129,774	561.18	113 年度因美元兌換新台幣係呈現升值走勢，致當年度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利益大幅增加。
營業收入	155,876	78,170	77,706	99.41	主要係客戶需求提升，故營收成長。
營業成本	152,846	76,686	76,160	99.31	主要係客戶需求提升，故營收成長，營業成本亦同步增加。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28,880)	58,770	(87,650)	(149.14)	主要係隨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變化所致。
稅前淨利	10,827	93,948	(83,121)	(88.48)	主要係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較 112 年度減少所致。
本年度淨利	1,514	80,320	(78,806)	(98.12)	主要係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較 112 年度減少所致。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6,616	(4,037)	130,653	3,236.39	主要係因 113 年度美元兌換新台幣轉為升值走勢，致產生淨外幣兌換利益所致。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133,926	90,021	43,905	48.77	主要係因前述 113 年度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利益增加所致。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9,924)	45,094	(65,018)	(144.18)	主係因支付其他應付款所致。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2,268	136,784	(114,516)	(83.72)	主係因 112 年度收回資金貸與子公司款項 165,495 仟元，使 113 年度相較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414	(139,257)	141,671	101.73	主係因 112 年度償還短期借款 290,000 仟元，使 113 年與其相較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註 1：%指該項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指以前一年度為 100%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1.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十。

2.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十一。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十二。

2.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十三。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無。

三、財務概況及其他重要事項應記載事項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周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下列資訊

1.受讓(讓與)營業(資產)之價格、付款條件、付款情形與發展遠景：無。

2.受讓(讓與)他公司部分營業、研發成果後，目前與未來之經營策略及對公司研發、技術、銷售獲利能力與產能之影響：無。

(三)期後事項：無。

(四)其他：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金額	金額		
流動資產	2,122,070	2,044,809	(77,261)	(3.64)
非流動資產	1,513,031	1,453,783	(59,248)	(3.92)
資產總額	3,635,101	3,498,592	(136,509)	(3.76)
流動負債	959,205	824,316	(134,889)	(14.06)
非流動負債	672,771	550,627	(122,144)	(18.16)
負債總額	1,631,976	1,374,943	(257,033)	(15.75)
股本	983,789	984,888	1,099	0.11
資本公積	642,138	647,009	4,871	0.76
保留盈餘	400,323	363,974	(36,349)	(9.08)
其他權益	(23,125)	106,649	129,774	561.18
非控制權益	-	21,129	21,129	100.00
股東權益總額	2,003,125	2,123,649	120,524	6.02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增減變動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 10,000 仟元者)				
針對 113 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較大，茲說明如下：				
1.其他權益增加：113 年度因美元兌換新台幣係呈現升值走勢，致當年度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利益大幅增加。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金額	金額		
營業收入淨額	3,414,371	3,573,442	159,071	4.66
營業成本	2,935,555	3,067,878	132,323	4.51
營業毛利	478,816	505,564	26,748	5.59
營業費用	321,708	401,100	79,392	24.68
營業淨利	157,108	104,464	(52,644)	(33.5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6,437)	(58,358)	(41,921)	(255.04)
稅前純益	140,671	46,106	(94,565)	(67.22)
所得稅費用	(60,351)	(44,629)	15,722	26.05
稅後淨利(損失)	80,320	1,477	(78,843)	(98.16)
其他綜合損益	9,701	132,429	122,728	1,265.11
本期綜合損益	90,021	133,906	43,885	48.75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增減變動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 10,000 仟元者)				
1. 營業費用增加、營業淨利減少：主因係 112 年度美國子公司有政府 ERC 方案致營業費用				

減少，113 年度無此情事，故 113 年度之營業淨利相較於 112 年度減少。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主要係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隨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變化所致。
3. 稅前純益減少：主要係因前述營業費用增加以及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失增加所致。
4. 所得稅費用增加：主要係隨純益變化所致。
5. 稅後淨利減少：主要係因前述管理費用增加以及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失增加所致。
6. 其他綜合損益增加：主要為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因 113 年度美元兌換新台幣轉為升值走勢，致產生淨外幣兌換利益所致。
7. 本期綜合損益增加：主要係因前述 113 年度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利益增加所致。

(三)現金流量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活動	110,467	427,210	316,743	286.73
投資活動	(51,277)	4,399	55,676	108.58
籌資活動	(7,040)	(144,755)	(137,715)	(1,956.18)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主要係因本公司 113 年度營運穩定成長，配合終端客戶需求出貨，存貨持續去化，造成 113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較 112 年度增加。				
(2)投資活動：主要係因本公司 112 年度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13 年度並未取得，故 113 年度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 112 年度增加。				
(3)籌資活動：主要係因本公司 112 年度有發行國內第四次可轉換公司債，故 113 年度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較 112 年度增加。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

3.未來一年(114 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註) ①	預期全年現金 流入量②	預計全年現金 流出量③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① + ② - ③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97,484	177,504	636,297	(361,309)	-	發行可轉換 公司債
註：現金餘額包含現金及銀行存款。					
1. 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全年現金流入量：主要係預計本公司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入等。					
(2) 全年現金流出量：主要用於購料、薪資、發放股利及償還銀行借款等。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除以營運活動現金流入支應外，預計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因應。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本公司轉投資政策

視本公司業務發展及永續經營需要，符合集團營運擴充、確保產能及就近服務客戶之目標，以長期持有為主，如有轉投資之情事，悉依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投資循環」及「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處理。

2.113 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情形及改善計劃

11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投資金額	113 年度			獲利或虧損主要原因	改善計劃
				持股比例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世德科技	台灣	工業電腦及博奕機等之銷售	12,703	60%	31,694	1,971	-	-
Parpro.Holdings Co.,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	USD 41,990	100%	2,109,608	2,962	認列被投資公司之投資利益	-
恩德公司	台灣	非金屬電腦數控加工中心	470,758	20.86%	519,385	(155,584)	受原物料價格、運輸成本上揚，以及客戶需求疲軟訂單減少所致。	-
總格公司(註 1)	台灣	機械之製造及銷售	85,304	7.12%	34,610	303	-	-
AP Parpro, Inc	美國	航太產業零件產銷	USD 19,257	100%	615,339	(51,379)	因下游客戶需求放緩降低採購量，且調整接單策略，減少低毛利訂單接單量，加上認列其子公司 Parpro(Nevada), Inc. 所致。	-
Pilot (Las Vegas), Inc. (註 2)	美國	投資	-	-	-	-	由 AP Parpro, Inc. 吸收合併後消滅	-
Parpro Quality Inc.	美國	投資	USD 23,955	100%	1,419,814	78,142	認列被投資公司之投資利益	-
Parpro(Nevada), Inc.	美國	工業電腦及博奕機等之銷售	USD 3,676	100%	65,278	(28,431)	因下游客戶訂單減緩，加上當地成本費用高昂所致	-
Parpro Technologies Inc	美國	網通、航太及國防工業零組件產銷	USD 23,500	100%	1,419,814	78,142	產品受到美國國防產業客戶青睞，訂單增加所致	-

註 1：自 113 年 12 月起更名為銳德公司。

註 2：已於 113 年 12 月 31 日由 AP Parpro, Inc. 吸收合併後消滅。

3.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 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

年度	內部控制改進建議	改善情形
111	無	無
112	無	無
113	無	無

(二)最近三年度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無。

(三)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附件三。

(四)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不適用。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參閱附件四。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請參閱附件五。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依本公司 112 年度申報辦理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生效之 112 年 5 月 4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20339643 號函第十項，於未來申報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時具體評估收購子公司 Parpro Technologies Inc. 效益達成情形。

本公司 108 年度申報辦理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籌資計畫係用於償還銀行借款 502,500 仟元，其中 152,500 仟元之原借款用途係用以收購子公司 Parpro Technologies(以下簡稱 PTI 公司)股權所需，其預計效益說明如下：

本公司 108 年編製之 PTI 公司預估損益表，其營收規模、成本及費用結構，係以 PTI 公司之正常營運規模及考量產業可能之需求變化編製而成的預估數，而本公司於 110 年度申報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時，就疫情後產業、經濟及科技應用改變終端產品需求等變動，據以更新相關損益預估，並以本公司收購 PTI 公司總價金為美金 23,955 仟元計算回收年限之基礎，更新完預估至 115 年累積可回收金額為美金 29,722 仟元，預估回收年限為 10.09 年。

本次於加計 110 年度及 111 年度之 PTI 公司營運實際數後，預估截至 114 年度之累積可回收金額變更為美金 23,980 仟元，預估回收年限將提前至 9.99 年，就預估損益表予以評估預計效益如下：

(1)預估損益及預計回收年限

單位：美金仟元

項目/年度	105 年度 (實際數)	106 年度 (實際數)	107 年度 (實際數)	108 年度 (實際數)	109 年度 (實際數)	110 年度 (實際數)	111 年度 (實際數)	112 年度 (預估數)	113 年度 (預估數)	114 年度 (預估數)	115 年度 (預估數)
營業收入	25,872	33,898	48,560	55,944	31,483	29,701	34,084	48,456	58,147	66,869	76,899
營業成本	(17,918)	(25,284)	(35,945)	(38,049)	(23,305)	(23,163)	(25,434)	(36,342)	(43,610)	(50,152)	(57,674)
營業毛利	7,954	8,614	12,615	17,895	8,178	6,538	8,650	12,114	14,537	16,717	19,225
營業毛利率%	30.74	25.41	25.98	31.99	25.98	22.01	25.38	25.00	25.00	25.00	25.00
營業費用	(5,536)	(7,937)	(8,491)	(9,686)	(8,025)	(8,727)	(7,365)	(9,111)	(9,401)	(9,715)	(10,041)
營業淨利(損)	2,418	677	4,124	8,209	153	(2,189)	1,285	3,003	5,136	7,002	9,184
營業外收入(支出)	-	-	(20)	(35)	(98)	4,385	(191)	(167)	(141)	(113)	(83)
稅前淨利(損)	2,418	677	4,104	8,174	55	2,196	1,094	2,836	4,995	6,889	9,101
所得稅費用	(565)	(1,171)	(1,217)	(1,969)	(263)	308	(165)	(851)	(1,498)	(2,067)	(2,730)
稅後淨利(損)	1,853	(494)	2,887	6,205	(208)	2,504	929	1,985	3,497	4,822	6,371
持股比例%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認列投資收(損)益	1,853	(494)	2,887	6,205	(208)	2,504	929	1,985	3,497	4,822	6,371
累積認列投資收(損)益	1,853	1,359	4,246	10,451	10,243	12,747	13,676	15,661	19,158	23,980	30,351

本公司收購 PTI 公司總價金為美金 23,955 仟元，依本公司間接持有 PTI 公司股權之持股比例計算，預估 PTI 公司未來年度可增加之損益及資金回收狀況，截至 114 年度累積可回收金額為美金 23,980 仟元，故預計投資資金回收年限約為 9.99 年【 $+(23,955-19,158)/4,822=9.99$ 】。

(2)實際達成情形

單位：美金仟元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預估數	實際數	達成率(%)	預估數	實際數	達成率(%)
營業收入	48,456	44,413	91.66	58,147	46,002	79.11
營業成本	(36,342)	(32,687)	89.94	(43,610)	(33,427)	76.65
營業毛利	12,114	11,726	96.80	14,537	12,575	86.50
營業毛利率%	25.00	26.40	105.61	25.00	27.34	109.34
營業費用	(9,111)	(7,245)	79.52	(9,401)	(8,817)	93.79
營業淨利(損)	3,003	4,481	149.22	5,136	3,758	73.17
營業外收入(支出)	(167)	78	46.71	(141)	(131)	92.91
稅前淨利(損)	2,836	4,559	160.75	4,995	3,627	72.61
所得稅利益(費用)	(851)	(861)	101.18	(1,498)	(1,194)	79.71
稅後淨利(損)	1,985	3,698	186.30	3,497	2,433	69.57
持股比例%	100	100	100	100	100	100.00
認列投資收(損)益	1,985	3,698	186.30	3,497	2,433	69.57
累積認列投資收(損)益	15,661	17,374	110.94	19,158	19,807	103.39

PTI 公司 112 及 113 年度之實際損益達成情形如上表所列，112 年度營收達成率為 91.66%，幸而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控制得宜，加上調整產銷策略，增加高毛利產品銷售組合，實際營業毛利率高於原本預計水準，致稅後淨利達成原預估值之 186.30%，單年度損益達成情形良好。113 年度營收達成率為 79.11%，稅後淨利達成率為 69.57%，113 年度主係客戶需求調整，減少低毛利接單量，致營收及獲利金額達成率雖不如預期，但營業毛利率仍較 112 年度提升，惟截至 113 年底累積認列投資損益 19,807 仟元仍為預估數之 103.39%，整體而言，本公司對 PTI 投資效益暨資金回收之效益達成情形尚屬良好。

-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生效之 114 年 4 月 25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40339730 號函第十項，於公開說明書揭露收購子公司 Parpro Technologies Inc.之預計可產生效益及資金回收年限，請詳本公開說明書「伍、特別記載事項、六」之說明。
-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目前執行情形：無。
-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請參閱附件六。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請參閱附件七。

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無。

十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承銷商出具「承銷商應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之承諾書：請參閱附件八。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13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 (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廖文嘉	4	2	67	無
董事	曾雪卿	5	1	83	無
董事	吳秀碧	3	0	100	112/11/16 解任 113/5/31 補選 註：應出席次數 3 次
法人董事	傑世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余少茵	6	0	100	無
獨立董事	沈楨林	6	0	100	無
獨立董事	張乃文	6	0	100	無
獨立董事	馮志卿	6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詳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之其他記載事項一、之(一)。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詳下董事會運作情形附表。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引進獨立董事設立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監督董事會之決策內容，另至少每季召開董事會並依法令之規定公開相關訊息予投資大眾。

董事會運作情形附表：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3/01/01 ~ 113/12/31	董事會 績效評估	內部自評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每年執行一次	113/01/01 ~ 113/12/31	董事成員 績效評估	董事 成員自評	對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面向進行自評。
每年執行一次	113/01/01 ~ 113/12/31	功能性委員會 績效評估	董事 成員自評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面向進行自評。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 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沈楨林	5	0	100	召集人
獨立董事	張乃文	5	0	100	
獨立董事	馮志卿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詳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附表。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每月向獨立董事呈報稽核報告，並定期於每季公司治理會議與獨立董事及會計師作雙向意見交流與溝通，整體而言，113 年度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應屬充份。 (二)本公司邀請簽證會計師於每季的公司治理會議中報告當季財務報表查核或核閱結果、內控執行情形、相關法令要求或更新等事項，作雙向的意見交流與溝通，整體而言，113 年度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溝通狀況應屬充份。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另視需要，直接以電子郵件、電話或會面方式進行溝通。 (四)本公司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已揭露於本公司網站公司治理專區項下。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附表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一、113 年度運作情形			
113 年第 1 次 (113/3/13)	1.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	V	無
	2. 113 年度簽證會計師聘任案	V	無
	3. 112 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V	無
	4. PARPRO TECHNOLOGIES 資金貸與 AP PARPRO 案	V	無
	5. 本公司資金貸與 AP PARPRO 案	V	無
	6. 可轉換公司債換發新股案		無
	7. 修訂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V	無
	8. 112 年盈餘分配案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 年第 2 次 (113/5/9)	1. 113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 年第 3 次 (113/8/13)	1. 113 年上半年度財務報告案	V	無
	2. PARPRO TECHNOLOGIES 資金貸與 AP PARPRO 案	V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 年第 4 次 (113/11/12)	1. 113 年第三季財務報告案		無
	2.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稽核計畫案	V	無
	3. PARPRO NEVADA 資金貸與 AP PARPRO 案	V	無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4. PARPRO TECHNOLOGIES 資金貸與 PARPRO NEVADA 案	V	無
	5. 定訂本公司「永續資訊管理作業」		無
	6. 世德減資增資案	V	無
	7. 世德修正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V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 年第 5 次 (113/12/13)	1. 114 年度預算案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審閱財務報告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業經 114 年 3 月 11 日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			
三、評估內部控制系統之有效性			
審計委員會評估公司內部控制系統的政策和程序(包括控制環境、風險評估、控制作業、資訊與溝通、監督作業)的有效性，並審查了公司稽核部門的定期報告，審計委員會認為公司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是有效的，公司已採用必要的控制機制來監督並糾正違規行為。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於民國 103 年經董事會通過訂定「公司治理守則」，目前均依相關規範執行及運作，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v v v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守則」，並依規定透過發言人專責處理股東提出之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本公司經由股務代理機構取得持股比例達 5%以上或持股比例前十名之股東名單。 本公司已訂定「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辦理」、「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及「公司治理守則」，並依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辦理，確實執行與關係企業風險管控機制及防火牆機制。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道德行為準則」，明訂公司人員不得有以公司內部資訊不當獲利之行為。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董事選舉辦法」第 3 條中規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組成應注重性別平等，並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包括：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及決策能力。 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 <u>目標 A</u> ：本公司董事需具有經營管理、領導決策、產業知識、財務會計、法律及環保等相關專業技能與經歷。	無重大異常。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u>達成情形</u>：達成，董事會多元化情形詳附表一。 <u>目標 B</u>：應維持三分之一為女性董事。 <u>達成情形</u>：本公司本屆女性董事三席，佔比 43%，達成目標。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本公司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尚無增設其他功能性委員會之需求。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本公司經 102 年 6 月 20 日董事會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依辦法每年進行績效評估，最近一次於 114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報告評估結果，在董事會運作效率、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及成員組成與能力，董事自評分數均在滿意與非常滿意之間。	無重大異常。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評估所屬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除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超然獨立聲明書」及「審計品質指標(AQIs)」外，並參酌會計師法第 47 條及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職業道德規範第 10 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之規定及 13 項 AQI 指標進行評估。經確認會計師與本公司除簽證及財稅案件之費用外，無其他之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會計師家庭成員亦不違反獨立性要求，以及參考 AQI 指標資訊，確認會計師及事務所，在查核專業性、品質控管、獨立性、監督及創新能力等五大構面均優於同業平均水準。最近一年度評估結果業經 114 年 3 月 11 日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在案，詳附表二。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	v		本公司於總經理室下設公司治理小組，108 年 8 月 13 日董事會通過任命吳秀碧副總經理擔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任公司治理主管,吳副總經理已符合法令規定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股務及議事等管理工作經驗,113 年度進修情形詳附表三。公司治理小組職責為提供董事、獨立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及獨立董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之相關事宜等。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在公司網站中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股東、員工、客戶、供應商、往來銀行及其他債權人等利害關係人順暢之溝通管道,並可透過發言人了解公司營運狀況。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凱基證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v	 v	本公司已設置公司網站,並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資訊。 本公司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並落實發言人制度。 研議中。	無重大差異。 屬公司治理鼓勵項目,研議規劃中。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	v		1. 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詳附表四。 2. 董事進修之情形:積極推動董事參加相關進修課程,並視實際情形推薦適當課程予董事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參考,113 年度董事進修情形,請參閱附表五。 3.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請參閱公開說明書之壹、公司概況之二、風險事項。 4.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間均有指定專人做經常性的聯絡,隨時掌握客戶動態,透過良好的溝通及互動,確保雙方最大利益。 5. 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購買董事責任保險。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提升項目如下：

- 1.於股東常會議事錄記載股東提問及公司回覆之重要內容。
- 2.於股東常會開會16日前上傳以英文揭露之年度財務報告。
- 3.董事會定期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s）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
- 4.制定溫室氣體減量目標及管理政策。

尚未改善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 1.每年召開二次法人說明會。
- 2.編製「永續報告書」。
- 3.揭露過去兩年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
- 4.制定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政策。
- 5.揭露過去兩年溫室氣體範疇一及範疇二年排放量。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附表一：

多元化核心項目 董事姓名	性別	經營管理	領導決策	產業知識	財務會計	法律
廖文嘉	男	V	V	V		
曾雪卿	女	V	V	V		
吳秀碧	女	V	V	V	V	
傑世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余少茵	女	V	V	V	V	
沈楨林	男	V	V	V	V	V
張乃文	男	V	V	V	V	V
馮志卿	男	V	V	V	V	V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附表二：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截至最近一次簽證作業，未有七年未更換之情事。	是	是
2.與委託人無重大財務利害關係。	是	是
3.避免與委託人有任何不適當關係。	是	是
4.會計師應使其助理人員確守誠實、公正及獨立性。	是	是
5.執業前二年內服務機構之財務報表，不得查核簽證。	是	是
6.會計師名義不得為他人使用。	是	是
7.未握有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股份。	是	是
8.未與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有金錢借貸之情事。	是	是
9.未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是	是
10.未兼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	是	是
11.未涉及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	是	是
12.未兼營可能喪失其獨立性之其他事業。	是	是
13.與本公司管理階層人員無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是	是
14.未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是	是
15.截至目前為止，未受有處分或損及獨立原則之情事。	是	是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附表三：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吳秀碧	113/10/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投資人都在想什麼-從 ESG 投融談企業永續轉型	3
	113/10/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 ESG 企業永續發展看上市櫃公司的資安治理策略	3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附表四：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項目

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項目	已執行情形或規畫情形之具體說明
1.員工權益	
(1)提供員工充分之教育訓練	本公司員工於到職時都必須先接受職前訓練，任職期間施以專長訓練及安全衛生教育，對於業務有特殊專長之所需者，另視情況派遣人員受訓。
(2)提供員工充分反應意見之權利	本公司定期召開勞資會議，由各部門主管聽取勞方之意見，並設置意見箱供員工充分反應意見。
(3)其他(如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方面經 ISO 45001 或相關機構之認證、提供員工合理之福利與報酬等)	本公司不定期辦理員工從事工作所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預防災變之訓練及健康檢查等措施。本公司員工除享有合理之薪資外，另視營運績效發放年終獎金，及依公司章程規定發給員工酬勞，另外本公司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員工福利業務，以提供員工合理之福利與報酬。
2.僱員關懷	
(1)確保工作環境之安全	本公司依照勞工安全衛生法令及消防法規之規定辦理員工安全及消防業務檢查，再呈報主管機關，另不定期辦理勞工安全教育。

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項目	已執行情形或規畫情形之具體說明
(2)其他（如重視勞工身心發展及家庭生活等）	本公司對於員工之身心發展及家庭生活非常重視，遇有婚喪喜慶由主管親自前往慶賀或致意，如逢變故必定慰問及協助，此外公司及職工福利委員會舉辦旅遊及防止過勞之親子活動等皆鼓勵眷屬參與。
3.投資者關係	
(1)提高營運透明度	本公司依上市有價證券發行人應辦業務事項一覽表及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對有價證券上市公司重大訊息之查證暨公開處理程序有關資訊公開規定辦理，即時提供各項訊息予投資人。遇有重大事件得立即召開記者會公開說明。
(2)重視公司治理	本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三名，並由三名獨立董事擔任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重要議案均必須經由功能性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方能執行。董事每年都必須接受6小時之課程。制定與落實各項內控內稽制度，本公司遵循「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強化董事之職責，保障股東權益，指定公司治理人員及主管。
(3)其他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與代理發言人，作為公司與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溝通之管道。
4.供應商關係	
(1)重視採購價格之合理性	本著生命共同體之合作精神及互信互惠前提，維護雙方應有之權益，交易條件均經雙方溝通與協調決定。
(2)其他	與供應商保持密切聯繫，肯定供應商的支持並期盼更緊密之合作，締造佳績。
5.與利害關係人之權益	
(1)尊重智慧財產權	本公司之電腦軟體均經合法授權使用。
(2)重視與顧客之關係（如保護消費者權益、重視產品品質、安全性及創新、重視並立即處理客訴、提供完整產品資訊等）	本公司產品於銷貨前均依照個別客戶的要求檢測各項功能，確保符合客戶品質要求，並不斷投入研究發展，力求產品安全性與節能之提升，且於內部控制制度中就客訴案件之處理及售後服務予以規範，以最快速方式了解與解決客戶提出之問題，重視消費者權益。另遵守與客戶之間的合約，包含相關之保密協定及廉潔條款。 本公司視不同狀況，責成專職單位與顧客溝通，並於公司網站上設有業務部門之聯絡資訊。
(3)遵守法令規範	本公司責成專人隨時注意法令增修及釋例等有關訊息，有關勞工、財經之法令增修資訊都必須由有關部門蒐集宣導及辦理教育訓練。
(4)其他(如於公司網站揭露社會責任政策之執行情形等)	本公司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已於公司網站中揭露永續發展政策之執行情形。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附表五：113 年度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廖文嘉	113/10/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 ESG 企業永續發展看上市櫃公司的資安治理策略	3
		113/10/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投資人都在想什麼-從 ESG 投融談企業永續轉型	3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	曾雪卿	113/10/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 ESG 企業永續發展看上市櫃公司的資安治理策略	3
		113/10/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投資人都在想什麼-從 ESG 投融談企業永續轉型	3
董事	吳秀碧	113/10/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 ESG 企業永續發展看上市櫃公司的資安治理策略	3
		113/10/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投資人都在想什麼-從 ESG 投融談企業永續轉型	3
法人董事	傑世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余少茵	113/10/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 ESG 企業永續發展看上市櫃公司的資安治理策略	3
		113/10/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投資人都在想什麼-從 ESG 投融談企業永續轉型	3
獨立董事	沈楨林	113/10/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 ESG 企業永續發展看上市櫃公司的資安治理策略	3
		113/10/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投資人都在想什麼-從 ESG 投融談企業永續轉型	3
獨立董事	張乃文	113/10/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 ESG 企業永續發展看上市櫃公司的資安治理策略	3
		113/10/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投資人都在想什麼-從 ESG 投融談企業永續轉型	3
獨立董事	馮志卿	113/10/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 ESG 企業永續發展看上市櫃公司的資安治理策略	3
		113/10/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投資人都在想什麼-從 ESG 投融談企業永續轉型	3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 開發行公司 薪資報酬委 員會成員家 數
身分別	姓名			
獨立董事 (召集人)	張乃文	中原大學會計系碩士 東海大學企業管理系學士 長園科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經理 張乃文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信彰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麥啤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翔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已取得獨立董事聲明書及 資格條件檢查表確認其獨 立性。	1
獨立董事	沈楨林	國立中興大學經濟學碩士 茂迪(股)公司/財務長 精誠資訊(股)公司/財務長及資深副總經理 臺灣積體電路(股)公司/財務副處長 康聯控股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譜端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1
獨立董事	馮志卿	國立台灣大學會計碩士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學士 具內部稽核師資格 具企業評價師資格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協理 眾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元實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0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11年05月31日至114年05月30日，113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張乃文	2	0	100	
委員	沈楨林	2	0	100	
委員	馮志卿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113 年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詳附表一)。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附表一：113 年度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薪資報酬委員會 屆次/日期	議案內容及決議結果
第四屆 113 年第一次 113/1/25	1.112 年度事欣集團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決議結果： 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一致通過交付董事會決議。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四屆 113 年第二次 113/3/13	1.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配案
	2.112 年度董事成員考核自評案
	決議結果： 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一致通過交付董事會決議。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原 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本公司設有永續策略發展小組負責實踐本公司永續發展目標，並強化永續治理等工作，由永續長擔任召集人，負責永續發展相關之：1.制定、推動及強化公司永續發展政策、年度計畫及策略等；2.檢討、追蹤與修訂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與成效；3.督導永續資訊揭露事項並審議永續報告書；4.督導本公司永續發展守則之業務或其他經董事會決議之永續發展相關工作之執行。113 年度執行情形(附表一)提報 113 年 5 月 13 日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由永續長負責推行各項計畫，編組任務涵蓋「環境小組」、「社會小組」及「治理及揭露小組」，以跨部門小組執行各項編組之業務、彙整執行計畫或其他永續相關事務，並向永續策略發展小組及董事會呈報永續發展之執行情形，董事會聽取相關報告（包含 ESG 報告），指示經營階層須提擬公司策略，並評評這些策略成功的可能性，定期檢視策略的進展及相應之調整。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本公司就永續發展重大性原則，進行重要議題之相關風險評估，並依據評估後之風險，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詳附表二。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本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所處產業特性作相應之環境管理制度及規章建置。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公司產品致力於節能減碳之設計，力求減少廢品之產生並提升廢品之回收再利用率。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V		本公司已陸續進行討論氣候變遷對本公司之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因應措施，公佈於公司網站。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本公司設定溫室氣體排放量、減少用水及廢棄物目標較上一年減少 1~2%，自我盤查最近 2 年度年二氧化碳排放量，113 年自我盤查後統計之排放量約 16.17 公噸，較 112 年減少約 5.6%，達成目標；用水量：113 年 19.7 公噸，較 112 年減少 23%，達設定目標；廢棄物總量：台灣為集團營運管理中心，為辦公區，故未產生廢棄物。另本公司已依所處產業特性，對所有製造過程中因環境所造成的衝擊均納入考量，制定各項因應策略。在「環境保護暨管理作業辦法」中制定溫室氣體、用水及廢棄物減量策略以期能對環境生態衝擊降到最低。	無重大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本公司參考國際人權公約，依據〈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中針對人權議題進行風險評估，納入外部期待與利害關係人溝通，辨識重要人權議題，制定本公司人權政策。此外，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性別工作平等法」、「勞工退休金條例」、「勞工請假規則」、「職工安全衛生法」、「勞工保險條例」、「就業服務法」及相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原 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關法規制訂「工作規則」。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及相關人事管理規章，內容涵蓋本公司聘僱勞工之基本工資、工時、休假、退休金給付、勞健保給付、職業災害補償等均符合勞動基準法相關規定。公司每年視經營成果並按員工對公司的貢獻度、績效表現等發給年終獎金。公司定期視營運狀況，並參考物價指數，針對表現優異之員工給予薪資調整。此外，本公司於公司章程中訂定員工酬勞政策，依每年度公司營運成果，配發現金或股票。另外，本公司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透過員工選舉產生之福利委員會運作並辦理各項福利活動，其他員工福利措施及退休制度詳第 78 頁~79 頁。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本公司依照勞工安全衛生法令及消防法規之規定辦理勞工安全及消防業務，設備及設施都每月一次點檢、接受安全檢查。每年實施防火、防災、急救等預防及災變之演練，113 年舉辦消防演練一次。 本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113 年每月實施環境安全衛生檢測，包含設備及工作環境，並每季舉辦員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本公司各部門均制定教育訓練計畫，包含工作技能檢定，其結果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作為職涯發展之依據。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為提升客戶服務的滿意度，本公司訂有「客訴處理程序」，建立以客戶為導向的回饋系統，綜合評估客戶對本公司產品或服務的滿意度，以了解客戶的需求與期望。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作業」要求供應商遵守永續發展責任承諾事項，內含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該管理作業亦包括供應商考核機制，其中主要供應商年度考核之<供應商環保及職安自評表>列為評分要項，年度考核依成績進行分類，分數不及格者依規定辦理。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研議中。	尚無編製永續報告書需要，將視法規研議適用。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目前均依相關規範執行及運作，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請參閱附表一。				

永續發展附表一：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成果

社會責任項目	已執行情形或規劃情形之具體說明
環保	1.積極提倡環保愛護環境，由管理部負責推動環保事宜，並遵行環保相關法令，倡導節約用電，將所有白熾燈泡改為省電燈泡，訂定照明計畫區分日間及夜間，節省不必要的照明。

	2.本公司響應政府政策，並致力達成 ESG 永續發展為目標，執行管制使用空調，節省不必要之電源支出。執行廢棄紙張、宣導及減少使用免洗餐具，並持續進行垃圾減量及分類作業，為環保盡一份心力。
社會貢獻及服務	1.公司位於桃園市中壢區，公司聘任人才主要以居住公司附近為主要考量，目前絕大部份員工來自公司所在地鄰近區域鄉鎮市，為當地創造更多就業機會。 2.不定期響應各界發起之公益活動，捐款或物資給慈善機構，每年定期捐款予桃園康復之友協會、名儕醫學文教基金會及桃園企業聯合會等團體，113 年合計捐贈金額為新台幣 50 萬元。
客戶/消費者權益	公司設有專職人員服務客戶。
人權	1.本公司與受雇者之關係遵循勞基法等勞工相關法令之規定，訂有「工作規則」，定期召開勞資會議。 2.新進同仁於報到後進行新人教育訓練，讓新進同仁了解現行工作規範保障員工權利。本公司依照員工之工作需求及職涯規劃，給予管理訓練、專業技術及自我發展等各項訓練課程，以提供員工充分之教育訓練。 3.本公司於招募員工時完全視其品格、專長是否符合所需，而不論其性別、年齡、族群…等。對於殘障者等弱勢者都克盡照顧之責，維護所有人的權益，並遵循防治性騷擾等法規，盡所有可能之注意，以確保員工免於騷擾及歧視。 4.注重環境衛生並重視綠化造景，提供給員工安全及舒適之工作環境。 5.113 年舉辦家庭日九斗村休閒農場 1 日烤肉活動，圓滿落幕。 6.113 年補助員工自助旅遊，鼓勵員工紓解平日上班工作壓力，適時放鬆心情。
安全衛生	本公司已依勞工安全衛生法令規定之事項進行監督及管理作業，使同仁認識安全衛生之重要性，明瞭工作場所之環境概況、職業災害危害因素、勞工安全衛生有關法令規定，及各種安全衛生防護具之正確使用要領，藉以預防職業災害之發生，確保勞工安全與健康。

永續發展附表二：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環境	環境保護及生態保育	本公司致力於環境保護，響應綠色與清潔生產，有效降低了污染的排放與對環境所造成的衝擊；同時每年都會訂定執行的計劃和方案，並定時追蹤和檢討各項目標的進度，以確保目標的達成。
社會	職業安全	本公司每日進行各項工安巡檢查核作業，落實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其次，每年定期舉行消防演練和工安教育訓練，培養員工緊急應變和自我安全管理的能力。
	產品安全	本公司產品遵守政府各項產品及服務法令規範，無任何危害物質。並經由嚴謹的品質系統管理，提供客戶穩定的產品品質，同時為確保客戶服務品質，提昇客戶滿意度，設立客戶服務專線及溝通網站，

		每年定期主動進行客戶服務滿意度調查，加強和客戶之間的合作關係，藉由和客戶互利共榮的關係，成為企業永續發展的基石。
公司治理	社會經濟與法令遵循	透過建立治理組織及落實內部控制機制，確保本公司所有人員及作業確實遵守相關法令規範。
	強化董事職能	為董事投保董事責任險，保障其受到訴訟或求償之情形。
	資通安全	建立安全及正常運作之作業環境，確保本公司電腦資料、系統設備及網路安全，以保障本公司業務永續經營運作，包括本公司人員安全管理及教育訓練、電腦設備安全管理、資料安全管理、網路安全管理、網路存取安全控制、系統與網路入侵之處理、實體環境安全管理等工作項目。
	智慧財產安全	本公司理解智慧財產安全保護之重要性，對於公司日常營運資訊將逐步研議營業秘密管理相關措施，以保障公司營業機密。

1.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本公司董事會為氣候相關議題的最高治理單位，負責監督與管理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為深化本公司在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ESG)等各面向之績效，並落實永續經營之核心理念，本公司預計成立「永續策略發展部門」，負責推動相關作業，該部門由永續長擔任主任委員，各單位主管擔任委員，負責永續發展政策、制度、相關管理方針，規劃並執行具體行動方案，定期向董事會報告運作成效及執行情形，確保策略落地及效益展現，進一步支持公司實現長期永續發展目標。
2.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短期：可能遇到如颱風、水災、旱災等極端氣候存在營運中斷之風險，此外，原物料成本上漲、政府徵收碳稅或能源相關稅費亦可能導致營運成本增加。為應對上述挑戰，本公司將強化各項防災設施建置、使用低碳能源、採更具效率的生產配銷、運輸方式因應，以有效降低風險影響。 中期：可能面臨客戶要求綠色生產需求增加，需透過開發低碳原物料之取得管道，以降低成本，同時滿足客戶需求與市場趨。 長期：可能面臨限水措施、氣候暖化引發的用電需求增加等挑戰，這將進一步影響供應商準時交貨能力，進而導致產能下降及基礎設施成本上升。為降低風險衝擊，本公司計畫提升整體災害應變能力，推動綠色採購政策，並積極開發多元替代能源，確保營運穩定性與永續發展目標的實現。

項目	執行情形
3.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面臨異常氣候之風險，天然災損如颱風、水災、旱災等極端氣候存在營運中斷之風險。對財務之影響為：營收損失、成本增加。 關於氣候相關轉型行動如：(1)減碳政策與法規因應之風險。(2)企業碳足跡及溫室氣體排放量之管制。(3)採購時必須對於供應鏈是否符合相關政策與法規需進行評估作業。對財務之影響為：成本增加。
4.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本公司尚未採用內部碳定價。
5.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本公司尚未採用氣候變遷之情境分析。
6.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本公司尚未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而提出轉型計畫。
7.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研議中。
8.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研議中。
9.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1)及(2))。	詳如(1)、(2)說明。

(1)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①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CO ₂ e)、密集度(公噸CO ₂ 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本公司基本資料	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定至少應揭露
☐ 資本額 100 億元以上公司、鋼鐵業、水泥業	☐ 母公司個體盤查 ☐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盤查
☐ 資本額 50 億元以上未達 100 億元之公司	☐ 母公司個體確信 ☐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確信
☒ 資本額未達 50 億元之公司	☒ 本公司尚未達到應揭露的標準

註 1：直接排放量(範疇一，即直接來自於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能源間接排放量(範疇二，即來自於輸入電力、熱或蒸氣而造成間接之溫室氣體排放)及其他間接排放量(範疇三，即由公司活動產生之排放，非屬能源間接排放，而係來自於其他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

註 2：直接排放量及能源間接排放量資料涵蓋範圍，應依本準則第 32 條第 3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其他間接排放量資訊得自願揭露。

註 3：溫室氣體盤查標準：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Greenhouse Gas Protocol, GHG Protocol）或國際標準組織（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ISO）發布之 ISO 14064-1。

註 4：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密集度得以每單位產品/服務或營業額計算，惟至少應敘明以營業額（新臺幣百萬元）計算之數據。

②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不適用。(本公司尚未完成溫室氣體盤查，故尚未有經第三方機構確信之需要)

(2)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與策略

減量基準年：本公司尚未完成溫室氣體盤查，因此暫不設定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

減量目標：預計暫定每年溫室氣體排放量較上一年度減少 1-2% 的目標。

減量策略：持續開發節能、減廢及高效率設備，結合永續經營策略，全面降低碳足跡。

具體行動計畫：

1.交通工具：逐步汰換舊公務車，採購電動或油電混合車輛。

2.節能政策：

2-1 推行節能節水政策，採用帶有綠能標章的電氣設備。

2-2 規範空調溫度及使用時段，降低能源浪費。

3.照明設備升級：持續將耗電率高的日光燈改換為T5 燈具或LED燈具。

4.綠能材料研發：積極尋找並引進新型綠能材料或能源使用機會。

5.供應鏈優化：包裝材料循環再利用，供應商包裝盒、木箱等退回重複使用。

減量目標達成情形：研議統計中。

註 1：應依本準則第 32 條第 3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

註 2：基準年應為以合併財務報告邊界完成盤查之年度，例如依本準則第 32 條第 3 項規定之令，資本額 100 億元以上之公司應於 114 年完成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故基準年為 113 年，倘公司已提前完成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得以該較早年度為基準年，另基準年之數據得以單一年度或數年度平均值計算之。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業經董事會核准，並公布於公司內部規章及公司網站中，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承諾落實。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每年一次進行不誠信行為風險評估，對於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等影響營業活動之不誠信行為制定防範措施，向董事及員工宣告。 本公司為防範任何不誠信行為，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之規範；違規之懲戒依工作規則所訂之「獎懲」作業執行；申訴管道依「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至公司網站「利害關係人專區」中申訴，每年一次定期檢討落實情形及執行狀況。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目前與廠商交易前，承辦單位均會審閱過去之交易紀錄並上網搜尋該企業之資料，確認廠商是否有不誠信行為之紀錄，如發現有不誠信行為之可能情事發生，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合作。 於董事長室下設置誠信經營小組，由董事長擔任召集人，本小組工作職掌為確保誠信經營守則之落實，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本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於「道德行為準則」中，並提供員工於懷疑或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時，向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呈報。另外，本公司在網站設置舉報系統，提供員工及相關人員舉報任何不正當的從業行為，並由董事長親自處理。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以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並由稽核室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編製年度稽核計畫，查核前項制度之遵循情形。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113年舉辦與誠信經營議題相關之內、外部教育訓練，共33人次，合計49.5小時。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本公司已制定「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明訂檢舉、獎勵制度及檢舉管道；另設有員工意見箱，使員工有申訴機制及管道。在公司網站設有客戶、供應商、員工舉報信箱，由董事長室負責處理。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本公司「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中已有調查作業程序及保密機制。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在上述辦法中本公司保證該同仁不會因檢舉而遭受不當之處置。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及「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並在公司網站中建立「企業誠信經營專區」揭露推動成效。 於113年無任何不誠信行為及無發生任何檢舉事件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於104年3月17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修訂「誠信經營守則」。 本公司於104年3月17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道德行為準則」。 本公司於105年8月15日核准訂定「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				

(七)公司如訂有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投資人關係」可供查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本公司於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關係」可供查詢。

2.113 年度經理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廖文嘉	113/10/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 ESG 企業永續發展看上市櫃公司的資安治理策略	3
		113/10/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投資人都在想什麼-從 ESG 投融談企業永續轉型	3
副總經理暨財務長	吳秀碧	113/10/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 ESG 企業永續發展看上市櫃公司的資安治理策略	3
		113/10/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投資人都在想什麼-從 ESG 投融談企業永續轉型	3
		113/11/1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財務部經理	李神龍	113/4/15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究院	公司治理論壇第 64 期	3
		113/10/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投資人都在想什麼-從 ESG 投融談企業永續轉型	3
		113/10/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 ESG 企業永續發展看上市櫃公司的資安治理策略	3
稽核主管	蔡姝驊	113/10/17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企業執行「ESG」與「內稽內控整合」應用與範例	6
		113/11/20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內稽人員的新挑戰—永續資訊揭露和管理政策及相關稽核要點之解析	6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含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及盈餘分配表)
請參閱附件九。

附件一

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一、債券名稱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日期

民國 114 年 5 月 14 日(以下簡稱「發行日」)。

三、發行面額、張數及發行價格

本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為新臺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張數為伍仟張，發行總面額為新臺幣伍億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發行總金額為新臺幣伍億元整。

四、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為五年，自民國 114 年 5 月 14 日發行，至民國 119 年 5 月 14 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五、票面利率

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年利率為 0%。

六、還本付息日期及方式

依本辦法第五條規定，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 0%，故無需訂定付息日期及方式。除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之翌日起七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前述日期如遇台北市櫃檯買賣中心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七、擔保情形

本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如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八、轉換標的

本公司之普通股，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履行轉換義務。換發之新股以帳簿劃撥交付，不印製實體方式為之。

九、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 114 年 8 月 15 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前一日止；(四)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前一日止，不得請求轉

換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本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三條、第十五條規定辦理。前項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係指向經濟部申請變更登記之前一個營業日。本公司並應於該起始日前四個營業日公告停止轉換期間。

十、請求轉換程序

(一)債券持有人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註明轉換)，由交易券商向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提出申請，集保公司於接受申請後，以電子化方式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直接將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撥入該債券持有人之集保帳戶。

(二)華僑及外國人申請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時，一律統由集保公司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十一、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係以民國 114 年 5 月 6 日為訂定轉換價格之基準日，以基準日(不含)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為基準價格，乘以 105.1%之轉換溢價率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臺幣分為止，毫以下四捨五入)。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本條第(二)項之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依上述方式，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定為每股新臺幣 43.3 元。

(二)轉換價格之調整

1.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因本公司履行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酬勞發行新股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普通股股數增加時(包含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轉換價格(向下調整，向上則不調整。計算至新臺幣分為止，毫以下四捨五入)，並函請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註 1)調整之。如係因股票面額變更致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於新股換發基準日調整之，但有實際繳款作業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之。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與每股時價(以本公司決定之更新後新股發行價格訂定基準日作為更新後每股時價訂定基準日)重新按下列公式調整之。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

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者，則函請櫃檯買賣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1)非股票面額變更之普通股股份增加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left[\frac{\text{已發行股數}}{\text{(註 2)}} + \left(\frac{\text{每股繳款額}}{\text{(註 3)}} \times \frac{\text{新股發行或私募股數}}{\text{新股發行或私募股數}} \right) \right]}{\text{已發行股數(註 2) + 新股發行或私募股數}}$$

註 1：如為股票分割則為分割基準日；如係採詢價圈購辦理之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如為合併或受讓增資則於合併或受讓基準日調整；如係採私募方式辦理之現金增資，則於私募交付日調整。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重新調整。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者，則函請櫃檯買賣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註 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 3：每股繳款額如係屬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額為零。若係屬合併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額為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

註 4：每股時價之訂定，應以除權基準日、訂價基準日或股票分割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2)股票面額變更致普通股股份增加時

$$\text{調整後之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text{股票面額變更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text{股票面額變更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2.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時，應於除息基準日按下列公式調降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分為止，毫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應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調整後之轉換價格。本項轉換價格調降之規定，不適用於除息基準日(不含)前已提出請求轉換者。其調整公式如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1 - \text{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註 5)之比率})$$

註 5：每股時價之訂定，應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

3.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6)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募集發行(包括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分為止，毫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調整)，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之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left[\frac{\text{已發行股數(註7)}}{\text{每股時價(註6)}} + \frac{\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之轉換或認購之股數}}{\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之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right]}{\text{已發行股數(註7)} + \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註6：每股時價為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擇一。

註7：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募集發行與私募部分，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4.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分為止，毫以下四捨五入)，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如係因股票面額變更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於新股換發基準日調整之。

(1)減資彌補虧損時：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text{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8)}}{\text{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8)}}$$

(2)現金減資時：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1 - \text{每股退還現金金額占換發新股票前最後交易日收盤價之比率})] \times (\text{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8)})}{\text{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8)}}$$

(3)股票面額變更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

$$\text{調整後之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text{股票面額變更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text{股票面額變更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8：已發行普通股股數應包括發行及私募之股數，並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十二、本轉換公司債之上櫃及終止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日前向櫃檯買賣中心申請上櫃買賣，並由本公司洽櫃檯買賣中心同意後公告之。本轉換公司債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

十三、轉換後之新股上市

本轉換公司債經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者，所轉換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以上事項由本公司洽臺灣證券交易所同意後公告之。本公司採無實體發行，轉換後之普通股以無實體方式自交付日起於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十四、股本變更登記作業

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轉換公司債行使轉換所交付之股票數額予以公告，且每季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至少一次。

十五、換股時不足壹股股份金額之處理

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時，若有不足壹股之股份金額，除折抵集保劃撥費用外，本公司以現金償付之(計算至新臺幣元為止，角以下四捨五入)。

十六、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除本辦法另有約定者外，請求轉換之債券持有人，於轉換請求生效後，其權利義務與持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之股東相同。

十七、轉換年度股利之歸屬

(一)現金股利

- 1.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轉換而得之普通股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
- 2.當年度於本公司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 3.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翌日起至當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

(二)股票股利

- 1.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轉換而得之普通股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
- 2.當年度於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含)止，本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
- 3.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翌日起至當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股票股利。

十八、本公司之贖回權

- (一)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 114 年 8 月 15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19 年 4 月 4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 (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民國 114 年 8 月 15 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19 年 4 月 4 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本辦法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 (三)若債權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本公司將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 (四)若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債券持有人請求轉換之最後期限為本轉換公司債終止櫃檯買賣日後第二個營業日。

十九、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二年(116年5月14日)、滿三年(117年5月14日)及發行滿四年(118年5月14日)為債券持有人賣回基準日，本公司應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前(116年4月4日、117年4月4日及118年4月4日)，以掛號寄發一份「債券持有人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持有人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債券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內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賣回申請書(於通知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且不得申請撤銷)，由原交易券商向集保公司提出申請，集保公司於接受申請後，以電子化方式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二年、滿三年及滿四年分別為債券面額之102.01%、103.03%及104.06%(實質收益率1%)】將其

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

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前述日期如遇台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二十、所有本公司回收(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得再賣出或發行，其所附轉換權併同消滅。

二十一、本轉換公司債及其所轉換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公司法相關規定辦理。另稅賦事宜依當時賦稅法規之規定辦理。

二十二、本轉換公司債由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債券持有人之受託人，代表債券持有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本公司與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回，且受託人之服務期間至本轉換公司債完全清償之日止，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券持有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詢。

二十三、本轉換公司債由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轉換及還本付息事宜。

二十四、本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採帳簿劃撥交付，不印製實體債券。

二十五、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辦理之。

附件二

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一、說明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事欣公司」或「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業經 114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總額為新台幣(幣別以下同)伍億元整，每張面額為壹拾萬元，依票面金額之 100.0%發行，共計發行伍仟張。

二、事欣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財務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

單位：元

年 度	項 目	每股稅後盈 餘(虧損) (註 1)	每 股 股 利		
			現金股利 (註 2)	股 票 股 利	
				盈餘配股	資本公積
111 年度(112 年配發)		1.29	0.40	-	-
112 年度(113 年配發)		0.87	0.40	-	-
113 年度(114 年配發)		0.02	0.40(註 2)	-	-
					合計
					0.40
					0.40
					0.40(註 2)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註 1：係以各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而得。

註 2：113 年度盈餘分配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二)最近期會計師查核之股東權益、流通在外股數及每股淨值

說 明	金 額
113 年 12 月 31 日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102,520 仟元
113 年 12 月 31 日流通在外股數	98,489 仟股
113 年 12 月 31 日庫藏股股數	0 仟股
113 年 12 月 31 日每股淨值	21.35 元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註：每股淨值＝(權益－非控制權益)／(普通股股數＋特別股股數(權益項下)
＋預收股款(權益項下)之約當發行股數－母公司暨子公司持有之母公司庫
藏股股數－待註銷股本股數)

(三)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財務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三 年 度 及 最 近 期 財 務 資 料		
		111 年	112 年	113 年
流 動 資 產		1,999,206	2,122,070	2,044,80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160	48,448	29,98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94,576	590,166	553,99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4,899	133,121	132,339
無 形 資 產		540,550	529,297	553,230
其 他 資 產		231,339	211,999	184,237
資 產 總 額		3,530,730	3,635,101	3,498,592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1,357,307	959,205	824,316
	分 配 後	1,392,207	998,557	註
非 流 動 負 債		699,244	672,771	550,627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2,056,551	1,631,976	1,374,943
	分 配 後	2,091,451	1,671,328	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474,179	2,003,125	2,102,520
股 本		833,544	983,789	984,888
資 本 公 積	分 配 前	329,808	642,138	647,009
	分 配 後	329,808	642,138	647,009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373,012	400,323	363,974
	分 配 後	338,112	360,971	註
其 他 權 益		(33,051)	(23,125)	106,649
庫 藏 股 票		(29,134)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21,129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1,474,179	2,003,125	2,123,649
	分 配 後	1,439,279	1,963,773	註

資料來源：各期間財務資訊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盈餘分派案尚未經 114 年度股東會決議通過。

2.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為元除外)

年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111 年度	112 年	113 年
營業收入	2,776,680	3,414,371	3,573,442
營業毛利	458,135	478,816	505,564
營業利益	88,918	157,108	104,46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8,823	(16,437)	(58,358)
稅前淨利	107,741	140,671	46,10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99,513	80,320	1,477
停業單位損失	—	—	—
本期淨利	99,513	80,320	1,47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73,999	9,701	132,42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73,512	90,021	133,906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99,513	80,320	1,51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3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73,512	90,021	133,92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20)
每股盈餘	1.21	0.87	0.02

資料來源：各期間財務資訊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三、發行價格之訂定方式與合理性評估

事欣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承銷方式係全數提出由承銷團包銷並依詢價圈購方式對外銷售，發行總額為伍億元整，每張面額壹拾萬元，依票面金額之 100.0%發行，募集金額為新台幣伍億元，發行期間為五年，票面利率為 0%。發行時轉換價格之訂定，係配合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之相關法令，並視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及交易概況，暨事欣公司所屬產業趨勢及未來營運發展等因素訂定之，其訂定原則及計算方式如下：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原則、方式及合理性

1.轉換價格訂定之法規根據(訂定原則)

根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十七條之規定：向金管會申報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時，用以計算暫定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向金管會申報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且暫定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其實際發行時，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向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申報承銷契約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且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

亦即，轉換價格 $> (MA1, MA3, MA5)$ 擇一，其中：

MA1 為基準日前 1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

MA3 為基準日前 3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

MA5 為基準日前 5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

以上述基準價格乘以轉換溢價率作為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之轉換價格。

2.轉換價格訂定方式

(1)採用基準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為基準價格，主要係反應目前交易市場狀況，上述考量有助於訂定一個比較公平之基準價格，並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之規定。

(2)另參考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訂定方式、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的交易及發行概況，暨事欣公司近年來之經營績效、獲利能力與未來的營運前景，將轉換溢價比率訂為基準價格之 105.1%。

(3)本次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係兼顧券商同業公會自律規則之規定、發行及交易概況與發行公司未來之營運展望，暨保障投資人及現有股東權益所訂立。

3.轉換價格訂定合理性說明

(1)從總體經濟及所屬產業趨勢分析

①總體經濟

展望 2025 年，全球經濟仍將面臨諸多不確定因素，例如美國新任總統政策、各國央行貨幣政策走向、中國經濟刺激政策，以及地緣政治衝突

等，不僅影響台灣出口表現，也透過金融市場及進口物價影響台灣內需及消費。

川普上任後頻繁祭出新關稅措施，近期計劃對所有進口商品實施對等關稅，美國相關部門將審查與美國所有貿易夥伴的非互惠貿易關係，並根據各國回應與調查結果調整最後關稅政策。此舉可能提高美國貿易夥伴的關稅，加劇全球經濟不確定性，並影響國際貿易與金融市場。

在國內製造業方面，受惠於 AI 與高效能運算商機持續熱絡，供應鏈移轉帶動資通產品出口，令科技業廠商看好未來半年景氣表現。傳統產業因川普推行新關稅政策，讓全球貿易不確定性升高，故傳產多持平看待未來半年景氣表現。

預期 2025 年台灣經濟成長仰賴投資與消費支撐，外需亦重回經濟成長主力。隨著資通訊產品基期逐步墊高，出口增速或將趨緩，惟近期外銷訂單仍顯示新興科技需求強勁，加上全球多國已開啟降息循環，使得全球貿易量可望續增，傳統產業亦有望緩步復甦，推動台灣外需穩健成長。鑒於投資與外需表現優於先前預期，台經院預測 2025 年國內經濟成長率為 3.42%。

②所屬產業趨勢

A. 博弈產業

目前全球旅遊產業以結合遊憩、休閒、觀光、購物、遊樂場及賭場為主要發展方向，其中賭場結合休憩觀光的旅遊方式，已成為未來發展趨勢，例如澳門威尼斯人酒店、新加坡聖淘沙雲頂及濱海灣金沙酒店等，此複合休閒渡假區之經營型態已將賭場自純粹的賭場遊戲，轉變成現代商業、休閒及娛樂活動，成為觀光產業的重要一環，市場商機龐大。

博弈產業目前已有逐漸成為全球各國普遍發展的趨勢，主要係過去因社會大眾對博弈產業抱持著負面觀感使得該產業受到政府法令嚴格的規範，但近期博弈產業的發展為地方帶動經濟成長與稅收貢獻，並帶動週邊產業(觀光旅遊、交通運輸、航空建築業等等)的經濟效益促進地方繁榮，使得各國政府紛紛開放對博弈產業的限制，博弈事業已從過去的嚴格禁止演化到目前被視為休閒娛樂事業(Leisure Industry)的一環。

另外博弈產業的機台設備要求高穩定性與安全性且考量其成本，博弈業者多將博弈機台委外生產製造，台灣在博弈相關零組件與電子零組件的供應鏈非常完整，並且能符合國外廠商客製化的要求，因此台灣廠商在全球博弈主機的市場佔有相當的比例。綜上所述，博弈事業結合觀光與休憩，是全球未來發展趨勢，只要服務品質與特色建立完善勢必為國家帶來經濟效益與價值。

B.工業電腦產業

工業電腦應用領域多元，涵蓋工業控制、零售、醫療、博奕、網路通訊範疇，在 ESG(Environment Social Governance，環境保護、社會責任、公司治理)領域，各國相繼宣布淨零碳排計畫，我國對歐盟將自 2023 年起強制揭露碳排放驅動各業者朝碳中和、淨零目標發展，而工業電腦的 AIoT(人工智慧物聯網)技術得針對物聯網的終端設備與感測器進行碳排放收集與追蹤，並藉由人工智慧實施數據分析，有助達到減碳降排目標，也因此帶動本產業廠商相繼投入 ESG 相關領域。綜上所述，本產業廠商積極布局 ESG 商機，透過擴大推動 ESG 解決方案，來降低能源與成本以達 ESG 目標，以創造營運新成長動能。

C.航太產業及國防產業

隨著疫情獲得控制，國際旅遊市場持續復甦，2024 年全球航空業交出亮眼成績單，根據近期國際航空運輸協會（簡稱 IATA）公布的數據，全年航空客運量(RPK，收益旅客公里數)相較 2023 年增長 10.4%，較 2019 年增加 3.8%，航空總運力(ASK，可售座位公里數)則同比增長 8.7%，而航空公司也以高效率滿足市場需求，創下 83.5%的歷史新高載客率，全球航空業展現強勁的成長動能；再者，各家航空公司為執行減碳目標與落實 ESG 責任，更帶動飛機汰舊換新需求，推升多家企業積極訂購新機的意願，從而使得國際整機廠的訂單維持高檔，致使本產業多數廠商訂單能見度清晰。

至於在上游原物料方面，雖然預估鋁金屬等原物料於短期內維持需求略多於供給的局面，將驅使原物料價格呈現高檔震盪態勢，不過由於國際整機廠依舊存在零件短缺困境，因此本產業的零件業者在議價方面相對具備優勢，可望得以逐步調升售價，有利於將營業成本轉嫁至下游廠商，故本產業的經營環境處於相對有利的格局。

展望 2025 年，國際旅遊市場預計將持續成長，國際旅客人數有望較 2024 年增加 3~5%。這一預測的前提是全球經濟穩定、通膨回落，以及亞太市場持續復甦。然而，經濟與地緣政治風險仍是關鍵挑戰，逾半數業界專家指出高昂的交通與住宿成本將影響旅客選擇，而油價波動與地緣衝突也可能對旅遊航空業帶來衝擊，此外，極端氣候、人力短缺亦等亦是旅遊航空業關注的議題。

另外，隨著數位化、5G 網路與物聯網的快速發展，全球衛星市場正處於快速增長期，根據研究機構 Precedence Research 預測，全球衛星市場規模將在未來五年內以年均成長率近 10%的速度擴大，而亞太地區預計將在 2024 至 2034 年間以最快的年複合成長率增長，尤其是低軌衛星(LEO)的發展，其高效的網路連接能力和較低的運營成本，成為全球通訊基礎設施的核心，正逐漸成為市場的主流，同時國際太空市場情報公司 Euroconsult 更預測在未來十年內，全球小型衛星產業將累積約 1,105 億美元的市場價值。

低軌衛星因其高覆蓋率、高度靈活與低延遲的特性，特別適合遠距離通信、物聯網和全球定位等應用，其特性更成為解決 5G 覆蓋不足、應對自然災害、實現全球連接的關鍵技術。低軌衛星之應用不僅涵蓋了商業通訊、IoT 網路、精準農業，還延伸至國防應用和全球災害管理，且隨著衛星網路多軌整合和衛星 5G 寬頻通訊技術推進，低軌衛星將在未來十年內成為推動全球衛星市場發展的重要引擎。

(2)從公司財務結構及經營績效分析

①財務結構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1~113 年度之權益占資產比率分別為 41.75%、55.11%及 60.70%；負債占資產比率分別為 58.25%、44.89%及 39.30%。112 年度該公司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400,000 千元，該公司係於 112 年第二季全數償還銀行借款，致使 112 年度負債占資產比率較 111 年度下降；113 年度則因該公司年底進貨金額減少，導致年底應付帳款餘額減少，以及 113 年度該公司持續償還銀行借款，致使 113 年度負債占資產比率較 112 年度下降。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1~113 年度之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分別為 1,403.12%、2,010.12%及 2,020.78%，呈現逐年成長趨勢，顯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長期資金尚足以支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資金需求。112 年度則因投資人陸續轉換該公司發行之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股本及資本公積增加，致使 112 年度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較 111 年度上升；113 年度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相較 112 年度則差異不大。

②經營績效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1~113 年度之本期淨利分別為 99,513 千元、80,320 千元及 1,477 千元。112 年度本期淨利較 111 年度減少 19,193 千元，主要係因 112 年度因認列恩德公司之投資損失，使得 112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由淨利轉為損失所致。113 年度本期淨利較 112 年度大幅減少 78,843 千元，主要係因 113 年度未有申請適用 ERC 方案(主係因應新冠肺炎疫情影響，美國聯邦政府所提供之員工留任稅收抵免方案，協助疫情蔓延期間維持中小企業繼續經營能力，進而持續支付薪資及提供就業，可轉列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之減項)，故營業費用較 112 年度增加，致營業淨利減少 52,644 千元；以及 113 年度認列恩德公司之投資損失擴大，使得 113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較前一年度增加 23,957 千元；再加上 112 年度有協助關係人恩德公司於北美地區設廠產生之勞務收入，113 年度則未有該項勞務收入，使得其他收入金額較前一年度減少 26,371 千元，致使該公司 113 年度本期淨利較前一年度減少至 1,477 千元。

(3)從擔保情形及其他發行條件分析

①擔保情形

本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如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②其他發行條件

A.票面利率

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0%，主要參考目前市場之發行條件及國內股票市場之變化，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主要係鼓勵投資人著重未來轉換價值，故本轉換公司債不支付票息。

B.發行年限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年限訂為五年，係配合該公司財務規劃、資金回收年限、考量投資人之資金成本等，故發行年限為五年。

C.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之限制轉換期間外，得隨時請求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該公司普通股股票。其轉換期間已涵蓋絕大部份之發行年限，應屬合理。

D.公司之贖回權

該公司可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止，若該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時，該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或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該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可鼓勵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另一方面，則可使公司減少債券處理之作業成本，應屬合理。

E.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該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於滿二年、滿三年及滿四年分別為債券面額之102.01%、103.03%及104.06%(實質收益率1%)，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該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買回本轉換公司債。

F.其他決定發行價格之因素

以各參數代入理論模型所計算出之價格作為此次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再以臺灣銀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

1.7%折現流動性貼水之調整，並以相關法令規定之九折計算之後，該調整後理論價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之九成約為 95,239 元，惟此價格僅一參考值。

本案係採詢價圈購方式訂價，故未來有關發行價格之訂定，除了參考本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外，將再視投資人意願、未來圈購結果並維護該公司現有股東之權益下，由發行公司與承銷商共同議定之。

綜上，經評估該公司銷售市場之總體經濟、其所屬產業趨勢、過去經營績效及未來營運展望，並參考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訂定方式、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發行及交易概況，將該公司本次辦理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溢價比率訂定為 105.1%，應屬合理。

(二)發行價格之訂定模型

1.發行條件主要條款

項 目	條 款 摘 要
發行金額	新台幣伍億元
發行價格	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依票面金額之100.0%發行。
票面利率	年利率0%
發行期間	五年
擔保情形	本債券為無擔保公司債
到期還本方式	除債券持有人依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條轉換為事欣公司普通股或依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或事欣公司依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事欣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事欣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轉換標的	事欣公司普通股，並以發行新股方式履行轉換義務
轉換價格	以轉換價格訂價基準日取其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及五個營業日之事欣公司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乘以105.1%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毫以下四捨五入)。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
轉換價格反稀釋調整	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所載有關轉換公司債反稀釋調整之方式辦理
轉換價格重設	本轉換公司債並無轉換價格重設條款之設計
賣回權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滿三年及滿四年時，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二年、滿三年及滿四年分別為債券面額之102.01%、103.03%及104.06%(實質收益率1%)】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賣回予事欣公司。
公司贖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前四十日止，其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時，或事欣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30%時，事欣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轉換凍結期	自發行日起屆滿三個月

項 目	條 款 摘 要
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自事欣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不得請求轉換外，得隨時向事欣公司請求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依面額及請求轉換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事欣公司普通股

2.理論模型概述

轉換公司債兼具股權及利率兩項商品特性，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在發行條件設計中，包含多項選擇權，造成轉換公司債訂價過程相對困難，傳統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型並無法評定轉換公司債之價值。因此，本承銷商利用其他數值方式求算其價值，本轉換債券理論價格所採用之數值方法，其評價理論基礎為 Cox, Ross 與 Rubinstein(1979)所提出之二元樹模型，以股價之二元展開，並考量包含投資人轉換、賣回權，發行公司買回權，重設條款等條件，與標的股價之市場風險、利率風險及信用風險。上述模型係為兼顧公司資金募集成本與保障投資人之權益而演繹。

3.理論價值之分解

依發行條款設計，可將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分解成下列五項：

- (1)純債券價值
- (2)轉換權價值
- (3)賣回權價值
- (4)買回權價值
- (5)重設權價值

在二元樹模型評價過程中，於展開之各期各節點上可得對應的基本變數值(Underlying Variable Values)，再依據上述各發行條款的有效期間及觸發條件，可計算得到轉換公司債理論價值，與上述五種價值之數值。

4.建立評價模型之路徑展開

(1)評價模型之假設基礎

在推演二元樹評價模型時，Cox, Ross 與 Rubinstein(1979)採用下列假設條件：

- a.資本市場是競爭性的市場(Competitive Market)
- b.在資本市場內，諸如交易費用及稅率均不存在。投資者可任意借與貸放資金而不受限制。任一投資者或市場交易都無能力控制價格，也就是，他們接受市場所決定的價格(Price Takers)。
- c.投資者可無限制地賣空或放空任何資產(諸如股票)。
- d.無風險借貸利率存在，固定不變且相等。備有條件 b、c 及 d 的資本市場，稱之為完全市場(Perfect Market)。
- e.履約股票在選擇權到期日或之前，無股息的分發。

f. 投資者是有理性的，他們尋求最高的利潤。因此，他們偏好高利潤 (Preferring More Wealth to Less)。

(2) 評價模型之路徑展開

以二元樹模型評價歐式買權契約，在推論二元樹評價模型時，須要下列符號：

Δ 代表所應購買或放空的履約股股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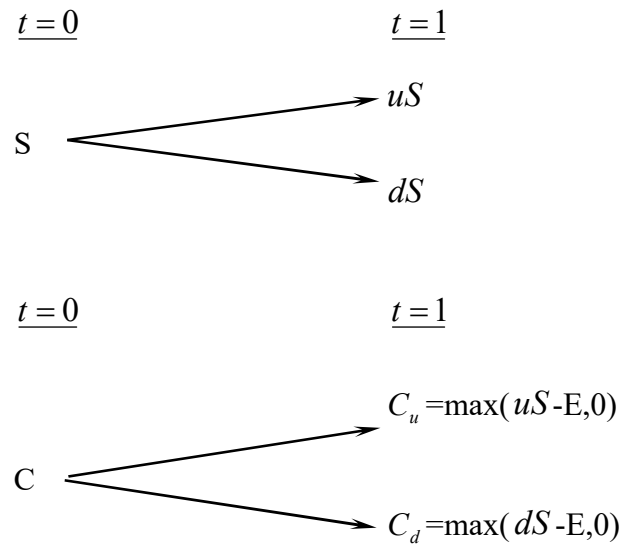
B 代表以無風險股利籌借或貸發的資金金額；

$(u-1)$ 代表履約股價上升的百分比 ($u>1$)， q 代表股價上升的機率；

$(d-1)$ 代表履約股價下降的百分比 ($d<1$)， $(1-q)$ 代表股價下降的機率。

A. 單一期的評價

由 $t=0$ 至 $t=1$ ，履約股價可能上升 $(u-1)$ 百分比或下降 $(d-1)$ 百分比。在 $t=1$ 時，股價可由下圖代表：



此處，

E 代表買權的履約價

C_u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 $(u-1)$ 百分比的買權價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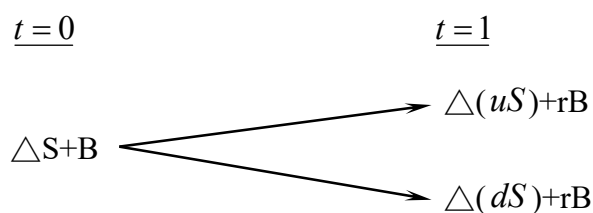
C_d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下降 $(d-1)$ 百分比的買權價格；

u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 $(u-1)$ 時的價格；

d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下降 $(d-1)$ 時的價格。

目的是要評價在 $t=1$ 時該買權契約的合理價格。評價的方法是複製一個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的資金結構 (Payoff Structure) 與該買權在 $t=1$ 時的資金完全相同。該避險組合的成分包括履約股股數 (Δ) 及籌借或貸發某些資金 (B)。所以進行第二步，以求出 Δ 及 B。

在 $t=0$ 至 $t=1$ 時，因股價上升($u-1$)或下降($d-1$)，以致避險組合的價值也發生變動。其價值變動可由下圖表示：



此處， $r=(1+i)$, i =無風險利率

因要建立複製(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的資金結構與買權的資金結構相同。故根據上面 $t=1$ 時的圖表，可建立下列兩方程式：

$$C_u = \Delta uS + rB \quad (a)$$

$$C_d = \Delta dS + rB \quad (b)$$

解答上面二項方程式得到：

$$\Delta = \frac{C_u - C_d}{S(u - d)} \quad (c)$$

$$B = \frac{uC_d - dC_u}{(u - d)r} \quad (d)$$

公式(c)及(d)代表在 $t=0$ 時複製(避險)組合所應包含的履約股數及籌借或貸發資金的金額。

因在 $t=1$ 時複製組合與買權的資金結構完全相同(由公式(a)及(b)所表示)，兩者的現值($t=0$)也應相同。也就是，

$$C = \Delta S + B \quad (e)$$

將公式(c)及(d)的 Δ 及 B 代入公式(e)，獲得買權契約在 $t=0$ 時的價格如下：

$$C = \frac{1}{r} \left[\frac{(r-d)}{u-d} \cdot C_u + \frac{(u-r)}{u-d} \cdot C_d \right] \quad (f)$$

$$= \frac{1}{r} [pC_u + (1-p)C_d] \quad (f')$$

此處， $p=(r-d)/(u-d)$, $1-p=(u-r)/(u-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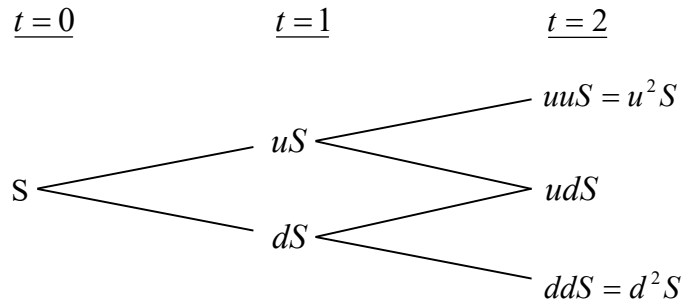
公式(f)或(f')可說是歐式買權的單一期評價模型(A Single Period Pricing Model)。買權價格是由其未來的價格(C_u 及 C_d)、股價的未來變動百分比(u 及 d)、履約價格(X)與利率(r)所決定。也可說，在 $t=0$ 時，買權價格是其期望價值 $[pC_u + (1-p)C_d]$ 的現值。

因此買權的價格是，在風險中立環境下，買權未來折現價值的期望值，這並不是說，買權的期望報酬率等於無風險利率。在均衡下，持有買權一個時期等於有套利組合一個時期，因此，買權的期望報酬率應等於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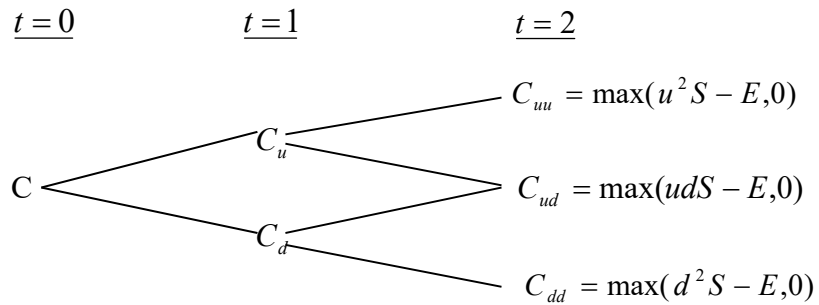
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率。若買權受到市場的錯誤評價(Mispriced)，則其期望報酬率與風險將會與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率及風險不同，這會引起投資者的套利活動。

B. 兩個時期的評價

上面單一期的評價程式可重複應用於推演兩個時期的買權評價模型(Two-Period Option Pricing Model)。為推演兩個時期的評價模型，假設股價由 $t=1$ 至 $t=2$ 的變動百分比仍由 $(u-1)$ 及 $(d-1)$ 所代表。也就是，股價變動的隨機過程不變或穩定(the Stationary Stochastic Process of the Stock Price)。在兩個時期的架構下，履約股價的變動可由下圖表示之：



因股價的變動，買權價格也隨之變動。買權在 $t=2$ 的價格可由下圖表示：



下一步驟，我們將 $t=1$ 至 $t=2$ 看做一個時期。而後，運用公式(f)，我們可求得在 $t=1$ 時買權契約的兩種可能價格 C_u 及 C_d ，如下：

由 $t=1$ 至 $t=2$ ，股價由 uS 上升至 u^2S 或下降至 udS 的情況下，買權在 $t=1$ 時的價格應為：

$$C_u = \frac{1}{r} [pC_{uu} + (1-p)C_{ud}] \quad (g)$$

類似的，有 $t=1$ 至 $t=2$ ，股價由 dS 上升至 udS 或下降至 d^2S 的情況下，買權在 $t=1$ 時的價格為：

$$C_d = \frac{1}{r} [pC_{du} + (1-p)C_{dd}] \quad (h)$$

應注意的是，在第二期初時，套利組合(或稱避險組合)的成份必須重新調整才能使套利組合維持無風險，以及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等於買權的期望報酬。利用公式(a)、(b)、(c)及(d)，在第二期初應調整的股數與借款金額如下：

在 $t=1$ 時，當股價是 uS 時，

$$C_{uu} = \Delta(uuS) + rB$$

$$C_{ud} = \Delta(udS) + rB$$

解出上面兩公式的 Δ 及 B 而得，

$$\Delta = \frac{C_{uu} - C_{ud}}{(u - d)S}, B = \frac{uC_{ud} - dC_{uu}}{(u - d)r}$$

與單一期(或第一期)的原理相同，根據上面公式調整後的套利組合與買權在 $t=2$ 的期望報酬率都是相同。因此可決定買權在 $t=1$ 的價格，正如公式(g)與(h)所示。決定買權在 $t=1$ 的價格(C_u 與 C_d)後，我們可進一步決定買權在 $t=0$ 的價格，如下。

因在 $t=0$ 時買權的現值是在其在 $t=1$ 時期望值的現值。由公式(g)及(h)，買權在 $t=0$ 的現值應為：

$$c = \frac{1}{r} [pC_u + (1 - p)C_d] \quad (i)$$

將公式(g)及(h)代入公式(i)，即得買權的現值如下：

$$c = \frac{1}{r^2} [p^2 C_{uu} + 2p(1 - p)C_{ud} + (1 - p)^2 C_{dd}] \quad (j)$$

$$= \frac{1}{r^2} [p^2 \max(u^2 S - X, 0) + 2p(1 - p) \max(udS - X, 0) + (1 - p)^2 \max(d^2 S - X, 0)] \quad (j^1)$$

而後可運用統計上的二項分配函數(Binomial Distribution Function)重新改寫公式(j¹)如下：

$$\begin{aligned} c = \frac{1}{r^2} & \left[\binom{2}{2} p^2 \max(u^2 d^0 S - X, 0) \right. \\ & + \binom{2}{1} p(1 - p) \max(u^1 d^{2-1} S - X, 0) \\ & \left. + \binom{2}{0} (1 - p)^2 \max(d^2 u^0 S - X, 0) \right] \quad (k) \end{aligned}$$

此處， $\binom{n}{j} = \frac{n!}{j!(n-j)!}$, $\binom{2}{0} = 1$, $\binom{2}{1} = 2$, $\binom{2}{2} = 1$ 。

再以簡化(k)，買權的現值可表示為

$$c = \frac{1}{r^2} \left[\sum_{j=0}^2 \binom{2}{j} p^j (1-p)^{2-j} \bullet \max(u^j d^{2-j} S - X, 0) \right] \quad (l)$$

或者，

$$c = \frac{1}{r^2} \left[\sum_{j=0}^2 \frac{2!}{j!(2-j)!} p^j (1-p)^{2-j} \bullet \max(u^j d^{2-j} S - X, 0) \right] \quad (l^1)$$

5.理論模型之推導模型

公式(l)或(l¹)代表若買權的到期限為兩個時期時，其現值可由二項式程式來決定(或評價)。若將之延伸到 n 個時期(n≥2)，則買權的現值可由公式(m)所決定(即將公式(l¹)內的 2 改為 n)

$$c = \frac{1}{r^n} \left[\sum_{j=0}^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max(u^j d^{n-j} S - X, 0) \right] \quad (m)$$

但在公式(m)中，若 $u^j d^{n-j} S < X$ ，則 $\max(u^j d^{n-j} S - X, 0) = 0$ 。若 $u^j d^{n-j} S > X$ ，則 $\max(u^j d^{n-j} S - X, 0) = u^j d^{n-j} S - X > 0$ 。

故可將所有的零項消除，而只保留正項。在公式(m)中，假設 k 是一個最小的整數能使。也就是，

$$k > \frac{\ln(X / Sd^n)}{\ln(u/d)} \quad (n)$$

所以由公式(n)我們就可找出公式(m)中的所有的正項，去除零項後的公式(m)成為：

$$\begin{aligned} c &= \frac{1}{r^n}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 - X) \right] \\ &= \frac{1}{r^n}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 \right] \\ &\quad -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X \right] \\ &= S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 - \frac{X}{r^n}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end{aligned} \quad (o)$$

$$\text{此處， } p' = \frac{pu}{r}, 1-p' = \frac{(1-p)d}{r} \quad (p)$$

公式(o)就是二項式買權評價模型，其簡化公式如下：

$$c = S \bullet B(n, k, p') - \frac{X}{r^n} B(n, k, p) \quad (q)$$

此處，

$$B(n, k, p') =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n > k \quad (r)$$

$$B(n, k, p) =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quad (s)$$

註： $n < k, c = 0$ 。

(三)理論價值之計價

1.計算參數說明

參數項目	數值	說明
評價日期	114/5/5	
基準價格	41.2 元	按發行轉換辦法，以民國 114/5/6 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為基準價格 41.2 元
轉換價格	43.30 元	按發行轉換辦法，基準價格乘以訂定轉換溢價率 105.1%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毫以下四捨五入)，訂定轉換價格為每股 43.30 元。
發行期間	5 年	取可轉債發行期間為 5 年。
股價波動度	53.99%	樣本期間-(113/5/6-114/5/5)，樣本數-241 1. 採 114/5/5 起前一年為樣本期間。 2. 以日還原股價，計算樣本期間之日自然對數報酬率。 3. 以日報酬率標準差，乘上根號 241，可得股價波動度。
無風險利率	1.4634%	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債殖利率曲線圖於 114/5/2，5 年及 10 年期公債殖利率報價，分別為 114 央債甲 4(剩餘年限約為 4.86 年)及 114 央債甲 3(剩餘年限約為 9.785 年)之 1.4600%及 1.5806%，以插補法計算可轉債存續期 5 年殖利率為 1.4634%，為無風險利率數值。
風險折現率	2.5684%	評估風險折現率時，可嘗試採用發行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同業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等方式。本次擬採用發行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評

		估數值為 2.5684%，做為風險折現率之參數值。
信用風險貼水	110.5BP	以風險折現率減無風險利率可得信用風險貼水。
切割期數	1825 期	將可轉債剩餘年限分割為 1825 期。
賣回收益率	1.00%	按發行轉換辦法，以債券面額加計 1.00%之年收益率將其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賣回。
到期收益率	0%	按發行轉換辦法，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加計 0%之年收益率將本債券全數償還。

2.理論價值計算結果

(1)純債券價值

純債券價值為各期應付本息之折現後之現值(Present Value)，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 0%，故其純債券價值等於 5 年後本金之折現值，計算本債券純債券價值所使用之風險折現利率，係以發行公司之借款利率為依據估算而得。本模型所採用之折現利率為 2.5684% (具體估算方式參考上表)，以計算本轉換公司債之純債券價值如下： $100,000/(1+2.5684\%)^5=88,100$ 。

(2)轉換權

轉換權之計算方式為將買回、賣回與重設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買回、賣回與重設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 106,640 元，將其扣除純債券價值 88,100 元，得轉換權價值 18,540 元。

(3)賣回權

賣回權之計算方式為先計算出具賣回、買回與重設權條件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再將賣回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賣回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兩者之差異 2,990 元即為賣回權的價值。

(4)買回權

買回權之計算方式為先計算出具買回與重設權條件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再將買回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買回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兩者之差異(390)元即為買回權的價值。

(5)重設權

本轉換公司債並無重設條款之設計，故無重設權價值。

(6)各權利價值百分比

權利	價值(元)	百分比
純債券價值	88,100	80.65%
轉換權價值	18,540	16.97%
賣回權價值	2,990	2.74%
買回權價值	(390)	-0.36%
重設權價值	0	0.00%
總理論價值	109,240	100%

(四)發行價格訂定之合理性評估

本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格為 109,240 元，以 114 年 5 月 5 日臺灣銀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 1.7% 估算流動性貼水，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為 107,414 元。經參酌該公司近年來經營績效、獲利能力、產業狀況及未來發展潛力，且為確保轉換公司債得順利對外募集，於考量國內轉換公司債市場市況，及不損害發行公司股東權益下，該公司與本承銷商共同議定本債券每張發行價格為 100,000 元，尚不低於理論價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之九成(即 $107,414 \times 0.9 = 96,673$ 元)，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之規定，其發行價格應屬合理。

發行公司：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廖文嘉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5 月 6 日

(本用印頁僅限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使用)

主辦承銷商：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寬成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5 月 6 日

(本用印頁僅限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使用)

附件三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4 年 3 月 11 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 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十一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中，有○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廖文嘉

總經理：嚴聰前



簽章



簽章

附件四
承銷商總結意見

承銷商總結意見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事欣公司或該公司)本次為辦理公開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伍仟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依票面金額 100%發行，發行總金額為新台幣伍億元整，依法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該公司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寬成



承銷部門主管：魏志旭



中華民國 114 年 4 月 9 日

附件五
律師法律意見書

律師法律意見書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張數為伍仟張，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發行總金額為新台幣伍億元整，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4 月 9 日

附件六

承銷商、發行公司及其相關人等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
聲明書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發行人：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廖文嘉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4 月 9 日

聲明書

本人廖文嘉係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長，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廖文嘉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8 月 9 日

聲明書

本人吳秀碧係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暨財務長，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吳 秀 碧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4 月

9

日

聲明書

本公司係擔任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法人董事：傑世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 廖文嘉

法人董事代表人：余少茵



余少茵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4 月 9 日

聲明書

本人曾雪卿係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曾雪卿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4 月 9 日

聲明書

本人沈楨林係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沈 楨 林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4 月

9 日

聲明書

本人張乃文係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張 乃 文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4 月 9 日

聲明書

本人馮志卿係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馮志卿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4 月 9 日

聲明書

本公司之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The Company and the directors, supervisors, CEO, finance or accounting heads of the Company, and the managers associated with the Company's application for the fund-raising and issuance of convertible bonds, have never directly or indirectly demanded, offered, promised, or delivered bribes, nor requested the securities underwriter to compensate or refund the expense of underwriting to the Company or involved parties listed above or anyone designated by the involved parties. No information is falsified or concealed. In case of violation of Article 20, Article 20-1 and Article 32 of the Securities and Exchange Act, the violated parties should take legal liabilities listed in and related to Article 171 and Article 174 of the Securities and Exchange Act.

發行人：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hief Executive Officer: Thomas Sparrvik

中華民國 114 年 4 月 9 日

聲明書

本人嚴聰前係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總經理，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嚴聰前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4 月 9 日

聲明書

本公司之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發行人：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聲明人：吳健銘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4 月 9 日

聲明書

本公司之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發行人：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聲明人：李神龍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4 月 9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事欣公司）委託，擔任事欣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事欣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寬成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4 月 9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受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事欣公司）委託，擔任事欣公司辦理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聯發國際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佩君



附件七

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詢價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聲 明 書

茲為本公司辦理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簡稱本案件)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特立本聲明書如下：

茲聲明本公司本案件之詢價團購配售對象不得為下列之人：

- 一、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二、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三、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四、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五、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六、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七、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八、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九、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十、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十一、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十二、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十三、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聲明書人：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廖文嘉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4

月

9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案件之詢價圈購配售對象不得為下列之人:

- 一、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二、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三、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四、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五、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七、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八、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九、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十、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十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十二、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十三、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 此 聲 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聲明書人: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董事長 林寬成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簡稱「本承銷案」)，茲聲明本承銷案受理詢價團購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詢價團購，應拒絕之，且本公司應取得團購人出具符合銷售對象規定之聲明書：

- 一、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二、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三、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四、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五、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六、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七、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八、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九、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十、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十一、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十二、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十三、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聲明書人：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佩君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5 月 6 日

附件八

承銷商應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之承諾書

承諾書

本承銷商因辦理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茲承諾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承銷作業時，如有圈購人出具不實聲明事項，本承銷商得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認購總價款百分之三十以上之違約金。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承諾人：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寬成



中華民國 114 年 4 月 9 日

承 諾 書

本公司因辦理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茲承諾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承銷作業時，如有圈購人出具不實聲名事項，本公司將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證券承銷商：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佩君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5 月 6 日

附件九

與本次發行有關之董事會議事錄、盈餘分配表、公司章程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屆董事會
民國 114 年第 2 次董事會議事錄(節錄)

- 一、時間：114 年 3 月 11 日(星期二) 下午 14:20
- 二、地點：台北市中山北路 6 段 88 號 6 樓(視訊會議)
- 三、出席董事：廖文嘉、余少茵(傑世投資法人代表)、曾雪卿、吳秀碧
沈楨林、張乃文、馮志卿
- 四、列席人員：總經理嚴聰前、財務部經理李神龍、稽核蔡妹驊
北美財務總監吳健銘
- 五、缺席人員：無。
- 六、主席：吳秀碧 記錄：李神龍
- 七、主席致詞：歡迎各位董事及同仁參加本公司第九屆 114 年第 2 次董事會，本席
宣佈會議開始。
- 八、報告事項：
 - (一) 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悉依決議執行。
 - (二)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無。
 - (三)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略。
 - (四) 其他重要報告事項：無。
- 九、討論事項：
 - (一) 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 (二) 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第一案～第七案：略。

第八案：擬辦理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提請審議。(審計委員會提)

說明：

- 一、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擬辦理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預計發行 5,000 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發行期間五年，票面利率 0%，依面額十足發行，發行總金額為新台幣伍億元整。

二、 本次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擬依下列方式辦理：

1. 本次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所需資金總額、資金來源、資金計畫項目、預計資金運用進度及可能產生效益，請參閱附件十一；暫定之發行及轉換辦法，請詳附件十二，實際發行及轉換辦法擬授權董事長視金融市場狀況與主辦承銷商共同議定之，並呈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後發行之。
2. 本次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將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公開銷售，並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及發行人募集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十條規定不印製實體債券，採帳簿劃撥交付，本次可轉換公司債於主管機關申報生效發行後，將向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櫃檯買賣。
3. 本案俟呈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授權董事長依相關法令規定以及發行及轉換辦法，訂定發行日期、轉換價格及相關事宜。
4. 本次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籌資計畫有關之發行金額、發行條件，發行及轉換辦法之訂定，以及計畫所需資金總額、資金來源、計畫項目、資金運用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相關事宜，如經主管機關指示，或相關法令變更，或因應客觀環境變化須修訂或修正時，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三、 為配合本次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籌資計畫之相關發行作業，擬授權董事長核可並代表本公司簽署與本案發行有關之契約及文件，並代表本公司辦理相關發行事宜。

四、 提請審議。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九 案 ~ 第 十 五 案：略。

十、臨時動議：無。

十一、散會

(本議事錄僅載明會議進行要領，詳細會議進行內容、程序及發言仍以現場錄音為準)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民國一一二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163,324,559
權益法投資-確定福利計劃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225,842)
庫藏股註銷調整保留盈餘	(17,884,452)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145,214,265
本期淨利	80,320,00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8,009,416)
依法迴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9,926,710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227,451,562
分配項目：	
減：股東股息(0.4元/股)	(39,351,562)
期末未分配盈餘	188,100,000

註：股東股息計算之股數為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之實際流通在外股數 98,378,905 股。

董事長：廖文嘉



經理人：嚴聰前



會計主管：吳秀碧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 1・CC01060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2・CC01070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3・CC01080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4・F401010國際貿易業
- 5・F113020電器批發業
- 6・F213010電器零售業
- 7・F113070電信器材批發業
- 8・F213060電信器材零售業
- 9・CC01101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第二條之一：本公司轉投資金額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之限制。

第二條之二：本公司因業務需要得為對外保證業務，其作業悉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

第三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桃園縣，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及主管機關之同意後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第四條：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二章 股 份

第五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貳拾億元整，分為貳億股，均為普通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分次發行，其中伍拾萬股保留供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使用。

第六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並應編號及由代表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再經依法擔任股票發行簽證人之銀行簽證後發行。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並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第七條：本公司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於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不得為之。

第八條：本公司股務處理依主管機關所頒布之「公開發行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規定辦理。

第三章 股 東 會

第九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集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本公司股東會開會時，得以視訊會議方式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

第十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委託書之使用，依公司法及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辦理。

第十一條：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受限制或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第二項所列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

第十二條：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十二條之一：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者，以董事長為主席，遇董事長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未指定時，由董事推選一人代理；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

第十二條之二：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股東會主席簽名或蓋章，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前項議事錄之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第十二條之三：本公司股票擬撤銷公開發行時，應提股東會決議。

第四章 董事及審計委員會

第十三條：本公司設董事三人至七人，任期三年，董事選舉採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連選得連任。

本公司得於董事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本公司上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名額不得少於3人，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

第十三條之一：本公司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並由審計委員會替代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暨其他法令規定監察人之職權，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之職權行使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之。

第十四條：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之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

第十四條之一：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應於開會七日前通知各董事，但遇有緊急情事時，則不在此限。董事會之召集得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為之。

第十五條：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

董事請假或因故不能出席董事會時，得依公司法第二百零五條之規定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

第十六條：全體董事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支給之。

第五章 經 理 人

第十七條：本公司得設經理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廿九條規定辦理。

第六章 會 計

第十八條：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

（一）營業報告書

（二）財務報表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審計委員會查核，並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第十九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1%至15%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5%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第十九條之一：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於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提繳稅捐，彌補往年虧損，並提百分之十為法定公積盈餘，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得依業務需要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由董事會按下列比例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通過後分派之。

股東股利：係考量當年度稅後盈餘及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其所分配盈餘金額以不低於當年度稅後盈餘百分之十為原則，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0.1元得改以股票股利發放，惟得視公司未來盈餘及資金狀況，調整其發放比例。公司無盈餘時，不分派股息及紅利。

本公司分派盈餘、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以現金方式為之時，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

第二十條：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給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承購股份之員工及收買股份轉讓之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第七章 附 則

第廿一條：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公司法及有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第廿一條之一：本公司組織規章及辦事細則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第廿二條：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二十日

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八月十五日

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二月二十七日

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七月二日

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九月二十五日

第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九月三十日

第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八月九日

第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八月二十五日

第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第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

第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八月三十一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五月二十六日

第十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八日

第十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五月三十日

第十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四月十八日

第十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三年五月三十日

第十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二十七日

第十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三十一日

第十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二十八日

第十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第二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三十日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廖 文 嘉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正後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第五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 <u>貳拾億元整</u> ，分為 <u>貳億</u> 股，均為普通股，每股金額新台幣 <u>壹拾元整</u> ，分次發行，其中伍拾萬股保留供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使用。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 <u>十二億元整</u> ，分為 <u>一億貳仟萬股</u> ，均為普通股，每股金額新台幣 <u>壹拾元整</u> ，分次發行，其中伍拾萬股保留供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使用。	配合公司營運需要，提高額定股本至新台幣 20 億元。
第廿二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二十日 第一次修訂~第十九次修訂日期：略。 <u>第二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十二年五月三十日</u>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二十日 第一次修訂~第十九次修訂日期：略。	增列修訂次數及日期。

附件十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2及111年度

地址：桃園市中壢區健行路169號4樓

電話：(03)4575535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5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5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50		六~二六
	(七) 關係人交易	51~53		二七
	(八) 質抵押之資產	-		-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3		二八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53~54		二九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4~55、57~61		三十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5、62		三十
	3. 大陸投資資訊	55		三十
	4. 主要股東資訊	55、63		三十
	(十四) 部門資訊	55~56		三一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自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廖 文 嘉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3 月 13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事欣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事欣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事欣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事欣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事欣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發生之真實性－部分客戶營業收入

事欣集團主要銷售博弈及工業電腦以及航太及國防工業產品，於民國 112 年度來自部分客戶之產品收入金額因與去年同期金額相比，變動係屬顯著，考量收入認列具有較高之先天舞弊風險，以及管理階層可能存有達成預期財務目標之壓力，因是將該等收入發生之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測試該等收入之主要內部控制制度，並評估其設計與執行有效性。
2. 取得該等收入明細帳，選取樣本執行細項測試，檢視訂單、出貨單及發票等文件，以確認該等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3. 取得該等收入明細帳，選取樣本測試收款沖帳對象及金額有無存在重大差異，以確認該等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其他事項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事欣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事欣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事欣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

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事欣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事欣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事欣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事欣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培 德

陳 培 德



會計師 陳 俊 宏

陳俊宏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8032120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90031652 號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3 月 13 日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六）	\$ 195,552	5	\$ 143,828	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七）	8	-	-	-
1172	應收帳款（附註九及二七）	650,982	18	688,004	20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及二七）	1,090	-	49,501	2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1,863	-	2,616	-
130X	存貨（附註十）	1,195,798	33	1,066,199	30
1410	預付款項	66,777	2	49,058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122,070</u>	<u>58</u>	<u>1,999,206</u>	<u>57</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八）	48,448	1	10,16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五及十二）	590,166	16	594,576	1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三）	133,121	4	154,899	5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四及二七）	189,491	5	217,931	6
1805	商譽（附註五及十五）	462,304	13	462,379	13
1821	無形資產（附註十五）	66,993	2	78,171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三）	1,536	-	1,211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972	1	12,197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513,031</u>	<u>42</u>	<u>1,531,524</u>	<u>43</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3,635,101</u>	<u>100</u>	<u>\$ 3,530,730</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	\$ 293,608	8	\$ 620,479	17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30,000	1	-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七）	7,880	-	11,954	-
2170	應付帳款	310,868	9	282,266	8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及二七）	126,385	3	166,584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5,790	1	10,979	-
2250	負債準備	1,113	-	1,113	-
2280	租賃負債（附註十四及二七）	40,018	1	37,083	1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附註十六及十七）	90,621	2	130,041	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一及二七）	32,922	1	96,808	3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959,205</u>	<u>26</u>	<u>1,357,307</u>	<u>38</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十七）	422,685	12	463,567	13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	92,650	3	47,827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三）	20	-	1,995	-
2580	租賃負債（附註十四及二七）	157,416	4	185,855	5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672,771</u>	<u>19</u>	<u>699,244</u>	<u>20</u>
2XXX	負債總計	<u>1,631,976</u>	<u>45</u>	<u>2,056,551</u>	<u>58</u>
	權益（附註二十）				
3110	普通股股本	983,789	27	833,544	24
3200	資本公積	642,138	18	329,808	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1,737	4	131,486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3,051	1	137,381	4
3350	未分配盈餘	225,535	6	104,145	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400,323	11	373,012	11
3400	其他權益	(23,125)	(1)	(33,051)	(1)
3500	庫藏股票	-	-	(29,134)	(1)
3XXX	權益總計	<u>2,003,125</u>	<u>55</u>	<u>1,474,179</u>	<u>42</u>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u>\$ 3,635,101</u>	<u>100</u>	<u>\$ 3,530,730</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廖文嘉



經理人：嚴聰前



會計主管：吳秀碧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附註二一及二七）	\$ 3,414,371	100	\$ 2,776,680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九、十及二二）	<u>2,935,555</u>	<u>86</u>	<u>2,318,545</u>	<u>84</u>
5900	營業毛利	<u>478,816</u>	<u>14</u>	<u>458,135</u>	<u>16</u>
	營業費用（附註九、二二及二七）				
6100	推銷費用	39,073	1	31,433	1
6200	管理費用	300,205	9	319,434	1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899	-	7,594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u>19,469</u>)	(<u>1</u>)	<u>10,756</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321,708</u>	<u>9</u>	<u>369,217</u>	<u>13</u>
6900	營業淨利	<u>157,108</u>	<u>5</u>	<u>88,918</u>	<u>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二及二七）				
7100	利息收入	898	-	428	-
7010	其他收入	31,655	1	23,00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892	-	18,981	1
7050	財務成本	(<u>44,996</u>)	(<u>2</u>)	(<u>54,009</u>)	(<u>2</u>)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u>9,886</u>)	<u>-</u>	<u>30,420</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6,437</u>)	(<u>1</u>)	<u>18,823</u>	<u>1</u>
7900	稅前淨利	140,671	4	107,741	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三）	(<u>60,351</u>)	(<u>1</u>)	(<u>8,228</u>)	<u>-</u>
8200	本年度淨利	<u>80,320</u>	<u>3</u>	<u>99,513</u>	<u>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 8,306	-	(\$ 7,300)	-
833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				
	企業其他綜合損				
	益份額	5,432	-	9,14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4,037)	-	172,155	6
8300	本年度稅後其他綜				
	合損益	9,701	-	173,999	6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90,021	3	\$ 273,512	10
	每股盈餘 (附註二四)				
9750	基 本	\$ 0.87		\$ 1.21	
9850	稀 釋	\$ 0.73		\$ 1.0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廖文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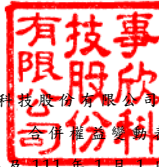
經理人：嚴聰前



會計主管：吳秀碧



事欣利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兒 換 差 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總 計
		普 通 股 股 本	待 登 記 股 本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A1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34,516	\$ 28	\$ 310,881	\$ 120,889	\$ 76,537	\$ 105,974	(\$ 193,964)	(\$ 10,095)	(\$ 31,724)	\$ 1,213,042
B1	110 年度盈餘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0,597	-	(10,597)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60,844	(60,844)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32,892)	-	-	-	(32,892)
	盈餘分配合計	-	-	-	10,597	60,844	(104,333)	-	-	-	(32,892)
D1	111 年度淨利	-	-	-	-	-	99,513	-	-	-	99,513
D3	11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991	172,155	(1,147)	-	173,999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02,504	172,155	(1,147)	-	273,512
C5	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	-	-	28,740	-	-	-	-	-	-	28,740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	-	(8,223)	-	-	-	-	-	-	(8,223)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28	(28)	-	-	-	-	-	-	-	-
L3	庫藏股註銷	(1,000)	-	(1,590)	-	-	-	-	-	2,590	-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833,544	-	329,808	131,486	137,381	104,145	(21,809)	(11,242)	(29,134)	1,474,179
B1	111 年度盈餘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0,251	-	(10,251)	-	-	-	-
B17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104,330)	104,330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34,900)	-	-	-	(34,900)
	盈餘分配合計	-	-	-	10,251	(104,330)	59,179	-	-	-	(34,900)
D1	112 年度淨利	-	-	-	-	-	80,320	-	-	-	80,320
D3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25)	(4,037)	13,963	-	9,701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80,095	(4,037)	13,963	-	90,021
C5	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	-	-	31,291	-	-	-	-	-	-	31,291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61,495	-	281,039	-	-	-	-	-	-	442,534
L3	庫藏股註銷	(11,250)	-	-	-	-	(17,884)	-	-	29,134	-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983,789	\$ -	\$ 642,138	\$ 141,737	\$ 33,051	\$ 225,535	(\$ 25,846)	\$ 2,721	\$ -	\$ 2,003,12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廖文嘉



經理人：嚴聰前



會計主管：吳秀碧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140,671	\$ 107,74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82,476	81,919
A20200	攤銷費用	11,329	10,838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19,469)	10,756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淨（利益）損失	(7,834)	4,003
A20900	財務成本	44,996	54,009
A21200	利息收入	(898)	(428)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9,886	(30,420)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78)	(108)
A23700	（迴轉）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2)	34,362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1,612)	(3,261)
A24200	償還可轉換公司債損失	-	6,175
A29900	政府補助收入	-	(18,113)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56,355	(285,266)
A31180	其他應收款	48,411	(46,342)
A31200	存 貨	(140,385)	(236,871)
A31230	預付款項	(9,989)	6,323
A32150	應付帳款	28,702	88,35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4,855	28,77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56,465)	78,11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200,929	(109,43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898	42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5,239)	(38,24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56,121)	(8,48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10,467</u>	<u>(155,737)</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29,982)	(\$ 17,46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691)	(2,30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49	108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5,773)	(206)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	349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3,070)	-
B07600	收取關聯企業股利	<u>3,990</u>	<u>3,990</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1,277)</u>	<u>(15,521)</u>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327,386)	(48,078)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30,000	-
C012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394,488	494,409
C01300	償還可轉換公司債	-	(425,5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74,468	7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237,765)	(101,036)
C03700	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65,000)	65,00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40,945)	(36,971)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u>(34,900)</u>	<u>(41,115)</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7,040)</u>	<u>(23,291)</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u>(426)</u>	<u>23,853</u>
EEEE	現金淨增加(減少)	51,724	(170,696)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143,828</u>	<u>314,524</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195,552</u>	<u>\$ 143,82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廖文嘉



經理人：嚴聰前



會計主管：吳秀碧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90 年 12 月 27 日設立，主要係經營安控、通訊用之主機板加工及工業電腦、博奕機台之製造與銷售。

本公司股票於 98 年 12 月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證期局)核准補辦公開發行並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並於 102 年 11 月 21 日掛牌上市。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表於 113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3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註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 年 1 月 1 日(註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註 3：第一次適用本修正時，豁免部分揭露規定。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註 2）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當合併公司以非功能性貨幣作為表達貨幣時，將影響數調整首次適用日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及附表六。

（五）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係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合併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年度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2.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其他。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十三)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博奕及工業電腦與航太及國防工業零組件之銷售。合併公司銷售之產品依合約係於產品起運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並於該時點認列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四)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五) 借款成本

借款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十六)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年度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年度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重大會計判斷－對關聯企業具重大影響之判斷

合併公司對恩德公司持有 20.86%之表決權且為單一最大股東，經考量相對於其他股東所持有表決權之多寡及分佈，其他持股並非極為分散，且先前股東會表決型態顯示其他股東並非被動，合併公司亦無法任命治理單位過半數成員，故無法主導恩德公司攸關活動因而不具控制。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對恩德公司僅具有重大影響，故將其列為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商譽減損估計

決定商譽是否減損時，須估計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或事實與情況發生改變致未來現金流量向下修正或折現率向上修正，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51	\$ 45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195,101</u>	<u>143,373</u>
	<u>\$ 195,552</u>	<u>\$ 143,828</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		
一贖賣回權	<u>\$ 8</u>	<u>\$ -</u>
<u>金融負債</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		
一贖賣回權	<u>\$ 7,880</u>	<u>\$ 11,954</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權益工具投資</u>		
國內投資		
上市股票	\$ 18,466	\$ 10,160
未上市（櫃）股票	<u>29,982</u>	<u>-</u>
	<u>\$ 48,448</u>	<u>\$ 10,160</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665,755	\$ 730,234
減：備抵損失	<u>(14,773)</u>	<u>(42,230)</u>
	<u>\$ 650,982</u>	<u>\$ 688,004</u>

（接次頁）

(承前頁)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應收退稅款(註)	\$ -	\$ 47,902
其他	<u>1,090</u>	<u>1,599</u>
	<u>\$ 1,090</u>	<u>\$ 49,501</u>

註：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之影響，美國聯邦政府通過「新冠病毒援助、救濟與經濟安全法案（CARES Act）」，並提供員工留任稅收抵免方案（Employee Retention Credit，以下簡稱 ERC），旨在協助中小企業於疫情蔓延經濟停擺期間維持繼續經營能力，進而持續支付員工薪資及提供就業。

112 及 111 年度合併公司之美國子公司向美國聯邦稅務局（Internal Revenue Service）申請適用 ERC 方案，已受理並轉列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減項分別計美金 2,132 仟元及 1,634 仟元。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180 天。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收款歷史經驗、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並同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依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立帳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180天以下	181~365天	366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640,932	\$ 17,576	\$ 7,247	\$ 665,75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u>	<u>(7,526)</u>	<u>(7,247)</u>	<u>(14,773)</u>
攤銷後成本	<u>\$ 640,932</u>	<u>\$ 10,050</u>	<u>\$ -</u>	<u>\$ 650,982</u>

111 年 12 月 31 日

	180天以下	181~365天	366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687,974	\$ 4,454	\$ 37,806	\$ 730,23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4,424)	(37,806)	(42,230)
攤銷後成本	<u>\$ 687,974</u>	<u>\$ 30</u>	<u>\$ -</u>	<u>\$ 688,004</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礎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42,230	\$ 28,133
本年度(迴轉)提列	(19,469)	10,756
本年度沖銷	(8,383)	-
外幣換算差額	395	3,341
年底餘額	<u>\$ 14,773</u>	<u>\$ 42,230</u>

十、存 貨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原 料	\$ 637,375	\$ 556,175
在 製 品	536,732	492,607
製 成 品	21,691	17,417
	<u>\$ 1,195,798</u>	<u>\$ 1,066,199</u>

112 及 111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2,935,555 仟元及 2,318,545 仟元。

112 及 111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迴轉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2 仟元及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4,362 仟元。

十一、子 公 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2年 12月31日	111年 12月31日	
本 公 司	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世德公司)	工業電腦及博奕機台等 之銷售	100%	100%	—
	Parpro Holdings Co., Ltd.	投 資	100%	100%	—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2年 12月31日	111年 12月31日	
Parpro Holdings Co., Ltd.	AP Parpro, Inc.	航太產業零件產銷	100%	100%	—
	Pilot (Las Vegas), Inc.	投資	100%	100%	—
	Parpro Quality Inc.	投資	100%	100%	—
AP Parpro, Inc.	Parpro (Nevada), Inc.	工業電腦及博弈機台等之銷售	80%	80%	—
Pilot (Las Vegas), Inc.	Parpro (Nevada), Inc.	工業電腦及博弈機台等之銷售	20%	20%	—
Parpro Quality Inc.	Parpro Technologies Inc.	網通、航太及國防工業零組件產銷	100%	100%	—

(二)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恩德公司	\$ 555,457	\$ 554,651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34,709	39,925
	<u>\$ 590,166</u>	<u>\$ 594,576</u>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如下：

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主要營業場所	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恩德公司	非金屬電腦數控加工中心、PCB 電子機械、刀具、板材等	台灣	20.86%	20.86%

(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二) 關聯企業具公開市場報價之第 1 等級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恩德公司	<u>\$ 458,902</u>	<u>\$ 405,031</u>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u>成 本</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8,529	\$ 311,569	\$ 87,615	\$ 497,713
增 添	1,118	135	1,049	2,302
處 分	-	-	(850)	(850)
淨兌換差額	<u>10,820</u>	<u>17,925</u>	<u>8,353</u>	<u>37,098</u>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10,467</u>	<u>\$ 329,629</u>	<u>\$ 96,167</u>	<u>\$ 536,263</u>
<u>累計折舊</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0,995	\$ 236,083	\$ 63,041	\$ 320,119
折舊費用	8,768	25,323	6,815	40,906
處 分	-	-	(850)	(850)
淨兌換差額	<u>2,565</u>	<u>12,692</u>	<u>5,932</u>	<u>21,189</u>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2,328</u>	<u>\$ 274,098</u>	<u>\$ 74,938</u>	<u>\$ 381,364</u>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78,139</u>	<u>\$ 55,531</u>	<u>\$ 21,229</u>	<u>\$ 154,899</u>
<u>成 本</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0,467	\$ 329,629	\$ 96,167	\$ 536,263
增 添	1,683	13,215	1,793	16,691
處 分	(6,567)	(25,391)	(11,399)	(43,357)
淨兌換差額	<u>53</u>	<u>146</u>	<u>136</u>	<u>335</u>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05,636</u>	<u>\$ 317,599</u>	<u>\$ 86,697</u>	<u>\$ 509,932</u>
<u>累計折舊</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2,328	\$ 274,098	\$ 74,938	\$ 381,364
折舊費用	8,134	16,929	13,488	38,551
處 分	(6,567)	(25,220)	(11,399)	(43,186)
淨兌換差額	<u>(27)</u>	<u>155</u>	<u>(46)</u>	<u>82</u>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3,868</u>	<u>\$ 265,962</u>	<u>\$ 76,981</u>	<u>\$ 376,811</u>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71,768</u>	<u>\$ 51,637</u>	<u>\$ 9,716</u>	<u>\$ 133,121</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3 至 50 年
機器設備	3 至 8 年
其他設備	3 至 8 年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183,798	\$ 217,599
運輸設備	<u>5,693</u>	<u>332</u>
	<u>\$ 189,491</u>	<u>\$ 217,931</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112年度 <u>\$ 14,942</u>	111年度 <u>\$ -</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43,337	\$ 40,016
運輸設備	<u>588</u>	<u>997</u>
	<u>\$ 43,925</u>	<u>\$ 41,013</u>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112及111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40,018</u>	<u>\$ 37,083</u>
非流動	<u>\$ 157,416</u>	<u>\$ 185,855</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於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分別為2.24%-4.75%及1.38%-4.75%。

十五、商譽及無形資產

成本	商 譽	無 形 資 產 客 戶 關 係	合 計
111年1月1日餘額	\$ 416,758	\$ 145,791	\$ 562,549
淨兌換差額	<u>45,621</u>	<u>15,959</u>	<u>61,580</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462,379</u>	<u>\$ 161,750</u>	<u>\$ 624,129</u>

(接次頁)

(承前頁)

	商	譽	無形資產 客戶關係	合	計
<u>累計攤銷</u>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65,267	\$	65,267
攤銷費用		-	10,838		10,838
淨兌換差額		-	<u>7,474</u>		<u>7,474</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	<u>\$ 83,579</u>	\$	<u>83,579</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	<u>462,379</u>	<u>\$ 78,171</u>	\$	<u>540,550</u>
<u>成本</u>					
112年1月1日餘額	\$	462,379	\$ 161,750	\$	624,129
淨兌換差額	(	<u>75</u>)	(<u>26</u>)	(	<u>101</u>)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u>462,304</u>	<u>\$ 161,724</u>	\$	<u>624,028</u>
<u>累計攤銷</u>					
112年1月1日餘額	\$	-	\$ 83,579	\$	83,579
攤銷費用		-	11,329		11,329
淨兌換差額		-	(<u>177</u>)	(	<u>177</u>)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	<u>\$ 94,731</u>	\$	<u>94,731</u>
112年12月31日淨額	\$	<u>462,304</u>	<u>\$ 66,993</u>	\$	<u>529,297</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客戶關係

14年

管理當局相信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所依據之關鍵假設，其任何合理之可能變動將不致使上述無形資產帳面價值超過可回收金額，故112及111年度均無資產減損之情形。

十六、借款

(一) 短期借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u>\$ 293,608</u>	<u>\$ 620,479</u>
利率區間	1.96%-9.00%	1.80%-8.00%

(二) 長期借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 142,728	\$ 106,338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50,078)	(58,511)
長期借款	<u>\$ 92,650</u>	<u>\$ 47,827</u>
利率區間	2.35%-8.75%	2.01%-2.47%
最後到期日	115年8月	114年9月

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之影響，美國聯邦政府通過「新冠病毒援助、救濟與經濟安全法案（CARES Act）」，並設立薪資保護計畫（Paycheck Protection Program），旨在協助中小企業於疫情蔓延經濟停擺期間維持繼續經營能力，進而持續支付員工薪資及提供就業。

合併公司之美國子公司取得由美國小企業管理局（Small Business Administration）授權銀行審核通過之借款，主要用於發放員工薪資及相關福利支出，借款若符合所有特定條件即可申請豁免，111 年度已通過借款豁免審核並轉列政府補助收入計美金 630 仟元。

十七、應付公司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506,300	\$ 574,4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43,072)	(39,303)
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40,543)	(71,530)
應付公司債合計	<u>\$ 422,685</u>	<u>\$ 463,567</u>

本公司於 108 年 12 月 13 日發行票面利率為 0%之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並於同日在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本金金額共計 502,500 仟元，每張票面金額 100 仟元，依票面金額之 100.50%發行，發行期間為 5 年，轉換期間為 109 年 3 月 14 日至 113 年 12 月 13 日止。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 39 元，因發放股利，依據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調整，自 112 年 7 月 8 日起轉換價格調整為 34.3 元。

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滿 3 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時或本轉換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3 年及 4 年，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以現金贖回。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9452%。

債券持有人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3 年行使賣回權，本公司已支付 438,393 仟元（包含利息補償金 12,893 仟元、公司債帳面金額 409,369 仟元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9,956 仟元），並認列償還損失 6,175 仟元。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5,406 仟元）	\$ 497,094
權益組成部分	(31,774)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81
金融負債	(<u>12,739</u>)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u>\$ 453,662</u>
111 年 1 月 1 日負債組成部分	\$ 472,045
以有效利率 1.9452%計算之利息（附註二二）	8,854
償還公司債	(<u>409,369</u>)
111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71,530
以有效利率 1.9452%計算之利息（附註二二）	1,248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u>32,235</u>)
112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40,543</u>

本公司於 111 年 3 月 10 日發行票面利率為 0%之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並於同日在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本金金額共計 500,000 仟元，每張票面金額 100 仟元，依票面金額之 100.00%發行，發行期間為 5 年，轉換期間為 111 年 6 月 11 日至 116 年 3 月 10 日止。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 29.2 元，因發放股利，依據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調整，自 112 年 7 月 8 日起轉換價格調整為 28.3 元。

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滿 3 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時或本轉換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3 年及 4 年，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以現金贖回。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8061%。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5,591 仟元）	\$ 494,409
權益組成部分	(28,7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18
金融負債	(9,960)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u>\$ 456,827</u>

111 年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 456,827
以有效利率 1.8061%計算之利息（附註二二）	<u>6,740</u>
111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463,567
以有效利率 1.8061%計算之利息（附註二二）	4,042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395,676)
112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71,933</u>

本公司於 112 年 5 月 31 日發行票面利率為 0%之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並於同日在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本金金額共計 400,000 仟元，每張票面金額 100 仟元，依票面金額之 100.00%發行，發行期間為 5 年，轉換期間為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7 年 5 月 31 日止。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 35.3 元，因發放股利，依據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調整，自 112 年 7 月 8 日起轉換價格調整為 34.9 元。

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滿 3 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時或本轉換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3 年及 4 年，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以現金贖回。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2.3340%。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5,512 仟元）	\$ 394,488
權益組成部分	(31,291)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02
金融負債	(8,347)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u>\$ 355,952</u>
112 年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 355,952
以有效利率 2.3340%計算之利息（附註二二）	4,829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10,029)
112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350,752</u>

十八、其他應付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49,748	\$ 52,818
應付關係人款項（附註二七）	36,665	65,000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6,364	5,408
其 他	33,608	43,358
	<u>\$ 126,385</u>	<u>\$ 166,584</u>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國內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中之國外各子公司已依當地規定按每月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交付社會或養老保險金給當地政府機構，各該子公司之員工可於退休後向該等政府機構領取退休金。

二十、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200,000</u>	<u>120,000</u>
額定股本	<u>\$ 2,000,000</u>	<u>\$ 1,2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98,379</u>	<u>83,354</u>
已發行股本	<u>\$ 983,789</u>	<u>\$ 833,544</u>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500 仟股。

(二) 資本公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 撥充股本(註)</u>		
股票發行溢價	\$ 576,762	\$ 268,383
已失效認股權	27,957	27,957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	<u>37,419</u>	<u>33,468</u>
	<u>\$ 642,138</u>	<u>\$ 329,808</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已於 111 年 5 月 31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公司分派盈餘、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以現金方式為之時，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

依本公司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於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提繳稅捐，彌補往年虧損，並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得依業務需要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股東股利係考量當年度稅後盈餘及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其所分配盈餘金額以不低於當年度稅後盈餘 10% 為原則，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 10%，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 0.1 元得改以股票股利發放，惟得視公司未來盈餘及資金狀況，調整其發放比例。公司無盈餘時，不分派股息及紅利。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請參閱附註二二(六)員工及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1 及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0,251	\$ 10,597		
(迴轉)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04,330)	60,844		
現金股利	34,900	32,892	\$ 0.4	\$ 0.4

110 年度之現金股利及盈餘分配案已於 111 年 5 月 31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111 年度之現金股利分配案已於 112 年 4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其餘盈餘分配項目亦於 112 年 5 月 30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另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11 年 5 月 31 日決議以資本公積 8,223 仟元發放每股 0.1 元之現金。

本公司 113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決議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8,009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9,927)	
現金股利	39,352	\$ 0.4

(四) 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收 回 原 因	轉讓股份予員工
111年1月1日股數	1,225
本年度註銷	(<u>100</u>)
111年12月31日股數	1,125
本年度註銷	(<u>1,125</u>)
112年12月31日股數	<u>-</u>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一、收 入

	112年度	111年度
銷貨收入	<u>\$ 3,414,371</u>	<u>\$ 2,776,680</u>

(一) 客戶合約收入之說明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博奕及工業電腦與航太及國防工業零組件之銷售。合併公司銷售之產品依合約係於產品起運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並於該時點認列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二) 合約餘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應收帳款（附註九）	<u>\$ 650,982</u>	<u>\$ 688,004</u>	<u>\$ 361,371</u>
合約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七）	<u>\$ 28,820</u>	<u>\$ 63,136</u>	<u>\$ 16,118</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三)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請參閱附註三一。

二二、本年度淨利

本年度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勞務收入（附註二七）	\$ 23,366	\$ -
租金收入	1,983	1,995
政府補助收入（附註十六）	-	18,113
其 他	6,306	2,895
	<u>\$ 31,655</u>	<u>\$ 23,003</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金融商品利益（損失）	\$ 7,834	(\$ 4,003)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714)	29,35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78	108
償還可轉換公司債損失	-	(6,175)
其 他	(306)	(303)
	<u>\$ 5,892</u>	<u>\$ 18,981</u>

(三) 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24,006	\$ 14,844
租賃負債之利息（附註二七）	10,716	10,678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10,119	15,594
關係人借款利息（附註二七）	155	-
償還可轉換公司債補償利息	-	12,893
	<u>\$ 44,996</u>	<u>\$ 54,009</u>

(四) 折舊及攤銷

	112年度	111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8,551	\$ 40,906
使用權資產	43,925	41,013
無形資產	11,329	10,838
	<u>\$ 93,805</u>	<u>\$ 92,757</u>

（接次頁）

(承前頁)

	112年度	111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5,290	\$ 61,621
營業費用	<u>17,186</u>	<u>20,298</u>
	<u>\$ 82,476</u>	<u>\$ 81,919</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11,329</u>	<u>\$ 10,838</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608,382	\$ 511,826
勞健保費用	27,114	25,285
其他用人費用	<u>18,801</u>	<u>13,670</u>
	<u>654,297</u>	<u>550,781</u>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九)		
確定提撥計畫	<u>4,646</u>	<u>3,204</u>
	<u>\$ 658,943</u>	<u>\$ 553,985</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70,444	\$ 365,788
營業費用	<u>188,499</u>	<u>188,197</u>
	<u>\$ 658,943</u>	<u>\$ 553,985</u>

(六) 員工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1% 至 15% 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5% 為董事酬勞。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

112 及 111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3 年 3 月 13 日及 112 年 3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酬勞	2%	2%
董事酬勞	1%	1%

金 額

	112年度				111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1,937	\$	-	\$	2,120	\$	-
董事酬勞		969		-		1,060		-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1 及 110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1 及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 三 、 所 得 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42,949	\$ 4,922
未分配盈餘加徵	7,272	-
以前年度調整	11,328	(7)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198)	3,31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0,351</u>	<u>\$ 8,228</u>

會計所得與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利	<u>\$ 140,671</u>	<u>\$ 107,741</u>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53,725	\$ 25,486
未分配盈餘加徵	7,272	-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2,973	7,444
免稅所得	-	(6,596)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13,911)	(12,201)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1,036)	(5,898)
以前年度之調整	<u>11,328</u>	<u>(7)</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0,351</u>	<u>\$ 8,228</u>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2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權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未實現兌換損失	\$ -	\$ 378	\$ -	\$ 378
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成本	839	(1,006)	1,102	935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49	(149)	-	-
其 他	<u>223</u>	<u>-</u>	<u>-</u>	<u>223</u>
	<u>\$ 1,211</u>	<u>(\$ 777)</u>	<u>\$ 1,102</u>	<u>\$ 1,536</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975	(\$ 1,975)	\$ -	\$ -
其 他	<u>20</u>	<u>-</u>	<u>-</u>	<u>20</u>
	<u>\$ 1,995</u>	<u>(\$ 1,975)</u>	<u>\$ -</u>	<u>\$ 20</u>

111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權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未實現兌換損失	\$ 224	(\$ 224)	\$ -	\$ -
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成本	361	(640)	1,118	839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623	(474)	-	149
其 他	<u>223</u>	<u>-</u>	<u>-</u>	<u>223</u>
	<u>\$ 1,431</u>	<u>(\$ 1,338)</u>	<u>\$ 1,118</u>	<u>\$ 1,211</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1,975	\$ -	\$ 1,975
其 他	<u>20</u>	<u>-</u>	<u>-</u>	<u>20</u>
	<u>\$ 20</u>	<u>\$ 1,975</u>	<u>\$ -</u>	<u>\$ 1,995</u>

(三) 未使用及未認列之虧損扣抵資訊

公 司 名 稱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世德公司	<u>\$ 15,624</u>	116~122年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年度如下：

公 司 名 稱	截 至 年 度
本 公 司	110年度
世德公司	110年度

二四、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2年度	111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0.87</u>	<u>\$ 1.21</u>
稀釋每股盈餘	<u>\$ 0.73</u>	<u>\$ 1.07</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2年度	11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 80,320</u>	<u>\$ 99,513</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u>2,285</u>	<u>7,030</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82,605</u>	<u>\$ 106,543</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2年度	11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91,799</u>	<u>82,327</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u>21,741</u>	<u>17,483</u>
員工酬勞	<u>67</u>	<u>96</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113,607</u>	<u>99,906</u>

111 年度之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係因反稀釋，故不納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年均進行重新檢視合併公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資金之成本與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買回股份及新增或償還借款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六、金融工具

（一）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外，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u>金融負債</u>				
可轉換公司債				
－國內第二次	\$ 40,543	\$ 44,183	\$ 71,530	\$ 75,479
－國內第三次	71,933	93,612	463,567	497,500
－國內第四次	350,752	409,795	-	-

可轉換公司債之公允價值以第 2 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以櫃檯買賣中心於報導日之加權平均百元價計算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2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8	\$ -	\$ 8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股票	\$ 18,466	\$ -	\$ -	\$ 18,466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29,982	29,982
合 計	\$ 18,466	\$ -	\$ 29,982	\$ 48,448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7,880	\$ -	\$ 7,880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股票	\$ 10,160	\$ -	\$ -	\$ 10,160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11,954	\$ -	\$ 11,954

112 及 111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衍生工具－可轉換公司債 贖賣回權	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按期末之可觀察股票價格、無風險利率及風險折現率等資料所評估可轉換公司債之金融資產或負債之公平價值。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合併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 3 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並定期覆核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

合理，合併公司對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收益法，按現金流量折現之方式，計算預期可因持有此項投資而獲取收益之現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 847,624	\$ 881,33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48,448	10,16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	-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7,880	11,95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366,817	1,710,764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應付公司債及長期借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應付帳款、應付公司債、借款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二九。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金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0%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0% 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0% 予以調整。當新台幣相對於外幣升值 10% 時，合併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 13,866 仟元及 32,464 仟元。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風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策略。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 660,662	\$ 758,035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21,734	90,331
－金融負債	466,336	726,817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 基點（0.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 1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 345 仟元及 636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在接受新客戶之前，合併公司係透過內部徵信及相關銷售管理部門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每年檢視一次。

金融資產受到合併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合併公司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均為信譽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廠商，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2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 437,253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72,496	124,071	186,838	94,231	-
租賃負債	4,451	8,903	35,910	184,497	-
應付公司債	-	-	41,300	465,000	-
	<u>\$ 76,947</u>	<u>\$ 570,227</u>	<u>\$ 264,048</u>	<u>\$ 743,728</u>	<u>\$ -</u>

111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 383,850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108,036	206,548	368,063	48,447	-
租賃負債	4,180	7,973	35,304	178,732	43,139
應付公司債	-	-	74,400	500,000	-
	<u>\$ 112,216</u>	<u>\$ 598,371</u>	<u>\$ 477,767</u>	<u>\$ 727,179</u>	<u>\$ 43,139</u>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無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466,336	\$ 726,817
— 未動用金額	<u>621,949</u>	<u>220,000</u>
	<u>\$ 1,088,285</u>	<u>\$ 946,817</u>

二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u>
廖 文 嘉	本公司之董事長
恩德公司	關聯企業
總格公司	關聯企業
Giben do Brasil Maqs. e Equip.	其他關係人
Giben Holdings Co., Ltd. (SAMOA) (Giben SAMOA)	其他關係人
勝德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育德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威利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其他關係人	<u>\$ 77,752</u>	<u>\$ 55,774</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銷貨交易與一般交易並無重大差異。

(三) 應收帳款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其他關係人	<u>\$ 17,851</u>	<u>\$ 10,450</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2及111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四) 其他應收款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其他關係人	<u>\$ 1,079</u>	<u>\$ 488</u>
關聯企業	<u>-</u>	<u>55</u>
	<u>\$ 1,079</u>	<u>\$ 543</u>

(五) 承租協議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u>取得使用權資產</u>			
關聯企業			
恩德公司		\$ 1,148	\$ -
帳列項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	關聯企業	\$ 625	\$ -
帳列項目		112年度	111年度
財務成本	關聯企業	\$ 19	\$ -
租賃費用	關聯企業	\$ 542	\$ -

合併公司向恩德公司承租辦公室，租金係按月支付。

(六) 暫收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Giben SAMOA	\$ -	\$ 30,710

(七) 合約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恩德公司	\$ -	\$ 45,810

(八) 其他應付款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恩德公司	\$ 28,989	\$ -
其他關係人		
Giben SAMOA	7,676	-
	\$ 36,665	\$ -

(九) 向關係人借款

<u>其他應付款</u>		
關 係 人 類 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本公司之董事長	\$ -	\$ 65,000

財務成本

關 係 人 類 別	112年度	111年度
本公司之董事長	\$ 155	\$ -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借款之借款利率與市場利率相當。

(十) 其他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2年度	111年度
勞務收入	其他關係人	\$ 23,366	\$ -
租金收入	關聯企業	\$ 1,114	\$ 1,114
	其他關係人	797	797
		\$ 1,911	\$ 1,911
其 他	關聯企業	\$ 132	\$ 132
	其他關係人	127	140
		\$ 259	\$ 272

(十一)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55,012	\$ 43,506
退職後福利	342	328
	\$ 55,354	\$ 43,834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為取得銀行授信額度而開立擔保票據金額為 720,000 仟元。

二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美金／新台幣仟元

				112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5,458		30.705	\$	167,588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942		30.705		28,924	
				111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1,177		30.710	\$	343,246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606		30.710		18,610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功 能 性 貨 幣	匯	率	淨兌換（損）益	匯	率	淨兌換（損）益
新 台 幣	(新台幣：新台幣)		(\$ 1,714)	(新台幣：新台幣)		\$ 29,354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五。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七。

三一、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博奕及工業電腦部門與航太及國防工業部門。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應報導部門				
博奕及工業電腦	\$ 833,221	\$ 841,118	(\$ 41,949)	\$ 29,423
航太及國防工業	<u>2,581,150</u>	<u>1,935,562</u>	<u>199,057</u>	<u>59,495</u>
應報導部門合計	<u>\$ 3,414,371</u>	<u>\$ 2,776,680</u>	157,108	88,9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u>16,437</u>)	<u>18,823</u>
稅前淨利			<u>\$ 140,671</u>	<u>\$ 107,741</u>

(二) 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合併公司於揭露應報導部門總資產及負債暨其他部門資訊之衡量金額時，由於該等資訊並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不予揭露。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之主要營運地點及非流動資產主要所在地皆為美國。

(四)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甲 客 戶	\$ 827,474	\$ 708,026
乙 客 戶	390,275	348,575
丙 客 戶	(註)	299,284
丁 客 戶	378,190	(註)
	<u>\$ 1,595,939</u>	<u>\$ 1,355,885</u>

註： 收入金額未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2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損失金額	備抵擔保品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0	本公司	AP Parpro, Inc.	其他應收款	是	\$ 213,360	\$ -	\$ -	2.5%-3%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業週轉	\$ -	—	-	\$ 400,625 (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20%)	\$1,001,563 (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50%)
		Parpro (Nevada), Inc.	其他應收款	是	32,425	-	-	3%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400,625 (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20%)	1,001,563 (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50%)
		Parpro Technologies, Inc.	其他應收款	是	32,425	-	-	3%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400,625 (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100%)	1,001,563 (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100%)
1	Parpro Holdings Co., Ltd.	AP Parpro, Inc.	其他應收款	是	71,335	67,551	38,381	2.75%-3%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972,934 (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100%)	1,972,934 (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100%)
2	Parpro Technologies, Inc.	Parpro (Nevada), Inc.	其他應收款	是	90,790	85,974	21,494	2.7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255,017 (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100%)	1,255,017 (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100%)
		AP Parpro, Inc.	其他應收款	是	327,493	310,121	220,059	2.5%-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255,017 (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100%)	1,255,017 (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100%)
3	Parpro (Nevada), Inc.	AP Parpro, Inc.	其他應收款	是	32,425	30,705	-	2.7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88,322 (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100%)	88,322 (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100%)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係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股 數				
本 公 司	芯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4,000	\$ 18,466	—	\$ 18,466	—
	起而行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78,000	29,982	—	29,982	—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2 年度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 易 條 件 與 一 般 交 易 不 同 之 情 形 及 原 因		應 收 （ 付 ） 票 據 、 帳 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AP Parpro, Inc.	Parpro Nevada, Inc.	子 公 司	銷 貨	(\$ 627,263)	(34%)	月結 30 天	議 定	無	\$ 36,360	14%	—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Parpro Technologies Inc.	AP Parpro, Inc.	母公司相同	其他應收款 \$ 220,059	—	\$ -	—	\$ 25,518	\$ -

註：係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2 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1)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 之比率
0	本公司	AP Parpro, Inc.	1	應收帳款	\$ 13,918	依雙方約定條件	-
				其他收入	33,575	依雙方約定條件	1%
				其他應收款	41,699	依雙方約定條件	1%
		Parpro Nevada, Inc.	1	其他收入	11,938	依雙方約定條件	-
				其他應收款	14,738	依雙方約定條件	-
				其他收入	43,275	依雙方約定條件	1%
		Parpro Technologies Inc.	1	其他應收款	53,427	依雙方約定條件	1%
				其他收入	38,381	依雙方約定條件	1%
				其他應收款	627,263	依雙方約定條件	18%
				銷貨收入	36,360	依雙方約定條件	1%
1	Parpro Holdings Co., Ltd.	AP Parpro, Inc.	3	應收帳款	25,518	依雙方約定條件	1%
				其他應收款	21,494	依雙方約定條件	1%
				其他收入	220,059	依雙方約定條件	6%
2	AP Parpro, Inc.	Parpro Nevada, Inc.	3	其他應收款	92,034	依雙方約定條件	3%
				銷貨收入	21,771	依雙方約定條件	1%
				其他應收款	23,385	依雙方約定條件	1%
3	Parpro Technologies Inc.	Parpro Nevada, Inc.	3	其他應收款			
				其他收入			
				其他應收款			
4	Parpro Nevada, Inc.	AP Parpro, Inc.	3	其他應收款			
				銷貨收入			
				其他應收款			
		Parpro Technologies Inc.	3	其他應收款			
				銷貨收入			
				其他應收款			

註 1：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2：揭露交易金額新台幣 10,000 仟元以上。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2 年度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		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持股%				
本公司	世德公司	台灣	工業電腦及博奕機台等之銷售	\$ -	\$ -	3,271,945	100	\$ 18,190	(\$ 2,696)	(\$ 2,696)	子公司
	Parpro Holdings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	USD 41,990	USD 36,190	41,990	100	1,972,934	69,556	69,556	子公司
	恩德公司	台灣	非金屬電腦數控加工中心	470,758	470,758	39,904,488	20.86	555,457	(14,954)	(4,534)	關聯企業
	總格公司	台灣	機械之製造及銷售	56,507	56,507	959,880	4.73	23,058	(75,205)	(3,556)	關聯企業
世德公司	總格公司	台灣	機械之製造及銷售	28,797	28,797	485,000	2.39	11,651	(75,205)	不適用	關聯企業
Parpro Holdings Co., Ltd.	AP Parpro, Inc.	美國	航太產業零件產銷	USD 18,522	USD 12,722	6,765	100	613,203	(21,127)	不適用	孫公司
	Pilot (Las Vegas), Inc.	美國	投資	USD 735	USD 735	735	100	17,662	(8,211)	不適用	孫公司
	Parpro Quality Inc.	美國	投資	USD 23,955	USD 23,955	23,500,000	100	1,255,017	115,198	不適用	孫公司
AP Parpro, Inc.	Parpro (Nevada), Inc.	美國	工業電腦及博奕機台等之銷售	USD 2,941	USD 2,941	510	80	70,660	(41,053)	不適用	孫公司
Pilot (Las Vegas), Inc.	Parpro (Nevada), Inc.	美國	工業電腦及博奕機台等之銷售	USD 735	USD 735	490	20	17,662	(41,053)	不適用	孫公司
Parpro Quality Inc.	Parpro Technologies Inc.	美國	網通、航太及國防工業零組件產銷	USD 23,500	USD 23,500	12,859	100	1,225,017	115,198	不適用	孫公司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廖 文 嘉	8,071,942	8.11%
運永投資有限公司	7,500,865	7.53%
傑世投資有限公司	5,830,415	5.85%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附件十一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3及112年度

地址：桃園市中壢區健行路169號4樓

電話：(03)4575535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25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26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50		六~二六
	(七) 關係人交易	50~52		二七
	(八) 質抵押之資產	-		-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2		二八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53		二九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3~54、56~60		三十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4、61		三十
	3. 大陸投資資訊	54		三十
	4. 主要股東資訊	54、62		三十
	(十四) 部門資訊	54~55		三一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自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廖 文 嘉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3 月 11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事欣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事欣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事欣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事欣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事欣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發生之真實性－部分客戶營業收入

事欣集團主要銷售博弈及工業電腦以及航太及國防工業產品，於民國 113 年度來自部分客戶之產品收入金額因與去年同期金額相比，變動係屬顯著，考量收入認列具有較高之先天舞弊風險，以及管理階層可能存有達成預期財務目標之壓力，因是將該等收入發生之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測試銷貨收入之主要內部控制制度，並評估其設計與執行有效性。
2. 取得該等收入明細帳，選取樣本執行細項測試，檢視訂單、出貨單及發票等文件，以確認該等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3. 取得該等收入明細帳，選取樣本測試收款沖帳對象及金額有無存在重大差異，以確認該等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其他事項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3 及 112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事欣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事欣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事欣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

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事欣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事欣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事欣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事欣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培 德

陳 培 德



會計師 陳 俊 宏

陳 俊 宏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8032120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90031652 號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3 月 11 日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六）	\$ 496,857	14	\$ 195,552	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七）	-	-	8	-
1172	應收帳款（附註九及二七）	663,060	19	650,982	18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二七）	6,246	-	1,090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5,469	-	11,863	-
130X	存貨（附註十）	815,658	23	1,195,798	33
1410	預付款項	57,519	2	66,777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044,809	58	2,122,070	58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八）	29,982	1	48,448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五及十二）	553,995	16	590,166	1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三）	132,339	4	133,121	4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四）	164,832	5	189,491	5
1805	商譽（附註五及十五）	493,621	14	462,304	13
1821	無形資產（附註十五）	59,609	2	66,993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三）	3,867	-	1,536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538	-	20,972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453,783	42	1,513,031	42
1XXX	資 產 總 計	\$ 3,498,592	100	\$ 3,635,101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	\$ 260,000	8	\$ 293,608	8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49,868	1	30,000	1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七）	8,328	-	7,880	-
2170	應付帳款	200,648	6	310,868	9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及二七）	108,222	3	126,385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4,248	-	25,790	1
2250	負債準備	1,113	-	1,113	-
2280	租賃負債（附註十四）	45,764	1	40,018	1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附註十六及十七）	130,814	4	90,621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一）	5,311	-	32,922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824,316	23	959,205	26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十七）	358,665	10	422,685	12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	61,667	2	92,650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三）	938	-	20	-
2580	租賃負債（附註十四）	129,357	4	157,416	4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550,627	16	672,771	19
2XXX	負債總計	1,374,943	39	1,631,976	45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十）				
3110	普通股股本	984,888	28	983,789	27
3200	資本公積	647,009	19	642,138	1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9,746	4	141,737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3,125	1	33,051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91,103	5	225,535	6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363,974	10	400,323	11
3400	其他權益	106,649	3	(23,125)	(1)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2,102,520	60	2,003,125	55
36XX	非控制權益	21,129	1	-	-
3XXX	權益總計	2,123,649	61	2,003,125	55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 3,498,592	100	\$ 3,635,10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廖文嘉

經理人：嚴聰前

會計主管：吳秀碧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附註二一及二七）	\$ 3,573,442	100	\$ 3,414,371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十及二二）	<u>3,067,878</u>	<u>86</u>	<u>2,935,555</u>	<u>86</u>
5900	營業毛利	<u>505,564</u>	<u>14</u>	<u>478,816</u>	<u>14</u>
	營業費用（附註九、二二及二七）				
6100	推銷費用	43,054	1	39,073	1
6200	管理費用	360,241	10	300,205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	1,899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u>2,195</u>)	-	(<u>19,469</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01,100</u>	<u>11</u>	<u>321,708</u>	<u>9</u>
6900	營業淨利	<u>104,464</u>	<u>3</u>	<u>157,108</u>	<u>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二及二七）				
7100	利息收入	1,124	-	898	-
7010	其他收入	5,058	-	31,655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921	-	5,892	-
7050	財務成本	(41,618)	(1)	(44,996)	(2)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u>33,843</u>)	(<u>1</u>)	(<u>9,886</u>)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58,358</u>)	(<u>2</u>)	(<u>16,437</u>)	(<u>1</u>)
7900	稅前淨利	46,106	1	140,671	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三）	(<u>44,629</u>)	(<u>1</u>)	(<u>60,351</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477</u>	-	<u>80,320</u>	<u>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 188)	-	\$ 8,306	-
833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				
	企業其他綜合損				
	益份額	5,999	-	5,43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26,618	4	(4,037)	-
8300	本年度稅後其他綜				
	合損益	132,429	4	9,701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33,906	4	\$ 90,021	3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514	-	\$ 80,320	3
8620	非控制權益	(37)	-	-	-
8600		\$ 1,477	-	\$ 80,320	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33,926	4	\$ 90,021	3
8720	非控制權益	(20)	-	-	-
8700		\$ 133,906	4	\$ 90,021	3
	每股盈餘（附註二四）				
9750	基 本	\$ 0.02		\$ 0.87	
9850	稀 釋	\$ 0.02		\$ 0.7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廖文嘉



經理人：嚴聰前



會計主管：吳秀碧



事欣利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庫 藏 股 票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計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A1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33,544	\$ 329,808	\$ 131,486	\$ 137,381	\$ 104,145	(\$ 21,809)	(\$ 11,242)	(\$ 29,134)	\$ 1,474,179	\$ -	\$ 1,474,179
	111 年度盈餘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251	-	(10,251)	-	-	-	-	-	-
B17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104,330)	104,330	-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4,900)	-	-	-	(34,900)	-	(34,900)
	盈餘分配合計	-	-	10,251	(104,330)	59,179	-	-	-	(34,900)	-	(34,900)
D1	112 年度淨利	-	-	-	-	80,320	-	-	-	80,320	-	80,320
D3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25)	(4,037)	13,963	-	9,701	-	9,701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80,095	(4,037)	13,963	-	90,021	-	90,021
C5	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	-	31,291	-	-	-	-	-	-	31,291	-	31,291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61,495	281,039	-	-	-	-	-	-	442,534	-	442,534
L3	庫藏股註銷	(11,250)	-	-	-	(17,884)	-	-	29,134	-	-	-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983,789	642,138	141,737	33,051	225,535	(25,846)	2,721	-	2,003,125	-	2,003,125
	112 年度盈餘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8,009	-	(8,009)	-	-	-	-	-	-
B17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9,926)	9,926	-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9,352)	-	-	-	(39,352)	-	(39,352)
	盈餘分配合計	-	-	8,009	(9,926)	(37,435)	-	-	-	(39,352)	-	(39,352)
D1	113 年度淨利 (損)	-	-	-	-	1,514	-	-	-	1,514	(37)	1,477
D3	11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821	126,616	3,975	-	132,412	17	132,429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3,335	126,616	3,975	-	133,926	(20)	133,906
C7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變動數	-	2,757	-	-	-	-	-	-	2,757	-	2,757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817	-	(817)	-	-	-	-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099	2,114	-	-	-	-	-	-	3,213	-	3,213
M5	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	-	(1,149)	-	-	-	(1,149)	1,149	-
O1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	-	-	20,000	20,000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984,888	\$ 647,009	\$ 149,746	\$ 23,125	\$ 191,103	\$ 100,770	\$ 5,879	\$ -	\$ 2,102,520	\$ 21,129	\$ 2,123,649

本附屬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廖文嘉

經理人：嚴聰前

會計主管：吳秀碧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46,106	\$ 140,67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79,285	82,476
A20200	攤銷費用	11,677	11,329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2,195)	(19,469)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淨損失（利益）	479	(7,834)
A20900	財務成本	41,618	44,996
A21200	利息收入	(1,124)	(898)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33,843	9,886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727)	(78)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8,897	(22)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2,855	(1,61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34,197	56,355
A31180	其他應收款	(5,156)	48,411
A31200	存 貨	450,016	(140,385)
A31230	預付款項	(1,673)	(9,989)
A32150	應付帳款	(129,219)	28,70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1,918)	14,85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9,203)	(56,46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07,758	200,92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124	89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1,138)	(35,23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50,534)	(56,12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27,210</u>	<u>110,467</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29,982)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8,278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966)	(16,69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803	249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5,773)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3,294	-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3,070)
B07600	收取關聯企業股利	3,990	3,99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4,399</u>	<u>(51,277)</u>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38,814)	(327,386)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20,000	30,000
C012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394,488
C01300	償還可轉換公司債	(40,400)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82,112	274,468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04,666)	(237,765)
C03700	其他應付款減少	-	(65,00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43,635)	(40,945)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39,352)	(34,900)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20,000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44,755)</u>	<u>(7,040)</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u>14,451</u>	<u>(426)</u>
EEEE	現金淨增加	301,305	51,724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195,552</u>	<u>143,828</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496,857</u>	<u>\$ 195,55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廖文嘉



經理人：嚴聰前



會計主管：吳秀碧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90 年 12 月 27 日設立，主要係經營安控、通訊用之主機板加工及工業電腦、博奕機台之製造與銷售。

本公司股票於 98 年 12 月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證期局)核准補辦公開發行並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並於 102 年 11 月 21 日掛牌上市。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表於 114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4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金融資產分類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2026 年 1 月 1 日(註 2)

註 1：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初次適用該修正時，不得重編比較期間，而應將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

用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依適當者）以及相關受影響之資產及負債。

註 2：適用於 202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企業亦得選擇於 2025 年 1 月 1 日提前適用。初次適用該修正時，應追溯適用但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初次適用之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惟若企業不使用後見之明即能重編時，得選擇重編比較期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金融負債除列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自然依賴型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損益表應將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本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

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本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本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本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及附表六。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係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合併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年度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2.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

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

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

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其他。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十三)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博奕及工業電腦與航太及國防工業零組件之銷售。合併公司銷售之產品依合約係於產品起運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並於該時點認列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四)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五) 借款成本

借款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十六)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年度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年度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重大會計判斷－對關聯企業具重大影響之判斷

合併公司對恩德公司持有 20.86% 之表決權且為單一最大股東，經考量相對於其他股東所持有表決權之多寡及分佈，其他持股並非極為分散，且先前股東會表決型態顯示其他股東並非被動，合併公司亦無法任命治理單位過半數成員，故無法主導恩德公司攸關活動因而不具控制。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對恩德公司僅具有重大影響，故將其列為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商譽減損估計

決定商譽是否減損時，須估計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或事實與情況發生改變致未來現金流量向下修正或折現率向上修正，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46	\$ 451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496,711</u>	<u>195,101</u>
	<u>\$ 496,857</u>	<u>\$ 195,552</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		
一贖賣回權	<u>\$ -</u>	<u>\$ 8</u>
<u>金融負債</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		
一贖賣回權	<u>\$ 8,328</u>	<u>\$ 7,880</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投資		
上市股票	\$ -	\$ 18,466
未上市（櫃）股票	29,982	29,982
	<u>\$ 29,982</u>	<u>\$ 48,448</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應收帳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666,925	\$ 665,755
減：備抵損失	(3,865)	(14,773)
	<u>\$ 663,060</u>	<u>\$ 650,982</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180 天。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收款歷史經驗、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並同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依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立帳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3 年 12 月 31 日

	180天以下	181~365天	366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657,824	\$ 7,479	\$ 1,622	\$ 666,92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2,243)	(1,622)	(3,865)
攤銷後成本	<u>\$ 657,824</u>	<u>\$ 5,236</u>	<u>\$ -</u>	<u>\$ 663,060</u>

112 年 12 月 31 日

	180天以下	181~365天	366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640,932	\$ 17,576	\$ 7,247	\$ 665,75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7,526)	(7,247)	(14,773)
攤銷後成本	<u>\$ 640,932</u>	<u>\$ 10,050</u>	<u>\$ -</u>	<u>\$ 650,982</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礎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 14,773	\$ 42,230
本年度迴轉	(2,195)	(19,469)
本年度沖銷	(9,468)	(8,383)
外幣換算差額	755	395
年底餘額	<u>\$ 3,865</u>	<u>\$ 14,773</u>

十、存 貨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原 料	\$ 531,990	\$ 637,375
在 製 品	253,610	536,732
製 成 品	30,058	21,691
	<u>\$ 815,658</u>	<u>\$ 1,195,798</u>

113 及 112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3,067,878 仟元及 2,935,555 仟元。

113 及 112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8,897 仟元及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22 仟元。

十一、子 公 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3年 12月31日	112年 12月31日	
本 公 司	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世德公司)	工業電腦及博奕機台等 之銷售	60%	100%	註 1
Parpro Holdings Co., Ltd.	Parpro Holdings Co., Ltd.	投 資	100%	100%	—
	AP Parpro, Inc.	航太產業零件產銷	100%	100%	—
AP Parpro, Inc.	Pilot (Las Vegas), Inc.	投 資	-	100%	註 2
	Parpro Quality Inc.	投 資	100%	100%	—
	Parpro (Nevada), Inc.	工業電腦及博奕機台等 之銷售	100%	80%	註 2
Pilot (Las Vegas), Inc.	Parpro (Nevada), Inc.	工業電腦及博奕機台等 之銷售	-	20%	註 2
Parpro Quality Inc.	Parpro Technologies Inc.	網通、航太及國防工業 零組件產銷	100%	100%	—

註 1：本公司之子公司世德公司為重啟工業電腦之設計研發及銷售等業務，於 113 年 11 月 12 日董事會通過與策略性投資人分別增資世德公司 12,703 仟元及 20,000 仟元，增資後合併公司對世德公司之持股比例為 60%。

註 2：合併公司為強化組織運作與降低管理成本，依外國法律執行 AP Parpro, Inc. 與 Pilot (Las Vegas), Inc. 吸收合併，存續公司為 AP Parpro, Inc.，合併基準日為 113 年 12 月 31 日。

(二)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恩德公司	\$ 519,385	\$ 555,457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34,610	34,709
	<u>\$ 553,995</u>	<u>\$ 590,166</u>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如下：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主要營業場所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恩德公司	非金屬電腦數控加工 中心、PCB 電子機 械、刀具、板材等	台 灣	20.86%	20.86%

(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二) 關聯企業具公開市場報價之第 1 等級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公 司 名 稱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恩德公司	<u>\$ 580,610</u>	<u>\$ 458,902</u>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u>成 本</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0,467	\$ 329,629	\$ 96,167	\$ 536,263
增 添	1,683	13,215	1,793	16,691
處 分	(6,567)	(25,391)	(11,399)	(43,357)
淨兌換差額	<u>53</u>	<u>146</u>	<u>136</u>	<u>335</u>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05,636</u>	<u>\$ 317,599</u>	<u>\$ 86,697</u>	<u>\$ 509,932</u>
<u>累計折舊</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2,328	\$ 274,098	\$ 74,938	\$ 381,364
折舊費用	8,134	16,929	13,488	38,551
處 分	(6,567)	(25,220)	(11,399)	(43,186)
淨兌換差額	<u>(27)</u>	<u>155</u>	<u>(46)</u>	<u>82</u>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3,868</u>	<u>\$ 265,962</u>	<u>\$ 76,981</u>	<u>\$ 376,811</u>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71,768</u>	<u>\$ 51,637</u>	<u>\$ 9,716</u>	<u>\$ 133,121</u>
<u>成 本</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5,636	\$ 317,599	\$ 86,697	\$ 509,932
增 添	2,349	9,570	10,047	21,966
處 分	(2,824)	(22,962)	(6,080)	(31,866)
重 分 類	-	8,257	(5,046)	3,211
淨兌換差額	<u>7,147</u>	<u>8,762</u>	<u>7,719</u>	<u>23,628</u>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12,308</u>	<u>\$ 321,226</u>	<u>\$ 93,337</u>	<u>\$ 526,871</u>
<u>累計折舊</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3,868	\$ 265,962	\$ 76,981	\$ 376,811
折舊費用	8,746	20,468	4,660	33,874
處 分	(2,824)	(22,886)	(6,080)	(31,790)
重 分 類	-	5,046	(5,046)	-
淨兌換差額	<u>2,418</u>	<u>6,387</u>	<u>6,832</u>	<u>15,637</u>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2,208</u>	<u>\$ 274,977</u>	<u>\$ 77,347</u>	<u>\$ 394,532</u>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70,100</u>	<u>\$ 46,249</u>	<u>\$ 15,990</u>	<u>\$ 132,339</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3 至 50 年
機器設備	3 至 8 年
其他設備	3 至 8 年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161,233	\$ 183,798
運輸設備	<u>3,599</u>	<u>5,693</u>
	<u>\$ 164,832</u>	<u>\$ 189,491</u>
	113年度	112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9,391</u>	<u>\$ 14,942</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43,317	\$ 43,337
運輸設備	<u>2,094</u>	<u>588</u>
	<u>\$ 45,411</u>	<u>\$ 43,925</u>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3 及 112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45,764</u>	<u>\$ 40,018</u>
非流動	<u>\$ 129,357</u>	<u>\$ 157,416</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於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2.24%-9.00% 及 2.24%-4.75%。

十五、商譽及無形資產

	商	譽	無 形 資 產 客 戶 關 係	合 計
<u>成 本</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62,379		\$ 161,750	\$ 624,129
淨兌換差額	(75)		(26)	(10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62,304</u>		<u>\$ 161,724</u>	<u>\$ 624,028</u>
<u>累計攤銷</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83,579	\$ 83,579
攤銷費用	-		11,329	11,329
淨兌換差額	-		(177)	(177)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94,731</u>	<u>\$ 94,731</u>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462,304</u>		<u>\$ 66,993</u>	<u>\$ 529,297</u>
<u>成 本</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62,304		\$ 161,724	\$ 624,028
淨兌換差額	31,317		10,955	42,272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93,621</u>		<u>\$ 172,679</u>	<u>\$ 666,300</u>
<u>累計攤銷</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94,731	\$ 94,731
攤銷費用	-		11,677	11,677
淨兌換差額	-		6,662	6,662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113,070</u>	<u>\$ 113,070</u>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493,621</u>		<u>\$ 59,609</u>	<u>\$ 553,230</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客戶關係

14 年

管理當局相信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所依據之關鍵假設，其任何合理之可能變動將不致使上述無形資產帳面價值超過可回收金額，故 113 及 112 年度均無資產減損之情形。

十六、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u>\$ 260,000</u>	<u>\$ 293,608</u>
利率區間	2.18%-2.28%	1.96%-9.00%

(二) 長期借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 121,157	\$ 142,728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59,490</u>)	(<u>50,078</u>)
長期借款	<u>\$ 61,667</u>	<u>\$ 92,650</u>
利率區間	2.43%-2.72%	2.35%-8.75%
最後到期日	116 年 10 月	115 年 8 月

十七、應付公司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462,600	\$ 506,3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32,611)	(43,072)
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71,324</u>)	(<u>40,543</u>)
應付公司債合計	<u>\$ 358,665</u>	<u>\$ 422,685</u>

本公司於 108 年 12 月 13 日發行票面利率為 0%之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並於同日在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本金金額共計 502,500 仟元，每張票面金額 100 仟元，依票面金額之 100.50%發行，發行期間為 5 年，轉換期間為 109 年 3 月 14 日至 113 年 12 月 13 日止。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 39 元，因發放股利，依據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調整，自 113 年 8 月 4 日起，轉換價格調整為 33.9 元。

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滿 3 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時或本轉換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3 年及 4 年，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以現金贖回。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9452%。

債券持有人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3 年行使賣回權，本公司已支付 438,393 仟元(包含利息補償金 12,893 仟元、公司債帳面金額 409,369 仟元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9,956 仟元)，並認列償還損失 6,175 仟元。

本轉換公司債於 113 年 12 月 13 日發行屆滿，到期依面額清償 40,400 仟元之可轉換公司債。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5,406 仟元)	\$ 497,094
權益組成部分	(31,774)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81
金融負債	(<u>12,739</u>)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u>\$ 453,662</u>
112 年 1 月 1 日負債組成部分	\$ 71,530
以有效利率 1.9452%計算之利息(附註二二)	1,248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u>32,235</u>)
112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40,543
以有效利率 1.9452%計算之利息(附註二二)	756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899)
應付公司債到期贖回	(<u>40,400</u>)
113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u>

本公司於 111 年 3 月 10 日發行票面利率為 0%之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並於同日在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本金金額共計 500,000 仟元，每張票面金額 100 仟元，依票面金額之 100.00%發行，發行期間為 5 年，轉換期間為 111 年 6 月 11 日至 116 年 3 月 10 日止。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 29.2 元，因發放股利，依據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調整，自 113 年 8 月 4 日起轉換價格調整為 27.9 元。

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滿 3 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

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時或本轉換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3 年及 4 年，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以現金贖回。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8061%。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5,591 仟元）	\$ 494,409
權益組成部分	(28,7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18
金融負債	(9,960)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u>\$ 456,827</u>
112 年 1 月 1 日負債組成部分	463,567
以有效利率 1.8061%計算之利息（附註二二）	4,042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395,676)
112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71,933
以有效利率 1.8061%計算之利息（附註二二）	1,312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1,921)
113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71,324</u>

本公司於 112 年 5 月 31 日發行票面利率為 0%之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並於同日在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本金金額共計 400,000 仟元，每張票面金額 100 仟元，依票面金額之 100.00%發行，發行期間為 5 年，轉換期間為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7 年 5 月 31 日止。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 35.3 元，因發放股利，依據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調整，自 113 年 8 月 4 日起轉換價格調整為 34.46 元。

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滿 3 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時或本轉換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3 年及 4 年，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以現金贖回。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2.3340%。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5,512 仟元）	\$ 394,488
權益組成部分	(31,291)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02
金融負債	(8,347)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u>\$ 355,952</u>
112 年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 355,952
以有效利率 2.3340%計算之利息（附註二二）	4,829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10,029)
112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350,752
以有效利率 2.3340%計算之利息（附註二二）	8,281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368)
113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358,665</u>

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並充實營運資金，於 114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擬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500,000 仟元。

十八、其他應付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48,874	\$ 49,748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4,271	6,364
應付關係人款項（附註二七）	54	36,665
其他	55,023	33,608
	<u>\$ 108,222</u>	<u>\$ 126,385</u>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國內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中之國外各子公司已依當地規定按每月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交付社會或養老保險金給當地政府機構，各該子公司之員工可於退休後向該等政府機構領取退休金。

二十、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200,000</u>	<u>200,000</u>
額定股本	<u>\$ 2,000,000</u>	<u>\$ 2,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98,489</u>	<u>98,379</u>
已發行股本	<u>\$ 984,888</u>	<u>\$ 983,789</u>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500 仟股。

(二) 資本公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 撥充股本（註）</u>		
股票發行溢價	\$ 579,079	\$ 576,762
已失效認股權	27,957	27,957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變動數	2,757	-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	<u>37,216</u>	<u>37,419</u>
	<u>\$ 647,009</u>	<u>\$ 642,138</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訂明公司分派盈餘、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以現金方式為之時，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於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提繳稅捐，彌補往年虧損，並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得依業務需要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股東股利係考量當年度稅後盈餘及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其所分配盈餘金額以不低於當年度稅後盈餘 10% 為原則，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 10%，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 0.1 元得改以股票股利發放，惟得視公司未來盈餘及資金狀況，調整其發放比例。公司無盈餘時，不分派股息及紅利。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請參閱附註二二(六)員工及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 113 年 3 月 13 日及 112 年 4 月 13 日董事會分別決議 112 及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8,009	\$ 10,251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9,926)	(104,330)		
現金股利	39,352	34,900	\$ 0.4	\$ 0.4

本公司 114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00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23,125)	
現金股利	42,014	\$ 0.4

(四)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單 位： 仟 股
	轉 讓 股 份 予 員 工
112 年 1 月 1 日股數	1,125
本年度註銷	(1,125)
112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一、收 入

	113年度	112年度
銷貨收入	<u>\$ 3,573,442</u>	<u>\$ 3,414,371</u>

(一) 客戶合約收入之說明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博奕及工業電腦與航太及國防工業零組件之銷售。合併公司銷售之產品依合約係於產品起運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並於該時點認列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二) 合約餘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
應收帳款（附註九）	<u>\$ 663,060</u>	<u>\$ 650,982</u>	<u>\$ 688,004</u>
合約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u>\$ 1,385</u>	<u>\$ 28,820</u>	<u>\$ 63,136</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三)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請參閱附註三一。

二二、本年度淨利

本年度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租金收入	\$ 1,983	\$ 1,983
勞務收入（附註二七）	-	23,366
其 他	<u>3,075</u>	<u>6,306</u>
	<u>\$ 5,058</u>	<u>\$ 31,655</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3年度	112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11,095	(\$ 1,71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727	7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金融商品（損失）利益	(479)	7,834
其 他	(422)	(306)
	<u>\$ 10,921</u>	<u>\$ 5,892</u>

(三) 財務成本

	113年度	112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21,040	\$ 24,006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10,349	10,119
租賃負債之利息	10,229	10,716
關係人借款利息（附註二七）	-	155
	<u>\$ 41,618</u>	<u>\$ 44,996</u>

(四) 折舊及攤銷

	113年度	112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3,874	\$ 38,551
使用權資產	45,411	43,925
無形資產	11,677	11,329
	<u>\$ 90,962</u>	<u>\$ 93,805</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1,391	\$ 65,290
營業費用	17,894	17,186
	<u>\$ 79,285</u>	<u>\$ 82,476</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11,677</u>	<u>\$ 11,329</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註）		
薪資費用	\$ 742,458	\$ 608,382
勞健保費用	37,610	27,114
其他用人費用	20,501	18,801
	<u>800,569</u>	<u>654,297</u>

（接次頁）

(承前頁)

	113年度	112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九）		
確定提撥計畫	\$ 5,245	\$ 4,646
	<u>\$ 805,814</u>	<u>\$ 658,943</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72,460	\$ 470,444
營業費用	<u>233,354</u>	<u>188,499</u>
	<u>\$ 805,814</u>	<u>\$ 658,943</u>

註：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之影響，美國聯邦政府通過「新冠病毒援助、救濟與經濟安全法案（CARES Act）」，並提供員工留任稅收抵免方案（Employee Retention Credit，以下簡稱ERC），旨在協助中小企業於疫情蔓延經濟停擺期間維持繼續經營能力，進而持續支付員工薪資及提供就業。

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合併公司之美國子公司向美國聯邦稅務局（Internal Revenue Service）申請適用ERC方案，已受理並轉列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減項計美金2,132仟元。

(六) 員工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1%至15%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5%為董事酬勞。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

113及112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別於114年3月11日及113年3月13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3年度	112年度
員工酬勞	2%	2%
董事酬勞	1%	1%

金 額

	113年度				112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223	\$	-	\$	1,937	\$	-
董事酬勞		112		-		969		-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2 及 111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2 及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三、所 得 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44,713	\$ 42,949
未分配盈餘加徵	2,133	7,272
以前年度調整	(804)	11,328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413)	(1,19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4,629</u>	<u>\$ 60,351</u>

會計所得與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稅前淨利	<u>\$ 46,106</u>	<u>\$ 140,671</u>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費用	\$ 24,810	\$ 53,725
未分配盈餘加徵	2,133	7,272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4,335	2,973
可減除之暫時性差異	(3,125)	-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	(13,911)
未認列（使用）之虧損扣抵	17,280	(1,036)
以前年度之調整	(804)	11,32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4,629</u>	<u>\$ 60,351</u>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權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未實現兌換損失	\$ 378	(\$ 378)	\$ -	\$ -
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成本	935	(416)	-	519
虧損扣抵	-	3,125	-	3,125
其 他	223	-	-	223
	<u>\$ 1,536</u>	<u>\$ 2,331</u>	<u>\$ -</u>	<u>\$ 3,867</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918	\$ -	\$ 918
其 他	20	-	-	20
	<u>\$ 20</u>	<u>\$ 918</u>	<u>\$ -</u>	<u>\$ 938</u>

112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權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未實現兌換損失	\$ -	\$ 378	\$ -	\$ 378
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成本	839	(1,006)	1,102	935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49	(149)	-	-
其 他	223	-	-	223
	<u>\$ 1,211</u>	<u>(\$ 777)</u>	<u>\$ 1,102</u>	<u>\$ 1,536</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975	(\$ 1,975)	\$ -	\$ -
其 他	20	-	-	20
	<u>\$ 1,995</u>	<u>(\$ 1,975)</u>	<u>\$ -</u>	<u>\$ 20</u>

(三)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扣抵金額分別為 78,554 仟元及 15,624 仟元。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年度如下：

公 司 名 稱	截 至 年 度
本 公 司	111 年度
世德公司	111 年度

二四、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3年度	112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0.02</u>	<u>\$ 0.87</u>
稀釋每股盈餘	<u>\$ 0.02</u>	<u>\$ 0.73</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3年度	11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 1,514</u>	<u>\$ 80,320</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u>-</u>	<u>2,285</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1,514</u>	<u>\$ 82,605</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3年度	11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98,386</u>	<u>91,799</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18</u>	<u>67</u>
轉換公司債	<u>-</u>	<u>21,741</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98,404</u>	<u>113,607</u>

113 年度之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係因反稀釋，故不納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年均進行重新檢視合併公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資金之成本與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買回股份及新增或償還借款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外，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u>金融負債</u>				
<u>可轉換公司債</u>				
一國內第二次	\$ -	\$ -	\$ 40,543	\$ 44,183
一國內第三次	71,324	88,892	71,933	93,612
一國內第四次	358,665	406,888	350,752	409,795

可轉換公司債之公允價值以第 2 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以櫃檯買賣中心於報導日之加權平均百元價計算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3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29,982	\$ 29,982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8,328	\$ -	\$ 8,328

112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8	\$ -	\$ 8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股票	\$ 18,466	\$ -	\$ -	\$ 18,466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29,982	29,982
合 計	\$ 18,466	\$ -	\$ 29,982	\$ 48,448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7,880	\$ -	\$ 7,880

113 及 112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衍生工具—可轉換公司債 贖賣回權	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按期末之可觀察股票價格、無風險利率及風險折現率等資料所評估可轉換公司債之金融資產或負債之公平價值。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合併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 3 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並定期覆核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合併公司對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收益法，按現金流量折現之方式，計算預期可因持有此項投資而獲取收益之現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 1,166,163	\$ 847,62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29,982	48,44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8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8,328	7,88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169,884	1,366,817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應付公司債及長期借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應付帳款、應付公司債、借款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二九。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金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0%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0% 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0% 予以調整。當新台幣相對於外幣升值 10% 時，合併公司 113 及 112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 23,254 仟元及 13,866 仟元。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風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策略。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 694,978	\$ 660,662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54,238	121,734
－金融負債	341,157	466,336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

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 基點（0.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 1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3 及 112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 187 仟元及 345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在接受新客戶之前，合併公司係透過內部徵信及相關銷售管理部門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每年檢視一次。

金融資產受到合併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合併公司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均為信譽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廠商，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3 年 12 月 31 日

	要 求 即 付 或 短 於 1 個 月	1 至 3 個 月	3 個 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 308,870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171,719	61,870	48,413	62,603	-
固定利率工具	-	50,000	40,392	-	-
租賃負債	4,602	9,163	41,254	149,863	-
應付公司債	-	-	74,200	388,400	-
	<u>\$ 176,321</u>	<u>\$ 429,903</u>	<u>\$ 204,259</u>	<u>\$ 600,866</u>	<u>\$ -</u>

112 年 12 月 31 日

	要 求 即 付 或 短 於 1 個 月	1 至 3 個 月	3 個 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 437,253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72,496	124,071	186,838	94,231	-
租賃負債	4,451	8,903	35,910	184,497	-
應付公司債	-	-	41,300	465,000	-
	<u>\$ 76,947</u>	<u>\$ 570,227</u>	<u>\$ 264,048</u>	<u>\$ 743,728</u>	<u>\$ -</u>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431,157	\$ 466,336
— 未動用金額	<u>686,925</u>	<u>621,949</u>
	<u>\$ 1,118,082</u>	<u>\$ 1,088,285</u>

二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廖 文 嘉	本公司之董事長
恩德公司	關聯企業
總格公司（自 114 年 2 月起更名為銳德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Giben do Brasil Maqs. e Equip.	其他關係人
Giben Holdings Co., Ltd. (SAMOA) （Giben SAMOA）	其他關係人
勝德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育德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威利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13年度	112年度
其他關係人	<u>\$ 155,876</u>	<u>\$ 77,752</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銷貨交易與一般交易並無重大差異。

(三) 應收帳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u>\$ 46,827</u>	<u>\$ 17,851</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3 及 112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四) 其他應收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u>\$ 6,233</u>	<u>\$ 1,079</u>

(五) 其他應付款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恩德公司	\$ 54	\$ 28,989
其他關係人		
Giben SAMOA	-	7,676
	<u>\$ 54</u>	<u>\$ 36,665</u>

(六) 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3年度	112年度
財務成本	本公司之董事長	<u>\$ -</u>	<u>\$ 155</u>

(七) 其他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3年度	112年度
勞務收入	其他關係人	<u>\$ -</u>	<u>\$ 23,366</u>
租金收入	關聯企業	\$ 1,114	\$ 1,114
	其他關係人	<u>797</u>	<u>797</u>
		<u>\$ 1,911</u>	<u>\$ 1,911</u>
其他	關聯企業	\$ 133	\$ 132
	其他關係人	<u>125</u>	<u>127</u>
		<u>\$ 258</u>	<u>\$ 259</u>

(八)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51,393	\$ 55,012
退職後福利	<u>455</u>	<u>342</u>
	<u>\$ 51,848</u>	<u>\$ 55,354</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為取得銀行授信額度而開立擔保票據金額為 720,000 仟元。

二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美金／新台幣仟元

		113年12月31日	
		外幣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7,168	32.785	\$ 235,003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75	32.785	2,459
		112年12月31日	
		外幣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5,458	30.705	\$ 167,588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942	30.705	28,924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功能性貨幣	113年度		112年度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淨兌換（損）益
新台幣	（新台幣：新台幣）	\$ 11,095	（新台幣：新台幣）	（\$ 1,714）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五。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七。

三一、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博奕及工業電腦部門與航太及國防工業部門。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13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	112年度
應報導部門				
博奕及工業電腦	\$ 1,262,073	\$ 833,221	(\$ 52,887)	(\$ 41,949)
航太及國防工業	<u>2,311,369</u>	<u>2,581,150</u>	<u>157,351</u>	<u>199,057</u>
應報導部門合計	<u>\$ 3,573,442</u>	<u>\$ 3,414,371</u>	104,464	157,10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u>58,358</u>)	(<u>16,437</u>)
稅前淨利			<u>\$ 46,106</u>	<u>\$ 140,671</u>

(二) 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合併公司於揭露應報導部門總資產及負債暨其他部門資訊之衡量金額時，由於該等資訊並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不予揭露。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之主要營運地點及非流動資產主要所在地皆為美國。

(四)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甲 客 戶	\$ 486,200	\$ 827,474
乙 客 戶	457,270	378,190
丙 客 戶	<u>349,327</u>	<u>390,275</u>
	<u>\$ 1,292,797</u>	<u>\$ 1,595,939</u>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3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損失	備抵金額	擔保名稱	品名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0	本公司	AP Parpro, Inc.	其他應收款	是	\$ 65,670	\$ 65,570	\$ -	5%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業週轉	\$ -	-	-	-	\$ 420,504 (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20%)	\$1,051,260 (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50%)
1	Parpro Holdings Co., Ltd.	AP Parpro, Inc.	其他應收款	是	72,237	72,127	32,785	2.75%-3%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	2,109,608 (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100%)	2,109,608 (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100%)
2	Parpro Technologies, Inc.	Parpro (Nevada), Inc.	其他應收款	是	91,938	91,798	32,785	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	1,419,814 (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100%)	1,419,814 (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100%)
		AP Parpro, Inc.	其他應收款	是	331,634	331,129	262,280	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	1,419,814 (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100%)	1,419,814 (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100%)
3	Parpro (Nevada), Inc.	AP Parpro, Inc.	其他應收款	是	32,835	32,785	-	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	65,278 (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100%)	65,278 (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100%)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股 數				
本 公 司	起而行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78,000	29,982	—	29,982	—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3 年度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 易 條 件 與 一 般 交 易 不 同 之 情 形 及 原 因		應 收 （ 付 ） 票 據 、 帳 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 公 司	Giben do Brasil Maqs. e Equip.	其他關係人	銷 貨	\$ 155,876	100%	月結 60 天	議 定	無	\$ 46,827	100%	—
AP Parpro, Inc.	Parpro Nevada, Inc.	子 公 司	銷 貨	527,005	27%	月結 30 天	議 定	無	25,797	6%	—
Parpro Nevada, Inc.	AP Parpro, Inc.	子 公 司	銷 貨	174,896	26%	月結 30 天	議 定	無	22,980	18%	—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Parpro Technologies Inc.	AP Parpro, Inc.	母公司相同	其他應收款 \$ 265,420	—	\$ -	—	\$ 1,639	\$ -

註：係截至 114 年 2 月 28 日止。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3 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1)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 之比率
0	本公司	AP Parpro, Inc.	1	其他應收款	\$ 44,719	依雙方約定條件	1%
				其他收入	35,009	依雙方約定條件	1%
		Parpro Nevada, Inc.	1	其他應收款	15,278	依雙方約定條件	-
				其他收入	11,835	依雙方約定條件	-
		Parpro Technologies Inc.	1	其他應收款	57,046	依雙方約定條件	2%
				其他收入	44,540	依雙方約定條件	1%
1	Parpro Holdings Co., Ltd.	AP Parpro, Inc	3	其他應收款	33,883	依雙方約定條件	1%
2	AP Parpro, Inc.	Parpro Nevada, Inc.	3	銷貨收入	527,005	依雙方約定條件	15%
				應收帳款	25,797	依雙方約定條件	1%
				其他應收款	32,738	依雙方約定條件	1%
3	Parpro Technologies Inc.	Parpro Nevada, Inc.	3	其他應收款	32,785	依雙方約定條件	1%
		AP Parpro, Inc.	3	其他應收款	265,420	依雙方約定條件	8%
4	Parpro Nevada, Inc.	AP Parpro, Inc.	3	銷貨收入	174,896	依雙方約定條件	5%
				其他應收款	22,980	依雙方約定條件	1%

註 1：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2：揭露交易金額新台幣 10,000 仟元以上。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3 年度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數	持股 %				
本公司	世德公司	台灣	工業電腦及博奕機台等之銷售	\$ 12,703	\$ -	3,000,000	60	\$ 31,694	\$ 1,971	\$ 2,008	子公司
	Parpro Holdings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	USD 41,990	USD 41,990	41,990	100	2,109,608	2,962	2,962	子公司
	恩德公司	台灣	非金屬電腦數控加工中心	470,758	470,758	39,904,488	20.86	519,385	(155,584)	(33,864)	關聯企業
	總格公司 (註 1)	台灣	機械之製造及銷售	56,507	56,507	959,880	4.73	22,993	303	14	關聯企業
世德公司	總格公司 (註 1)	台灣	機械之製造及銷售	28,797	28,797	485,000	2.39	11,617	303	不適用	關聯企業
Parpro Holdings Co., Ltd.	AP Parpro, Inc.	美國	航太產業零件產銷	USD 19,257	USD 18,522	6,000	100	615,339	(51,379)	不適用	孫公司
	Pilot (Las Vegas), Inc.	美國	投資	-	USD 735	-	-	-	-	不適用	註 2
	Parpro Quality Inc.	美國	投資	USD 23,955	USD 23,955	23,500,000	100	1,419,814	78,142	不適用	孫公司
AP Parpro, Inc.	Parpro (Nevada), Inc.	美國	工業電腦及博奕機台等之銷售	USD 3,676	USD 2,941	1,000	100	65,278	(28,431)	不適用	孫公司
Pilot (Las Vegas), Inc.	Parpro (Nevada), Inc.	美國	工業電腦及博奕機台等之銷售	-	USD 735	-	-	-	(28,431)	不適用	註 2
Parpro Quality Inc.	Parpro Technologies Inc.	美國	網通、航太及國防工業零組件產銷	USD 23,500	USD 23,500	12,859	100	1,419,814	78,142	不適用	孫公司

註 1：自 114 年 2 月起更名為銳德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註 2：已於 113 年 12 月 31 日由 AP Parpro, Inc. 吸收合併後消滅。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廖 文 嘉	7,971,942	8.09%
運永投資有限公司	7,500,865	7.61%
傑世投資有限公司	5,830,415	5.91%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附件十二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2及111年度

地址：桃園市中壢區健行路169號4樓

電話：(03)4575535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3~6		-
四、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7		-
五、	個 體 綜 合 損 益 表	8~9		-
六、	個 體 權 益 變 動 表	10		-
七、	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11~12		-
八、	個 體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13		一
	(二) 通 過 財 務 報 告 之 日 期 及 程 序	13		二
	(三) 新 發 布 及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之 適 用	13~14		三
	(四) 重 大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4~22		四
	(五) 重 大 會 計 判 斷、估 計 及 假 設 不 確 定 性 之 主 要 來 源	23		五
	(六)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之 說 明	23~45		六 ~ 二 二
	(七) 關 係 人 交 易	45~49		二 三
	(八) 質 抵 押 之 資 產	-		-
	(九) 重 大 或 有 負 債 及 未 認 列 之 合 約 承 諾	49		二 四
	(十)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		-
	(十一)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		-
	(十二) 具 重 大 影 響 之 外 幣 資 產 及 負 債 資 訊	49~50		二 五
	(十三)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50、52~55		二 六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51、56		二 六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51		二 六
	4. 主 要 股 東 資 訊	51、57		二 六
九、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明 細 表	58~65		-

會計師查核報告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部分客戶營業收入之發生真實性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主要銷售博弈及工業電腦以及航太及國防工業產品，於民國 112 年度來自部分客戶之產品收入金額因與去年同期金額相比，變動係屬顯著，考量收入認列具有較高之先天舞弊風險，以及管理階層可能存有達成預期財務目標之壓力，因是將該等收入發生之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測試該等收入之主要內部控制制度，並評估其設計與執行有效性。
2. 取得該等收入明細帳，選取樣本執行細項測試，檢視訂單、出貨單及發票等文件，以確認該等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3. 取得該等收入明細帳，選取樣本測試收款沖帳對象及金額有無存在重大差異，以確認該等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

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培 德

陳 培 德



會計師 陳 俊 宏

陳 俊 宏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8032120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90031652 號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3 月 13 日

事欣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六）	\$ 90,254	3	\$ 47,896	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七）	8	-	-	-
1172	應收帳款（附註九及二三）	31,769	1	49,986	2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二三）	110,945	4	286,267	10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3	-	3	-
130X	存 貨	-	-	454	-
1410	預付款項	1,009	-	2,790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33,988	8	387,396	14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八）	48,448	2	10,16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五及十）	2,569,639	89	2,328,589	8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一）	13,410	1	16,309	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二三）	11,528	-	52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十九）	1,536	-	1,211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158	-	1,939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2,647,719	92	2,358,729	86
1XXX	資 產 總 計	\$ 2,881,707	100	\$ 2,746,125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二）	\$ 180,000	6	\$ 470,000	17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30,000	1	-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七）	7,880	-	11,954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三）	62	-	18,218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四及二三）	48,567	2	80,669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4,719	1	-	-
2250	負債準備	1,113	-	1,113	-
2280	租賃負債（附註二三）	5,090	-	532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附註十二及十三）	90,621	3	130,041	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七及二三）	150	-	46,030	2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78,202	13	758,557	27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十三）	422,685	15	463,567	17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二）	71,156	2	47,827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十九）	20	-	1,995	-
2580	租賃負債（附註二三）	6,519	-	-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500,380	17	513,389	19
2XXX	負債總計	878,582	30	1,271,946	46
	權益（附註十六）				
3100	普通股股本	983,789	34	833,544	30
3200	資本公積	642,138	23	329,808	1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1,737	5	131,486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3,051	1	137,381	5
3350	未分配盈餘	225,535	8	104,145	4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400,323	14	373,012	14
3400	其他權益	(23,125)	(1)	(33,051)	(1)
3500	庫藏股票	-	-	(29,134)	(1)
3XXX	權益總計	2,003,125	70	1,474,179	54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 2,881,707	100	\$ 2,746,12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廖文嘉



經理人：嚴聰前



會計主管：吳秀碧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附註十七及二三）	\$ 78,170	100	\$ 82,345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二三）	<u>76,686</u>	<u>98</u>	<u>82,589</u>	<u>100</u>
5900	營業毛利（損）	<u>1,484</u>	<u>2</u>	<u>(244)</u>	<u>-</u>
	營業費用（附註九及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154	-	13	-
6200	管理費用	47,414	61	62,008	7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u>-</u>	<u>-</u>	<u>(835)</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7,568</u>	<u>61</u>	<u>61,186</u>	<u>75</u>
6900	營業淨損	<u>(46,084)</u>	<u>(59)</u>	<u>(61,430)</u>	<u>(7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八及二三）				
7100	利息收入	2,000	3	1,506	2
7010	其他收入	91,764	117	88,299	107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957	8	16,445	20
7050	財務成本	<u>(18,459)</u>	<u>(24)</u>	<u>(35,013)</u>	<u>(42)</u>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 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u>58,770</u>	<u>75</u>	<u>93,012</u>	<u>113</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140,032</u>	<u>179</u>	<u>164,249</u>	<u>200</u>
7900	稅前淨利	93,948	120	102,819	125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十九）	<u>(13,628)</u>	<u>(17)</u>	<u>(3,306)</u>	<u>(4)</u>
8200	本年度淨利	<u>80,320</u>	<u>103</u>	<u>99,513</u>	<u>12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8,306	10	(\$ 7,300)	(9)
833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5,432	7	9,144	1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037)	(5)	172,155	209
8300	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9,701	12	173,999	21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90,021	115	\$ 273,512	332
	每股盈餘（附註二十）				
9750	基 本	\$ 0.87		\$ 1.21	
9850	稀 釋	\$ 0.73		\$ 1.0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廖文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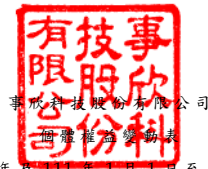


經理人：嚴聰前



會計主管：吳秀碧





事欣利股份有限公司

冊證經登發公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股 本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總 額	
		普 通 股 股 本	待 登 記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A1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34,516	\$ 28	\$ 310,881	\$ 120,889	\$ 76,537	\$ 105,974	(\$ 193,964)	(\$ 10,095)	(\$ 31,724)	\$ 1,213,042
	110 年度盈餘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0,597	-	(10,597)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60,844	(60,844)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32,892)	-	-	-	(32,892)
	盈餘分配合計	-	-	-	10,597	60,844	(104,333)	-	-	-	(32,892)
D1	111 年度淨利	-	-	-	-	-	99,513	-	-	-	99,513
D3	11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991	172,155	(1,147)	-	173,999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02,504	172,155	(1,147)	-	273,512
C5	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	-	-	28,740	-	-	-	-	-	-	28,740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	-	(8,223)	-	-	-	-	-	-	(8,223)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28	(28)	-	-	-	-	-	-	-	-
L3	庫藏股註銷	(1,000)	-	(1,590)	-	-	-	-	-	2,590	-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833,544	-	329,808	131,486	137,381	104,145	(21,809)	(11,242)	(29,134)	1,474,179
	111 年度盈餘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0,251	-	(10,251)	-	-	-	-
B17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104,330)	104,330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34,900)	-	-	-	(34,900)
	盈餘分配合計	-	-	-	10,251	(104,330)	59,179	-	-	-	(34,900)
D1	112 年度淨利	-	-	-	-	-	80,320	-	-	-	80,320
D3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25)	(4,037)	13,963	-	9,701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80,095	(4,037)	13,963	-	90,021
C5	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	-	-	31,291	-	-	-	-	-	-	31,291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61,495	-	281,039	-	-	-	-	-	-	442,534
L3	庫藏股註銷	(11,250)	-	-	-	-	(17,884)	-	-	29,134	-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983,789	\$ -	\$ 642,138	\$ 141,737	\$ 33,051	\$ 225,535	(\$ 25,846)	\$ 2,721	\$ -	\$ 2,003,12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廖文嘉



經理人：嚴聰前



會計主管：吳秀碧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93,948	\$ 102,819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8,334	10,539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	(835)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淨（利益）損失	(7,834)	4,003
A20900	財務成本	18,459	35,013
A21200	利息收入	(2,000)	(1,506)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58,770)	(93,012)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108)
A23700	迴轉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749)	(2,367)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2,511)	(27,377)
A24200	償還可轉換公司債損失	-	6,175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18,476	(12,42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1,107	(49,799)
A31200	存 貨	1,203	10,989
A31230	預付款項	1,781	(2,217)
A32150	應付帳款	(18,161)	12,170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3,260	(1,94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5,880)	45,76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0,663	35,87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240	1,65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8,702)	(19,247)
A33500	（支付）退還之所得稅	(107)	1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5,094	18,29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9,982)	(17,46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00)	-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10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B04300	資金貸與子公司	\$ -	(\$ 150,862)
B04400	收回資金貸與子公司款項	165,495	-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219)	348
B07600	收取關聯企業股利	<u>3,990</u>	<u>3,990</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36,784</u>	<u>(163,876)</u>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90,000)	(60,00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30,000	-
C012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394,488	494,409
C01300	償還可轉換公司債	-	(425,5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00,000	7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85,105)	(101,036)
C03700	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65,000)	65,00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3,865)	(3,308)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34,900)	(41,115)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184,875)	-
C09900	子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u>-</u>	<u>40,000</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139,257)</u>	<u>38,450</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u>(263)</u>	<u>9,539</u>
EEEE	現金淨增加(減少)	42,358	(97,592)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47,896</u>	<u>145,488</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90,254</u>	<u>\$ 47,89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廖文嘉



經理人：嚴聰前



會計主管：吳秀碧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90 年 12 月 27 日設立，主要係經營安控、通訊用之主機板加工及工業電腦、博奕機台之製造與銷售。

本公司股票於 98 年 12 月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證期局)核准補辦公開發行並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並於 102 年 11 月 21 日掛牌上市。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3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3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註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 年 1 月 1 日(註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註 3：第一次適用本修正時，豁免部分揭露規定。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註 2）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當本公司以非功能性貨幣作為表達貨幣時，將影響數調整首次適用日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係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

－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其他。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十一)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博奕及工業電腦之銷售。本公司銷售之產品依合約係於產品起運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並於該時點認列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二) 借款成本

借款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四)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年度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年度所得稅

本公司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重大會計判斷－對關聯企業具重大影響之判斷

本公司對恩德公司持有 20.86% 之表決權且為單一最大股東，經考量相對於其他股東所持有表決權之多寡及分佈，其他持股並非極為分散，且先前股東會表決型態顯示其他股東並非被動，本公司亦無法任命治理單位過半數成員，故無法主導恩德公司攸關活動因而不具控制。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對恩德公司僅具有重大影響，故將其列為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投資子公司之商譽減損估計

本公司評估因取得子公司產生之商譽是否減損時，須估計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或事實與情況發生改變致未來現金流量向下修正或折現率向上修正，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 90,141	\$ 47,783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113	113
	<u>\$ 90,254</u>	<u>\$ 47,896</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		
一贖賣回權	\$ 8	\$ -
<u>金融負債</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		
一贖賣回權	\$ 7,880	\$ 11,954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權益工具投資</u>		
國內投資		
上市股票	\$ 18,466	\$ 10,160
未上市（櫃）股票	29,982	-
	<u>\$ 48,448</u>	<u>\$ 10,160</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應收帳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u>\$ 31,769</u>	<u>\$ 49,986</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180 天。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收款歷史經驗、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並同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依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立帳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180天以下	181~365天	366天以上	合 計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總帳面金額	\$ 17,851	\$ -	\$ 13,918	\$ 31,76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u>	<u>-</u>	<u>-</u>	<u>-</u>
攤銷後成本	<u>\$ 17,851</u>	<u>\$ -</u>	<u>\$ 13,918</u>	<u>\$ 31,769</u>

111 年 12 月 31 日

	180天以下	181~365天	366天以上	合 計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總帳面金額	\$ 25,060	\$ 6,193	\$ 18,733	\$ 49,98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u>	<u>-</u>	<u>-</u>	<u>-</u>
攤銷後成本	<u>\$ 25,060</u>	<u>\$ 6,193</u>	<u>\$ 18,733</u>	<u>\$ 49,986</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礎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	\$ 835
本年度迴轉	<u>-</u>	<u>(835)</u>
年底餘額	<u>\$ -</u>	<u>\$ -</u>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1,991,124	\$ 1,747,415
投資關聯企業	<u>578,515</u>	<u>581,174</u>
	<u>\$ 2,569,639</u>	<u>\$ 2,328,589</u>

(一) 投資子公司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稱世德公司）	\$ 18,190	\$ 20,840
Parpro Holdings Co., Ltd.	<u>1,972,934</u>	<u>1,726,575</u>
	<u>\$ 1,991,124</u>	<u>\$ 1,747,415</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世德公司	100%	100%
Parpro Holdings Co., Ltd.	100%	100%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恩德公司	\$ 555,457	\$ 554,651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u>23,058</u>	<u>26,523</u>
	<u>\$ 578,515</u>	<u>\$ 581,174</u>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如下：

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主要營業場所	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恩德公司	非金屬電腦數控加工中心、PCB 電子機械、刀具、板材等	台灣	20.86%	20.86%

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2. 關聯企業具公開市場報價之第 1 等級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恩德公司	<u>\$ 458,902</u>	<u>\$ 405,031</u>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u>成 本</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7,849	\$ 10,611	\$ 158,460
處 分	-	(850)	(850)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47,849</u>	<u>\$ 9,761</u>	<u>\$ 157,610</u>
<u>累計折舊</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5,102	\$ 9,773	\$ 134,875
處 分	-	(850)	(850)
折舊費用	6,694	582	7,276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31,796</u>	<u>\$ 9,505</u>	<u>\$ 141,301</u>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6,053</u>	<u>\$ 256</u>	<u>\$ 16,309</u>
<u>成 本</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7,849	\$ 9,761	\$ 157,610
增 添	-	1,500	1,500
處 分	-	(724)	(724)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47,849</u>	<u>\$ 10,537</u>	<u>\$ 158,386</u>
<u>累計折舊</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1,796	\$ 9,505	\$ 141,301
處 分	-	(724)	(724)
折舊費用	4,058	341	4,399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35,854</u>	<u>\$ 9,122</u>	<u>\$ 144,976</u>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1,995</u>	<u>\$ 1,415</u>	<u>\$ 13,410</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機器設備	8 年
其他設備	3 至 8 年

十二、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u>\$ 180,000</u>	<u>\$ 470,000</u>
利率區間	1.96%-2.44%	1.80%-2.18%

(二) 長期借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 121,234	\$ 106,338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50,078</u>)	(<u>58,511</u>)
長期借款	<u>\$ 71,156</u>	<u>\$ 47,827</u>
利率區間	2.35%-2.84%	2.01%-2.47%
最後到期日	115年8月	114年9月

十三、應付公司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506,300	\$ 574,4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43,072)	(39,303)
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40,543</u>)	(<u>71,530</u>)
應付公司債合計	<u>\$ 422,685</u>	<u>\$ 463,567</u>

本公司於 108 年 12 月 13 日發行票面利率為 0% 之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並於同日在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本金金額共計 502,500 仟元，每張票面金額 100 仟元，依票面金額之 100.50% 發行，發行期間為 5 年，轉換期間為 109 年 3 月 14 日至 113 年 12 月 13 日止。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 39 元，因發放股利，依據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調整，自 112 年 7 月 8 日起轉換價格調整為 34.3 元。

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滿 3 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時或本轉換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3 年及 4 年，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以現金贖回。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9452%。

債券持有人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3 年行使賣回權，本公司已支付 438,393 仟元(包含利息補償金 12,893 仟元、公司債帳面金額 409,369 仟元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9,956 仟元)，並認列償還損失 6,175 仟元。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5,406 仟元）	\$ 497,094
權益組成部分	(31,774)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81
金融負債	(<u>12,739</u>)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u>\$ 453,662</u>
111 年 1 月 1 日負債組成部分	\$ 472,045
以有效利率 1.9452%計算之利息（附註十八）	8,854
償還公司債	(<u>409,369</u>)
111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71,530
以有效利率 1.9452%計算之利息（附註十八）	1,248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u>32,235</u>)
112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40,543</u>

本公司於 111 年 3 月 10 日發行票面利率為 0%之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並於同日在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本金金額共計 500,000 仟元，每張票面金額 100 仟元，依票面金額之 100.00%發行，發行期間為 5 年，轉換期間為 111 年 6 月 11 日至 116 年 3 月 10 日止。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 29.2 元，因發放股利，依據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調整，自 112 年 7 月 8 日起轉換價格調整為 28.3 元。

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滿 3 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時或本轉換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3 年及 4 年，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以現金贖回。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8061%。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5,591 仟元）	\$ 494,409
權益組成部分	(28,7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18
金融負債	(9,960)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u>\$ 456,827</u>
111 年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 456,827
以有效利率 1.8061%計算之利息（附註十八）	<u>6,740</u>
111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463,567
以有效利率 1.8061%計算之利息（附註十八）	4,042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395,676)
112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71,933</u>

本公司於 112 年 5 月 31 日發行票面利率為 0%之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並於同日在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本金金額共計 400,000 仟元，每張票面金額 100 仟元，依票面金額之 100.00%發行，發行期間為 5 年，轉換期間為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7 年 5 月 31 日止。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 35.3 元，因發放股利，依據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調整，自 112 年 7 月 8 日起轉換價格調整為 34.9 元。

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滿 3 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時或本轉換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3 年及 4 年，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以現金贖回。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2.3340%。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5,512 仟元）	\$ 394,488
權益組成部分	(31,291)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02
金融負債	(8,347)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u>\$ 355,952</u>
112 年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 355,952
以有效利率 2.3340% 計算之利息（附註十八）	4,829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10,029)
112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350,752</u>

十四、其他應付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關係人款項（附註二三）	\$ 28,989	\$ 65,189
應付薪資及獎金	8,456	6,343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6,364	5,408
其 他	4,758	3,729
	<u>\$ 48,567</u>	<u>\$ 80,669</u>

十五、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十六、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200,000</u>	<u>120,000</u>
額定股本	<u>\$ 2,000,000</u>	<u>\$ 1,2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98,379</u>	<u>83,354</u>
已發行股本	<u>\$ 983,789</u>	<u>\$ 833,544</u>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500 仟股。

(二) 資本公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u>		
股票發行溢價	\$ 576,762	\$ 268,383
已失效認股權	27,957	27,957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	37,419	33,468
	<u>\$ 642,138</u>	<u>\$ 329,808</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已於 111 年 5 月 31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公司分派盈餘、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以現金方式為之時，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

依本公司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於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提繳稅捐，彌補往年虧損，並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得依業務需要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股東股利係考量當年度稅後盈餘及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其所分配盈餘金額以不低於當年度稅後盈餘 10% 為原則，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 10%，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 0.1 元得改以股票股利發放，惟得視公司未來盈餘及資金狀況，調整其發放比例。公司無盈餘時，不分派股息及紅利。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請參閱附註十八(六)員工及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1 及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0,251	\$ 10,597		
(迴轉)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04,330)	60,844		
現金股利	34,900	32,892	\$ 0.4	\$ 0.4

110 年度之現金股利及盈餘分配案已於 111 年 5 月 31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111 年度之現金股利分配案已於 112 年 4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其餘盈餘分配項目亦於 112 年 5 月 30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另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11 年 5 月 31 日決議以資本公積 8,223 仟元發放每股 0.1 元之現金。

本公司 113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決議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8,009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9,927)	
現金股利	39,352	\$ 0.4

(四)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單 位：仟股
	轉 讓 股 份 予 員 工
111 年 1 月 1 日股數	1,225
本年度註銷	(100)
111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1,125
本年度註銷	(1,125)
112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十七、收 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銷貨收入	<u>\$ 78,170</u>	<u>\$ 82,345</u>

(一) 客戶合約收入之說明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博奕及工業電腦之銷售。本公司銷售之產品依合約係於產品起運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並於該時點認列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二) 合約餘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應收帳款（附註九）	<u>\$ 31,769</u>	<u>\$ 49,986</u>	<u>\$ 32,681</u>
合約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三）	<u>\$ -</u>	<u>\$ 45,810</u>	<u>\$ 63</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三)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明細表四。

十八、本年度淨利

本年度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管理費收入	\$ 65,659	\$ 62,983
租金收入	25,112	24,170
其 他	993	1,146
	<u>\$ 91,764</u>	<u>\$ 88,299</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		
融商品利益（損失）	\$ 7,834	(\$ 4,003)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713)	26,515
償還可轉換公司債損失	-	(6,17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108
其 他	(164)	-
	<u>\$ 5,957</u>	<u>\$ 16,445</u>

(三) 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 10,119	\$ 15,594
銀行借款利息	7,993	6,497
租賃負債之利息（附註二三）	192	29
關係人借款利息（附註二三）	155	-
償還可轉換公司債補償利息	-	12,893
	<u>\$ 18,459</u>	<u>\$ 35,013</u>

(四) 折 舊

	112年度	111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399	\$ 7,276
使用權資產	<u>3,935</u>	<u>3,263</u>
	<u>\$ 8,334</u>	<u>\$ 10,539</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8,334</u>	<u>\$ 10,539</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21,934	\$ 21,571
勞健保費用	1,476	944
其他用人費用	<u>459</u>	<u>766</u>
	<u>23,869</u>	<u>23,281</u>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五）		
確定提撥計畫	<u>534</u>	<u>486</u>
員工福利合計	<u>\$ 24,403</u>	<u>\$ 23,767</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24,403</u>	<u>\$ 23,767</u>

(六) 員工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1% 至 15% 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5% 為董事酬勞。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

112 及 111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3 年 3 月 13 日及 112 年 3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酬勞	2%	2%
董事酬勞	1%	1%

金 額

	112年度				111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1,937	\$	-	\$	2,120	\$	-
董事酬勞		969		-		1,060		-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1 及 110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1 及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7,475	\$ -
未分配盈餘加徵	7,272	-
以前年度調整	79	(7)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198)	3,31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3,628</u>	<u>\$ 3,306</u>

會計所得與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利	<u>\$ 93,948</u>	<u>\$ 102,819</u>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18,790	\$ 20,564
未分配盈餘加徵	7,272	-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2,614	7,402
免稅所得	-	(6,596)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13,911)	(12,106)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1,216)	(5,951)
以前年度之調整	79	(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3,628</u>	<u>\$ 3,306</u>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2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權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未實現兌換損失	\$ -	\$ 378	\$ -	\$ 378
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成本	839	(1,006)	1,102	935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49	(149)	-	-
其 他	223	-	-	223
	<u>\$ 1,211</u>	<u>(\$ 777)</u>	<u>\$ 1,102</u>	<u>\$ 1,536</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975	(\$ 1,975)	\$ -	\$ -
其 他	20	-	-	20
	<u>\$ 1,995</u>	<u>(\$ 1,975)</u>	<u>\$ -</u>	<u>\$ 20</u>

111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權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未實現兌換損失	\$ 224	(\$ 224)	\$ -	\$ -
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成本	361	(640)	1,118	839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623	(474)	-	149
其 他	223	-	-	223
	<u>\$ 1,431</u>	<u>(\$ 1,338)</u>	<u>\$ 1,118</u>	<u>\$ 1,211</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1,975	\$ -	\$ 1,975
其 他	20	-	-	20
	<u>\$ 20</u>	<u>\$ 1,975</u>	<u>\$ -</u>	<u>\$ 1,995</u>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10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十、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2年度	111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0.87</u>	<u>\$ 1.21</u>
稀釋每股盈餘	<u>\$ 0.73</u>	<u>\$ 1.07</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2年度	11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 80,320</u>	<u>\$ 99,513</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u>2,285</u>	<u>7,030</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82,605</u>	<u>\$ 106,543</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2年度	11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91,799</u>	<u>82,327</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u>21,741</u>	<u>17,483</u>
員工酬勞	<u>67</u>	<u>96</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113,607</u>	<u>99,906</u>

111 年度之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係因反稀釋，故不納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年均進行重新檢視本公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資金之成本與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買回股份及新增或償還借款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二、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外，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u>金融負債</u>				
可轉換公司債				
－國內第二次	\$ 40,543	\$ 44,183	\$ 71,530	\$ 75,479
－國內第三次	71,933	93,612	463,567	497,500
－國內第四次	350,752	409,795	-	-

可轉換公司債之公允價值以第 2 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以櫃檯買賣中心於報導日之加權平均百元價計算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2 年 12 月 31 日

	<u>第 1 等 級</u>	<u>第 2 等 級</u>	<u>第 3 等 級</u>	<u>合 計</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8	\$ -	\$ 8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u> <u>產</u>				
國內上市股票	\$ 18,466	\$ -	\$ -	\$ 18,466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29,982	29,982
合 計	\$ 18,466	\$ -	\$ 29,982	\$ 48,448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7,880	\$ -	\$ 7,880

111 年 12 月 31 日

	<u>第 1 等 級</u>	<u>第 2 等 級</u>	<u>第 3 等 級</u>	<u>合 計</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金</u> <u>融資產</u>				
國內上市股票	\$ 10,160	\$ -	\$ -	\$ 10,160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11,954	\$ -	\$ 11,954

112 及 111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可轉換公司債 贖賣回權	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按期末之可觀察股票價格、無風險利率及風險折現率等資料所評估可轉換公司債之金融資產或負債之公平價值。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 3 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並定期覆核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本公司對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收益法，按現金流量折現之方式，計算預期可因持有此項投資而獲取收益之現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 232,968	\$ 384,14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48,448	10,16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	-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7,880	11,95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843,091	1,210,322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應付公司債及長期借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應付帳款、應付公司債、借款及租賃負債。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五。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金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0%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0% 係為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0% 予以調整。當新台幣相對於外幣升值 10% 時，將使本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 13,866 仟元及 32,451 仟元。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風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策略。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 474,837	\$ 535,629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90,023	47,666
－金融負債	331,234	576,338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 基點（0.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 1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 241 仟元及 529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在接受新客戶之前，本公司係透過內部徵信及相關銷售管理部門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每年檢視一次。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本公司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均為信譽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廠商，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本公司持續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2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 至 5 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 48,629	\$ -	\$ -
浮動利率工具	71,487	122,053	69,262	72,267
租賃負債	442	883	3,976	6,625
應付公司債	-	-	41,300	465,000
	<u>\$ 71,929</u>	<u>\$ 171,565</u>	<u>\$ 114,538</u>	<u>\$ 543,892</u>

111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 至 5 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 33,887	\$ -	\$ -
浮動利率工具	108,036	206,548	217,584	48,447
租賃負債	278	170	85	-
應付公司債	-	-	74,400	500,000
	<u>\$ 108,314</u>	<u>\$ 240,605</u>	<u>\$ 292,069</u>	<u>\$ 548,447</u>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已動用金額	\$ 331,234	\$ 576,338
－未動用金額	<u>450,000</u>	<u>220,000</u>
	<u>\$ 781,234</u>	<u>\$ 796,338</u>

二三、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廖 文 嘉	本公司之董事長
恩德公司	關聯企業
總格公司	關聯企業
Giben do Brasil Maqs. e Equip.	其他關係人
勝德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育德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威利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世德公司	子 公 司
Parpro Holdings Co., Ltd.	子 公 司
AP Parpro, Inc.	孫 公 司
Pilot (Las Vegas), Inc.	孫 公 司
Parpro Quality Inc.	孫 公 司
Parpro (Nevada), Inc.	孫 公 司
Parpro Technologies Inc.	孫 公 司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2年度	111年度
銷貨收入	其他關係人		
	Giben do Brasil Maqs. e Equip.	\$ 77,752	\$ 55,774
	孫 公 司		
	AP Parpro, Inc.	-	19,569
	Parpro Technologies Inc.	<u>-</u>	<u>37</u>
		<u>\$ 77,752</u>	<u>\$ 75,380</u>

與關係人之交易條件及收款條件，係與一般非關係人相當。

(三) 營業成本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2年度	111年度
進 貨	孫 公 司		
	AP Parpro, Inc.	\$ -	\$ 19,111
委外加工費	孫 公 司		
	AP Parpro, Inc.	\$ 284	\$ 4,130

與關係人之交易條件及付款條件，係與一般非關係人相當。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孫 公 司		
	AP Parpro, Inc.	\$ 13,918	\$ 38,821
	Parpro Technologies Inc.	-	39
	其他關係人		
	Giben do Brasil Maqs. e Equip.	17,851	10,450
		\$ 31,769	\$ 49,310
其他應收款	孫 公 司		
	Parpro Technologies Inc.	\$ 53,427	\$ 55,800
	AP Parpro, Inc.	41,452	45,211
	Parpro (Nevada), Inc.	14,738	17,781
	其他關係人	1,079	488
	關聯企業	-	55
		\$ 110,696	\$ 119,335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2 及 111 年度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承租協議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2年度	111年度	
取得使用權資產			
關聯企業			
恩德公司	\$ 1,148	\$ -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	關聯企業	\$ 625	\$ -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2年度	111年度
財務成本	關聯企業	\$ 19	\$ -
租賃費用	關聯企業	\$ 542	\$ -

本公司向恩德公司承租辦公室，租金係按月支付。

(六) 合約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恩德公司	\$ -	\$ 45,810

(七)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孫 公 司		
	AP Parpro, Inc.	\$ -	\$ 18,218
其他應付款	孫 公 司		
	AP Parpro, Inc.	\$ -	\$ 189
	關聯企業		
	恩德公司	28,989	-
		\$ 28,989	\$ 189

(八) 向關係人借款

其他應付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本公司之董事長	\$ -	\$ 65,000

財務成本

關 係 人 類 別	112年度	111年度
本公司之董事長	\$ 155	\$ -

本公司向關係人借款之借款利率與市場利率相當。

(九) 對關係人放款

其他應收款

<u>關係人類別／名稱</u>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孫公司		
AP Parpro, Inc.	\$ -	\$ 161,626
Parpro Technologies Inc.	-	2,303
Parpro (Nevada), Inc.	-	1,566
	<u>\$ -</u>	<u>\$ 165,495</u>

應收利息

<u>關係人類別</u>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孫公司	<u>\$ 247</u>	<u>\$ 1,285</u>

利息收入

<u>關係人類別</u>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孫公司	<u>\$ 1,245</u>	<u>\$ 1,334</u>

(十) 其他收入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名稱</u>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管理費收入	孫公司		
	Parpro Technologies Inc.	\$ 33,576	\$ 32,212
	AP Parpro, Inc.	20,891	20,030
	Parpro (Nevada), Inc.	11,192	10,741
		<u>\$ 65,659</u>	<u>\$ 62,983</u>
租金收入	孫公司		
	AP Parpro, Inc.	\$ 12,684	\$ 12,167
	Parpro Techndologies Inc.	9,699	9,304
	Parpro (Nevada), Inc.	746	716
	關聯企業	1,114	1,114
	其他關係人	797	797
		<u>\$ 25,040</u>	<u>\$ 24,098</u>
帳務處理收入	子公司	<u>\$ 720</u>	<u>\$ 720</u>
其他	關聯企業	\$ 132	\$ 132
	其他關係人	127	140
		<u>\$ 259</u>	<u>\$ 272</u>

(十一)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9,953	\$ 9,584
退職後福利	<u>342</u>	<u>328</u>
	<u>\$ 10,295</u>	<u>\$ 9,912</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四、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取得銀行授信額度而開立擔保票據金額為 720,000 仟元。

二五、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金 融 資 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5,458	30.705	\$ 167,588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 金	64,254	30.705	1,972,934
金 融 負 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942	30.705	28,924

				111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金 融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11,174		30.710	\$	343,154	
非貨幣性項目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 金					56,222		30.710		1,726,575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607		30.710		18,641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功 能 性 貨 幣	匯	率 淨兌換(損)益	匯	率 淨兌換(損)益
新 台 幣	(新台幣:新台幣)	(\$ 1,713)	(新台幣:新台幣)	\$ 26,515

二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六。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2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名稱	品名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0	本公司	AP Parpro, Inc.	其他應收款	是	\$ 213,360	\$ -	\$ -	2.5%-3%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業週轉	\$ -	—	-	\$ 400,625 (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20%)	\$1,001,563 (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50%)
		Parpro (Nevada), Inc.	其他應收款	是	32,425	-	-	3%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400,625 (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20%)	1,001,563 (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50%)
		Parpro Technologies, Inc.	其他應收款	是	32,425	-	-	3%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400,625 (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100%)	1,001,563 (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100%)
1	Parpro Holdings Co., Ltd.	AP Parpro, Inc.	其他應收款	是	71,335	67,551	38,381	2.75%-3%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972,934 (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100%)	1,972,934 (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100%)
2	Parpro Technologies, Inc.	Parpro (Nevada), Inc.	其他應收款	是	90,790	85,974	21,494	2.7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255,017 (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100%)	1,255,017 (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100%)
		AP Parpro, Inc.	其他應收款	是	327,493	310,121	220,059	2.5%-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255,017 (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100%)	1,255,017 (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100%)
3	Parpro (Nevada), Inc.	AP Parpro, Inc.	其他應收款	是	32,425	30,705	-	2.7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88,322 (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100%)	88,322 (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100%)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係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股 數				
本 公 司	芯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4,000	\$ 18,466	-	\$ 18,466	—
	起而行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78,000	29,982	-	29,982	—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2 年度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 易 條 件 與 一 般 交 易 不 同 之 情 形 及 原 因		應 收 （ 付 ） 票 據 、 帳 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AP Parpro, Inc.	Parpro Nevada, Inc.	子 公 司	銷 貨	(\$ 627,263)	(34%)	月結 30 天	議 定	無	\$ 36,360	14%	—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Parpro Technologies Inc.	AP Parpro, Inc.	母公司相同	其他應收款 \$ 220,059	—	\$ -	—	\$ 25,518	\$ -

註：係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止。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2 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持股%				
本公司	世德公司	台灣	工業電腦及博奕機台等之銷售	\$ -	\$ -	3,271,945	100	\$ 18,190	(\$ 2,696)	(\$ 2,696)	子公司
	Parpro Holdings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	USD 41,990	USD 36,190	41,990	100	1,972,934	69,556	69,556	子公司
	恩德公司	台灣	非金屬電腦數控加工中心	470,758	470,758	39,904,488	20.86	555,457	(14,954)	(4,534)	關聯企業
	總格公司	台灣	機械之製造及銷售	56,507	56,507	959,880	4.73	23,058	(75,205)	(3,556)	關聯企業
世德公司	總格公司	台灣	機械之製造及銷售	28,797	28,797	485,000	2.39	11,651	(75,205)	不適用	關聯企業
Parpro Holdings Co., Ltd.	AP Parpro, Inc.	美國	航太產業零件產銷	USD 18,522	USD 12,722	6,765	100	613,203	(21,127)	不適用	孫公司
	Pilot (Las Vegas), Inc.	美國	投資	USD 735	USD 735	735	100	17,662	(8,211)	不適用	孫公司
	Parpro Quality Inc.	美國	投資	USD 23,955	USD 23,955	23,500,000	100	1,255,017	115,198	不適用	孫公司
AP Parpro, Inc.	Parpro (Nevada), Inc.	美國	工業電腦及博奕機台等之銷售	USD 2,941	USD 2,941	510	80	70,660	(41,053)	不適用	孫公司
Pilot (Las Vegas), Inc.	Parpro (Nevada), Inc.	美國	工業電腦及博奕機台等之銷售	USD 735	USD 735	490	20	17,662	(41,053)	不適用	孫公司
Parpro Quality Inc.	Parpro Technologies Inc.	美國	網通、航太及國防工業零組件產銷	USD 23,500	USD 23,500	12,859	100	1,225,017	115,198	不適用	孫公司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廖 文 嘉	8,071,942	8.11%
運永投資有限公司	7,500,865	7.53%
傑世投資有限公司	5,830,415	5.85%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三
損益項目明細表		
銷貨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四
銷貨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五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六
員工福利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七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	65,183
外幣存款		包括美金 809 仟元（註）			24,840
支票存款					118
零用金					85
庫存現金					<u>28</u>
				\$	<u>90,254</u>

註：美金匯率按 USD\$1=\$30.705 換算。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關 係 人	
Giben do Brasil Maqs. e Equip.	\$ 17,851
AP Parpro, Inc.	<u>13,918</u>
合 計	<u>\$ 31,769</u>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2 年度

明細表三

單位：股數仟股／新台幣仟元

子 公 司	年 初 餘 額 股 數 金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股 數 金 額	本 年 度 減 少 (註 1) 股 數 金 額	採 權 益 法 之 調 整 (註 2)	年 底 餘 額 股 數 持 股 % 金 額	股 權 淨 值 (註 3)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世德公司	3,272 \$ 20,840	- \$ -	- \$ -	(\$ 2,650)	3,272 100 \$ 18,190	\$ 18,190	—
Parpro Holdings Co., Ltd.	36 1,726,575	6 184,875	- -	61,484	42 100 1,972,934	1,972,934	—
恩德公司	39,904 554,651	- -	- 3,990	4,796	39,904 20.86 555,457	500,115	—
總格公司	960 <u>26,523</u>	- <u>-</u>	- <u>-</u>	(<u>3,465</u>)	960 4.73 <u>23,058</u>	<u>23,058</u>	—
	<u>\$ 2,328,589</u>	<u>\$ 184,875</u>	<u>\$ 3,990</u>	<u>\$ 60,165</u>	<u>\$ 2,569,639</u>	<u>\$ 2,514,297</u>	

註 1：係收取現金股利。

註 2：採用權益法之調整包括：

(1)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 58,770
(2)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5,432
(3)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4,037</u>)
	<u>\$ 60,165</u>

註 3：股權淨值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銷貨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2 年度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工業電腦及零組件		\$ 75,541	
材	料	<u>2,629</u>	
銷貨收入		<u>\$ 78,170</u>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銷貨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2 年度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原物料	\$ -
加：本期進料	29,072
減：原物料直接出售	(29,085)
直接原料及耗用物料	(13)
製造費用	284
製造成本	271
加：期初製成品	454
加：本期製成品進貨	47,154
減：其他	(278)
製成品銷貨成本	47,601
原物料銷貨成本	29,085
銷貨成本	<u>\$ 76,686</u>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2 年度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預 期 信 用 減損迴轉利益	合 計
薪 資	\$ -	\$ 16,325	\$ -	\$ 16,325
折 舊	-	8,334	-	8,334
勞 務 費	-	6,201	-	6,201
董事酬金	-	5,609	-	5,609
交 際 費	-	2,941	-	2,941
其他（註）	<u>154</u>	<u>8,004</u>	<u>-</u>	<u>8,158</u>
合 計	<u>\$ 154</u>	<u>\$ 47,414</u>	<u>\$ -</u>	<u>\$ 47,568</u>

註：金額未超過營業費用餘額 5%。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福利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薪資費用	\$ -	\$ 16,325	\$ 16,325	\$ -	\$ 15,481	\$ 15,481
勞健保費用	-	1,476	1,476	-	944	944
退休金費用	-	534	534	-	486	486
董事酬金	-	5,609	5,609	-	6,090	6,09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u>-</u>	<u>459</u>	<u>459</u>	<u>-</u>	<u>766</u>	<u>766</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u>	<u>\$ 24,403</u>	<u>\$ 24,403</u>	<u>\$ -</u>	<u>\$ 23,767</u>	<u>\$ 23,767</u>

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平均員工人數皆為 17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5 人。
2. 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566 元（『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平均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473 元（『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平均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1,360 元（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平均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1,290 元（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平均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5%（『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4) 請敘明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

本公司董事報酬，係考量營運參與貢獻程度，給予酬金，及以公司章程規定不高於 5% 為酬勞。

本公司經理人薪酬，以整體經濟環境、產業定位、營運績效以及各專業之人力市場需求後，結合績效管理制度支付合理薪酬，並經薪酬委員會審議並送董事會通過。

本公司員工之薪酬給付係以基本薪資、獎金及工作加給等，依據專業職能市場價值及工作貢獻度後，予以調整，以達到激勵員工效果。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30997 號

會員姓名：
(1) 陳培德
(2) 陳俊宏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949982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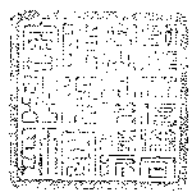
事務所電話： (02)27259988

委託人統一編號： 13000192

會員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4170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3228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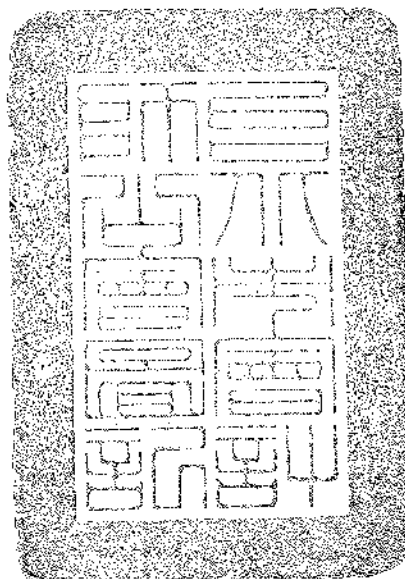
112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2 年度 (自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陳 培 德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陳俊宏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02 月 02 日

附件十三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3及112年度

地址：桃園市中壢區健行路169號4樓

電話：(03)4575535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面	1		-
二、	目錄	2		-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8~9		-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5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3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24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4~45		六~二二
	(七) 關係人交易	45~48		二三
	(八) 質抵押之資產	-		-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8		二四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49		二五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0、51~54		二六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0、55		二六
	3. 大陸投資資訊	50		二六
	4. 主要股東資訊	50、56		二六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7~63		-

會計師查核報告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部分客戶營業收入之發生真實性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主要銷售博弈及工業電腦以及航太及國防工業產品，於民國 113 年度來自部分客戶之產品收入金額因與去年同期金額相比，變動係屬顯著，考量收入認列具有較高之先天舞弊風險，以及管理階層可能存有達成預期財務目標之壓力，因是將該等收入發生之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測試銷貨收入之主要內部控制制度，並評估其設計與執行有效性。
2. 取得該等收入明細帳，選取樣本執行細項測試，檢視訂單、出貨單及發票等文件，以確認該等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3. 取得該等收入明細帳，選取樣本測試收款沖帳對象及金額有無存在重大差異，以確認該等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

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培 德

陳 培 德



會計師 陳 俊 宏

陳 俊 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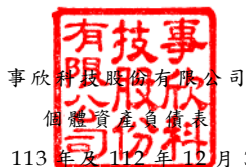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8032120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90031652 號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3 月 11 日



事欣利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六）	\$ 97,484	3	\$ 90,254	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七）	-	-	8	-
1172	應收帳款（附註九及二三）	46,827	2	31,769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二三）	123,289	4	110,945	4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3	-	3	-
1410	預付款項	3,654	-	1,009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71,257	9	233,988	8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八）	29,982	1	48,448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五及十）	2,683,680	89	2,569,639	8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一）	10,374	1	13,410	1
1755	使用權資產	6,391	-	11,52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十九）	742	-	1,536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158	-	3,158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2,734,327	91	2,647,719	92
1XXX	資 產 總 計	\$ 3,005,584	100	\$ 2,881,707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二）	\$ 260,000	9	\$ 180,000	6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49,868	2	30,000	1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七）	8,328	-	7,880	-
2170	應付帳款	-	-	62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四及二三）	21,430	1	48,567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571	-	14,719	1
2250	負債準備	1,113	-	1,113	-
2280	租賃負債	4,745	-	5,090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附註十二及十三）	130,814	4	90,621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七）	161	-	15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480,030	16	378,202	13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十三）	358,665	12	422,685	15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二）	61,667	2	71,156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十九）	938	-	20	-
2580	租賃負債	1,764	-	6,519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423,034	14	500,380	17
2XXX	負債總計	903,064	30	878,582	30
	權益（附註十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984,888	33	983,789	34
3200	資本公積	647,009	21	642,138	2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9,746	5	141,737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3,125	1	33,051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91,103	6	225,535	8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363,974	12	400,323	14
3400	其他權益	106,649	4	(23,125)	(1)
3XXX	權益總計	2,102,520	70	2,003,125	70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 3,005,584	100	\$ 2,881,70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廖文嘉



經理人：嚴聰前



會計主管：吳秀碧



事欣科我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附註十七及二三）	\$ 155,876	100	\$ 78,170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二三）	<u>152,846</u>	<u>98</u>	<u>76,686</u>	<u>98</u>
5900	營業毛利	<u>3,030</u>	<u>2</u>	<u>1,484</u>	<u>2</u>
	營業費用（附註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23	-	154	-
6200	管理費用	<u>50,658</u>	<u>33</u>	<u>47,414</u>	<u>6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50,681</u>	<u>33</u>	<u>47,568</u>	<u>61</u>
6900	營業淨損	(<u>47,651</u>)	(<u>31</u>)	(<u>46,084</u>)	(<u>59</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八及二三）				
7100	利息收入	974	1	2,000	3
7010	其他收入	94,354	61	91,764	117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05	7	5,957	8
7050	財務成本	(18,575)	(12)	(18,459)	(24)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u>28,880</u>)	(<u>19</u>)	<u>58,770</u>	<u>75</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58,478</u>	<u>38</u>	<u>140,032</u>	<u>179</u>
7900	稅前淨利	10,827	7	93,948	120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十九）	(<u>9,313</u>)	(<u>6</u>)	(<u>13,628</u>)	(<u>17</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514</u>	<u>1</u>	<u>80,320</u>	<u>10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188)	-	\$ 8,306	10
833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5,984	4	5,432	7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26,616</u>	<u>81</u>	<u>(4,037)</u>	<u>(5)</u>
8300	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u>132,412</u>	<u>85</u>	<u>9,701</u>	<u>12</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33,926</u>	<u>86</u>	<u>\$ 90,021</u>	<u>115</u>
	每股盈餘（附註二十）				
9750	基 本	<u>\$ 0.02</u>		<u>\$ 0.87</u>	
9850	稀 釋	<u>\$ 0.02</u>		<u>\$ 0.7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廖文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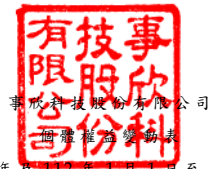


經理人：嚴聰前



會計主管：吳秀碧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章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總 額
A1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33,544	\$ 329,808	\$ 131,486	\$ 137,381	\$ 104,145	(\$ 21,809)	(\$ 11,242)	(\$ 29,134)	\$ 1,474,179
	111 年度盈餘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251	-	(10,251)	-	-	-	-
B17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104,330)	104,330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4,900)	-	-	-	(34,900)
	盈餘分配合計	-	-	10,251	(104,330)	59,179	-	-	-	(34,900)
D1	112 年度淨利	-	-	-	-	80,320	-	-	-	80,320
D3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25)	(4,037)	13,963	-	9,701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80,095	(4,037)	13,963	-	90,021
C5	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	-	31,291	-	-	-	-	-	-	31,291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61,495	281,039	-	-	-	-	-	-	442,534
L3	庫藏股註銷	(11,250)	-	-	-	(17,884)	-	-	29,134	-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983,789	642,138	141,737	33,051	225,535	(25,846)	2,721	-	2,003,125
	112 年度盈餘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8,009	-	(8,009)	-	-	-	-
B17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9,926)	9,926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9,352)	-	-	-	(39,352)
	盈餘分配合計	-	-	8,009	(9,926)	(37,435)	-	-	-	(39,352)
D1	113 年度淨利	-	-	-	-	1,514	-	-	-	1,514
D3	11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821	126,616	3,975	-	132,412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3,335	126,616	3,975	-	133,926
C7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變動數	-	2,757	-	-	-	-	-	-	2,757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817	-	(817)	-	-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099	2,114	-	-	-	-	-	-	3,213
M5	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	-	(1,149)	-	-	-	(1,149)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984,888	\$ 647,009	\$ 149,746	\$ 23,125	\$ 191,103	\$ 100,770	\$ 5,879	\$ -	\$ 2,102,52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廖文嘉



經理人：嚴聰前



會計主管：吳秀碧



事欣科我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10,827	\$ 93,94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8,128	8,33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淨損失（利益）	479	(7,834)
A20900	財務成本	18,575	18,459
A21200	利息收入	(974)	(2,000)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28,880	(58,770)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	(749)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12,500)	(2,51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12,641)	18,476
A31180	其他應收款	(4,977)	11,107
A31200	存 貨	-	1,203
A31230	預付款項	(2,645)	1,781
A32150	應付帳款	(65)	(18,16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7,399)	33,26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1	(45,88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699	50,66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221	3,24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8,095)	(8,70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8,749)	(10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9,924)	45,09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9,982)
B0020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8,278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500)
B04400	收回資金貸與子公司款項	-	165,49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	(\$ 1,219)
B07600	收取關聯企業股利	<u>3,990</u>	<u>3,990</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2,268</u>	<u>136,784</u>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80,000	(290,00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20,000	30,000
C012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394,488
C01300	償還可轉換公司債	(40,400)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50,000	10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50,076)	(85,105)
C03700	其他應付款減少	-	(65,00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5,055)	(3,865)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39,352)	(34,900)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u>12,703</u>)	(<u>184,875</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414</u>	(<u>139,257</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u>2,472</u>	(<u>263</u>)
EEEE	現金淨增加	7,230	42,358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90,254</u>	<u>47,896</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97,484</u>	<u>\$ 90,25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廖文嘉  經理人：嚴聰前  會計主管：吳秀碧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90 年 12 月 27 日設立，主要係經營安控、通訊用之主機板加工及工業電腦、博奕機台之製造與銷售。

本公司股票於 98 年 12 月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證期局)核准補辦公開發行並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並於 102 年 11 月 21 日掛牌上市。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4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4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金融資產分類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2026 年 1 月 1 日(註 2)

註 1：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初次適用該修正時，不得重編比較期間，而應將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依適當者）以及相關受影響之資產及負債。

註 2：適用於 202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企業亦得選擇於 2025 年 1 月 1 日提前適用。初次適用該修正時，應追溯適用但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初次適用之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惟若企業不使用後見之明即能重編時，得選擇重編比較期間。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金融負債除列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自然依賴型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損益表應將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本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本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本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本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係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其他。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十一)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博奕及工業電腦之銷售。本公司銷售之產品依合約係於產品起運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並於該時點認列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二) 借款成本

借款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四)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年度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年度所得稅

本公司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重大會計判斷－對關聯企業具重大影響之判斷

本公司對恩德公司持有 20.86% 之表決權且為單一最大股東，經考量相對於其他股東所持有表決權之多寡及分佈，其他持股並非極為分散，且先前股東會表決型態顯示其他股東並非被動，本公司亦無法任命治理單位過半數成員，故無法主導恩德公司攸關活動因而不具控制。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對恩德公司僅具有重大影響，故將其列為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投資子公司之商譽減損估計

本公司評估因取得子公司產生之商譽是否減損時，須估計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或事實與情況發生改變致未來現金流量向下修正或折現率向上修正，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15	\$ 113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97,369	90,141
	<u>\$ 97,484</u>	<u>\$ 90,254</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		
一贖賣回權	<u>\$ -</u>	<u>\$ 8</u>
<u>金融負債</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		
一贖賣回權	<u>\$ 8,328</u>	<u>\$ 7,880</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權益工具投資</u>		
國內投資		
上市股票	\$ -	\$ 18,466
未上市（櫃）股票	<u>29,982</u>	<u>29,982</u>
	<u>\$ 29,982</u>	<u>\$ 48,448</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應收帳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u>\$ 46,827</u>	<u>\$ 31,769</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180 天。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收款歷史經驗、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並同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依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立帳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3 年 12 月 31 日

	180天以下	181~365天	366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46,827	\$ -	\$ -	\$ 46,82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u>	<u>-</u>	<u>-</u>	<u>-</u>
攤銷後成本	<u>\$ 46,827</u>	<u>\$ -</u>	<u>\$ -</u>	<u>\$ 46,827</u>

112 年 12 月 31 日

	180天以下	181~365天	366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17,851	\$ -	\$ 13,918	\$ 31,76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攤銷後成本	<u>\$ 17,851</u>	<u>\$ -</u>	<u>\$ 13,918</u>	<u>\$ 31,769</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礎之帳齡分析。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2,141,302	\$ 1,991,124
投資關聯企業	<u>542,378</u>	<u>578,515</u>
	<u>\$ 2,683,680</u>	<u>\$ 2,569,639</u>

(一) 投資子公司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稱世德公司）	\$ 31,694	\$ 18,190
Parpro Holdings Co., Ltd.	<u>2,109,608</u>	<u>1,972,934</u>
	<u>\$ 2,141,302</u>	<u>\$ 1,991,124</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世德公司	60%	100%
Parpro Holdings Co., Ltd.	100%	100%

本公司之子公司世德公司為重啟工業電腦之設計研發及銷售等業務，於 113 年 11 月 12 日董事會通過與策略性投資人分別增資世德公司 12,703 仟元及 20,000 仟元，增資後合併公司對世德公司之持股比例為 60%。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恩德公司	\$ 519,385	\$ 555,457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u>22,993</u>	<u>23,058</u>
	<u>\$ 542,378</u>	<u>\$ 578,515</u>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如下：

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主要營業場所	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恩德公司	非金屬電腦數控加工中心、PCB 電子機械、刀具、板材等	台灣	20.86%	20.86%

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2. 關聯企業具公開市場報價之第 1 等級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恩德公司	<u>\$ 580,610</u>	<u>\$ 458,902</u>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u>成本</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7,849	\$ 9,761	\$ 157,610
增添	-	1,500	1,500
處分	-	(724)	(724)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47,849</u>	<u>\$ 10,537</u>	<u>\$ 158,386</u>
<u>累計折舊</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1,796	\$ 9,505	\$ 141,301
處分	-	(724)	(724)
折舊費用	<u>4,058</u>	<u>341</u>	<u>4,399</u>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35,854</u>	<u>\$ 9,122</u>	<u>\$ 144,976</u>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1,995</u>	<u>\$ 1,415</u>	<u>\$ 13,410</u>

(接次頁)

(承前頁)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u>成 本</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u>\$ 147,849</u>	<u>\$ 10,537</u>	<u>\$ 158,386</u>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47,849</u>	<u>\$ 10,537</u>	<u>\$ 158,386</u>
<u>累計折舊</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5,854	\$ 9,122	\$ 144,976
折舊費用	<u>2,689</u>	<u>347</u>	<u>3,036</u>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38,543</u>	<u>\$ 9,469</u>	<u>\$ 148,012</u>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9,306</u>	<u>\$ 1,068</u>	<u>\$ 10,374</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機器設備	8 年
其他設備	3 至 8 年

十二、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u>\$ 260,000</u>	<u>\$ 180,000</u>
利率區間	2.18%-2.28%	1.96%-2.44%

(二) 長期借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 121,157	\$ 121,234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59,490</u>)	(<u>50,078</u>)
長期借款	<u>\$ 61,667</u>	<u>\$ 71,156</u>
利率區間	2.43%-2.72%	2.35%-2.84%
最後到期日	116年10月	115年8月

十三、應付公司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462,600	\$ 506,3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32,611)	(43,072)
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71,324)	(40,543)
應付公司債合計	<u>\$ 358,665</u>	<u>\$ 422,685</u>

本公司於 108 年 12 月 13 日發行票面利率為 0%之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並於同日在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本金金額共計 502,500 仟元，每張票面金額 100 仟元，依票面金額之 100.50%發行，發行期間為 5 年，轉換期間為 109 年 3 月 14 日至 113 年 12 月 13 日止。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 39 元，因發放股利，依據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調整，自 113 年 8 月 4 日起轉換價格調整為 33.9 元。

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滿 3 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時或本轉換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3 年及 4 年，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以現金贖回。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9452%。

債券持有人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3 年行使賣回權，本公司已支付 438,393 仟元(包含利息補償金 12,893 仟元、公司債帳面金額 409,369 仟元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9,956 仟元)，並認列償還損失 6,175 仟元。

本轉換公司債於 113 年 12 月 13 日發行屆滿，到期依面額清償 40,400 仟元之可轉換公司債。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5,406 仟元）	\$ 497,094
權益組成部分	(31,774)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81
金融負債	(12,739)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u>\$ 453,662</u>
112 年 1 月 1 日負債組成部分	\$ 71,530
以有效利率 1.9452%計算之利息（附註十八）	1,248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32,235)
112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40,543
以有效利率 1.9452%計算之利息（附註十八）	756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899)
應付公司債到期贖回	(40,400)
113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u>

本公司於 111 年 3 月 10 日發行票面利率為 0%之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並於同日在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本金金額共計 500,000 仟元，每張票面金額 100 仟元，依票面金額之 100.00%發行，發行期間為 5 年，轉換期間為 111 年 6 月 11 日至 116 年 3 月 10 日止。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 29.2 元，因發放股利，依據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調整，自 113 年 8 月 4 日起轉換價格調整為 27.9 元。

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滿 3 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時或本轉換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3 年及 4 年，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以現金贖回。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8061%。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5,591 仟元）	\$ 494,409
權益組成部分	(28,7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18
金融負債	(9,960)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u>\$ 456,827</u>
112 年 1 月 1 日負債組成部分	\$ 463,567
以有效利率 1.8061%計算之利息（附註十八）	4,042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395,676)
112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71,933
以有效利率 1.8061%計算之利息（附註十八）	1,312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1,921)
113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71,324</u>

本公司於 112 年 5 月 31 日發行票面利率為 0%之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並於同日在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本金金額共計 400,000 仟元，每張票面金額 100 仟元，依票面金額之 100.00%發行，發行期間為 5 年，轉換期間為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7 年 5 月 31 日止。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 35.3 元，因發放股利，依據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調整，自 113 年 8 月 4 日起轉換價格調整為 34.46 元。

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滿 3 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時或本轉換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3 年及 4 年，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以現金贖回。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2.3340%。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5,512 仟元）	\$ 394,488
權益組成部分	(31,291)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02
金融負債	(8,347)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u>\$ 355,952</u>
112 年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 355,952
以有效利率 2.3340%計算之利息（附註十八）	4,829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10,029)
112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350,752
以有效利率 2.3340%計算之利息（附註十八）	8,281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368)
113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358,665</u>

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並充實營運資金，於 114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擬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500,000 仟元。

十四、其他應付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0,935	\$ 8,456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4,271	6,364
應付關係人款項（附註二三）	75	28,989
其 他	6,149	4,758
	<u>\$ 21,430</u>	<u>\$ 48,567</u>

十五、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十六、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200,000</u>	<u>200,000</u>
額定股本	<u>\$ 2,000,000</u>	<u>\$ 2,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98,489</u>	<u>98,379</u>
已發行股本	<u>\$ 984,888</u>	<u>\$ 983,789</u>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500 仟股。

(二) 資本公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u>		
股票發行溢價	\$ 579,079	\$ 576,762
已失效認股權	27,957	27,957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變動數	2,757	-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	37,216	37,419
	<u>\$ 647,009</u>	<u>\$ 642,138</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訂明公司分派盈餘、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以現金方式為之時，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於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提繳稅捐，彌補往年虧損，並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得依業務需要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股東股利係考量當年度稅後盈餘及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其所分配盈餘金額以不低於當年度稅後盈餘 10% 為原則，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 10%，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 0.1 元得改以股票股利發放，惟得視公司未來盈餘及資金狀況，調整其發放比例。公司無盈餘時，不分派股息及紅利。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請參閱附註十八(六)員工及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 113 年 3 月 13 日及 112 年 4 月 13 日董事會分別決議 112 及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8,009	\$ 10,251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9,926)	(104,330)		
現金股利	39,352	34,900	\$ 0.4	\$ 0.4

本公司 114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00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23,125)	
現金股利	42,014	\$ 0.4

(四) 庫藏股票

	單 位： 仟 股
收 回 原 因	轉 讓 股 份 予 員 工
112 年 1 月 1 日 股 數	1,125
本 年 度 註 銷	(1,125)
112 年 12 月 31 日 股 數	-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十七、收 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銷貨收入	<u>\$ 155,876</u>	<u>\$ 78,170</u>

(一) 客戶合約收入之說明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博奕及工業電腦之銷售。本公司銷售之產品依合約係於產品起運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並於該時點認列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二) 合約餘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
應收帳款（附註九）	<u>\$ 46,827</u>	<u>\$ 31,769</u>	<u>\$ 49,986</u>
合約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u>\$ -</u>	<u>\$ -</u>	<u>\$ 45,810</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三)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明細表三。

十八、本年度淨利

本年度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管理費收入（附註二三）	\$ 67,578	\$ 65,659
租金收入	25,788	25,112
其他	<u>988</u>	<u>993</u>
	<u>\$ 94,354</u>	<u>\$ 91,764</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3年度	112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11,095	(\$ 1,71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商品（損失）利益	(479)	7,834
其他	<u>(11)</u>	<u>(164)</u>
	<u>\$ 10,605</u>	<u>\$ 5,957</u>

(三) 財務成本

	113年度	112年度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 10,349	\$ 10,119
銀行借款利息	8,015	7,993
租賃負債之利息	211	192
關係人借款利息（附註二三）	<u>-</u>	<u>155</u>
	<u>\$ 18,575</u>	<u>\$ 18,459</u>

(四) 折 舊

	113年度	112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036	\$ 4,399
使用權資產	<u>5,092</u>	<u>3,935</u>
	<u>\$ 8,128</u>	<u>\$ 8,334</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8,128</u>	<u>\$ 8,334</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21,355	\$ 21,934
勞健保費用	1,532	1,476
其他用人費用	<u>579</u>	<u>459</u>
	<u>23,466</u>	<u>23,869</u>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五）		
確定提撥計畫	<u>626</u>	<u>534</u>
員工福利合計	<u>\$ 24,092</u>	<u>\$ 24,403</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24,092</u>	<u>\$ 24,403</u>

(六) 員工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1% 至 15% 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5% 為董事酬勞。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

113 及 112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4 年 3 月 11 日及 113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3年度	112年度
員工酬勞	2%	2%
董事酬勞	1%	1%

金 額

	113年度				112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223	\$	-	\$	1,937	\$	-
董事酬勞		112		-		969		-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2 及 111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2 及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5,312	\$ 7,475
未分配盈餘加徵	2,133	7,272
以前年度調整	156	79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1,712</u>	(<u>1,198</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9,313</u>	<u>\$ 13,628</u>

會計所得與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稅前淨利	<u>\$ 10,827</u>	<u>\$ 93,948</u>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2,165	\$ 18,790
未分配盈餘加徵	2,133	7,272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5,451	2,614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592)	(13,911)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	(1,216)
以前年度之調整	<u>156</u>	<u>79</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9,313</u>	<u>\$ 13,628</u>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權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未實現兌換損失	\$ 378	(\$ 378)	\$ -	\$ -
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成本	935	(416)	-	519
其 他	223	-	-	223
	<u>\$ 1,536</u>	<u>(\$ 794)</u>	<u>\$ -</u>	<u>\$ 742</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918	\$ -	\$ 918
其 他	20	-	-	20
	<u>\$ 20</u>	<u>\$ 918</u>	<u>\$ -</u>	<u>\$ 938</u>

112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權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未實現兌換損失	\$ -	\$ 378	\$ -	\$ 378
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成本	839	(1,006)	1,102	935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49	(149)	-	-
其 他	223	-	-	223
	<u>\$ 1,211</u>	<u>(\$ 777)</u>	<u>\$ 1,102</u>	<u>\$ 1,536</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975	(\$ 1,975)	\$ -	\$ -
其 他	20	-	-	20
	<u>\$ 1,995</u>	<u>(\$ 1,975)</u>	<u>\$ -</u>	<u>\$ 20</u>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11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十、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3年度	112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0.02</u>	<u>\$ 0.87</u>
稀釋每股盈餘	<u>\$ 0.02</u>	<u>\$ 0.73</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3年度	11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1,514	\$ 80,32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	2,285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1,514</u>	<u>\$ 82,605</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3年度	11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98,386	91,799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18	67
轉換公司債	-	21,741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98,404</u>	<u>113,607</u>

113 年度之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係因反稀釋，故不納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年均進行重新檢視本公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資金之成本與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買回股份及新增或償還借款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二、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外，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u>金融負債</u>				
<u>可轉換公司債</u>				
－國內第二次	\$ -	\$ -	\$ 40,543	\$ 44,183
－國內第三次	71,324	88,892	71,933	93,612
－國內第四次	358,665	406,888	350,752	409,795

可轉換公司債之公允價值以第 2 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以櫃檯買賣中心於報導日之加權平均百元價計算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3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29,982	\$ 29,982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8,328	\$ -	\$ 8,328

112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8	\$ -	\$ 8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u>				
<u>產</u>				
國內上市股票	\$ 18,466	\$ -	\$ -	\$ 18,466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29,982	29,982
合 計	\$ 18,466	\$ -	\$ 29,982	\$ 48,448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7,880	\$ -	\$ 7,880

113 及 112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衍生工具—可轉換公司債 贖賣回權	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按期末之可觀察股票價格、無風險利率及風險折現率等資料所評估可轉換公司債之金融資產或負債之公平價值。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 3 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並定期覆核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本公司對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收益法，按現金流量折現之方式，計算預期可因持有此項投資而獲取收益之現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1)	\$ 267,600	\$ 232,96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29,982	48,44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8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8,328	7,88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2)	882,444	843,091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應付公司債及長期借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應付帳款、應付公司債、借款及租賃負債。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五。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金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0%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0%係為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0% 予以調整。當新台幣相對於外幣升值 10% 時，將使本公司 113 及 112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 23,254 仟元及 13,866 仟元。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風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策略。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 526,366	\$ 474,837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97,251	90,023
—金融負債	341,157	331,234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 基點 (0.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 1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3 及 112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 244 仟元及 241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露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在接受新客戶之前，本公司係透過內部徵信及相關銷售管理部門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每年檢視一次。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本公司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均為信譽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廠商，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本公司持續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3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 至 3 個 月	3個月至1年	1 至 5 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 21,430	\$ -	\$ -
浮動利率工具	171,719	61,870	48,413	62,603
租賃負債	437	833	3,569	1,777
固定利率工具	-	50,000	40,392	-
應付公司債	-	-	74,200	388,400
	<u>\$ 172,156</u>	<u>\$ 134,133</u>	<u>\$ 166,574</u>	<u>\$ 452,780</u>

112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 至 3 個 月	3個月至1年	1 至 5 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 48,629	\$ -	\$ -
浮動利率工具	71,487	122,053	69,262	72,267
租賃負債	442	883	3,976	6,625
應付公司債	-	-	41,300	465,000
	<u>\$ 71,929</u>	<u>\$ 171,565</u>	<u>\$ 114,538</u>	<u>\$ 543,892</u>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431,157	\$ 331,234
— 未動用金額	<u>523,000</u>	<u>450,000</u>
	<u>\$ 954,157</u>	<u>\$ 781,234</u>

二三、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廖 文 嘉	本公司之董事長
恩德公司	關聯企業
總格公司（自 114 年 2 月起更名為 銳德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Giben do Brasil Maqs. e Equip.	其他關係人
勝德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育德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威利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世德公司	子 公 司
Parpro Holdings Co., Ltd.	子 公 司
AP Parpro, Inc.	孫 公 司
Pilot (Las Vegas), Inc.	孫 公 司 (已於 113 年 12 月 31 日合 併消滅)
Parpro Quality Inc.	孫 公 司
Parpro (Nevada), Inc.	孫 公 司
Parpro Technologies Inc.	孫 公 司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3年度	112年度
銷貨收入	其他關係人		
	Giben do Brasil Maqs. e Equip.	\$ 155,876	\$ 77,752

與關係人之交易條件及收款條件，係與一般非關係人相當。

(三) 營業成本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3年度	112年度
委外加工費	孫 公 司		
	AP Parpro, Inc.	\$ -	\$ 284

與關係人之交易條件及付款條件，係與一般非關係人相當。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孫 公 司		
	AP Parpro, Inc.	\$ -	\$ 13,918
	其他關係人		
	Giben do Brasil Maqs. e Equip.	46,827	17,851
		\$ 46,827	\$ 31,769

(接次頁)

(承前頁)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孫公司		
	Parpro Technologies Inc.	\$ 57,046	\$ 53,427
	AP Parpro, Inc.	44,719	41,452
	Parpro (Nevada), Inc.	15,278	14,738
	其他關係人	6,233	1,079
		<u>\$ 123,276</u>	<u>\$ 110,696</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3 及 112 年度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孫公司		
	Parpro Technologies Inc.	\$ 21	\$ -
	關聯企業		
	恩德公司	54	28,989
		<u>\$ 75</u>	<u>\$ 28,989</u>

(六) 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3年度	112年度
財務成本	本公司之董事長	<u>\$ -</u>	<u>\$ 155</u>

本公司向關係人借款之借款利率與市場利率相當。

(七) 對關係人放款

應收利息

關係人類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孫公司	<u>\$ -</u>	<u>\$ 247</u>

利息收入

關係人類別	113年度	112年度
孫公司	<u>\$ -</u>	<u>\$ 1,245</u>

(八) 其他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3年度	112年度
管理費收入	孫 公 司		
	Parpro Technologies Inc.	\$ 34,557	\$ 33,576
	AP Parpro, Inc.	21,502	20,891
	Parpro (Nevada), Inc.	<u>11,519</u>	<u>11,192</u>
		<u>\$ 67,578</u>	<u>\$ 65,659</u>
租金收入	孫 公 司		
	AP Parpro, Inc.	\$ 13,507	\$ 12,684
	Parpro Technologies Inc.	9,983	9,699
	Parpro (Nevada), Inc.	315	746
	關聯企業	1,114	1,114
	其他關係人	<u>797</u>	<u>797</u>
		<u>\$ 25,716</u>	<u>\$ 25,040</u>
帳務處理收入	子 公 司	<u>\$ 720</u>	<u>\$ 720</u>
其 他	關聯企業	\$ 133	\$ 132
	其他關係人	<u>125</u>	<u>127</u>
		<u>\$ 258</u>	<u>\$ 259</u>

(九)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2,255	\$ 9,953
退職後福利	<u>455</u>	<u>342</u>
	<u>\$ 12,710</u>	<u>\$ 10,295</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四、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取得銀行授信額度而開立擔保票據金額為 720,000 仟元。

二五、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3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7,168	32.785	\$ 235,003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金		64,347	32.785	2,109,60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75	32.785	2,459
		112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5,458	30.705	\$ 167,588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金		64,254	30.705	1,972,93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942	30.705	28,924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功能性貨幣	113年度		112年度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淨兌換（損）益
新台幣	（新台幣：新台幣）	\$ <u>11,095</u>	（新台幣：新台幣）	（\$ <u>1,713</u> ）

二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六。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3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0	本公司	AP Parpro, Inc.	其他應收款	是	\$ 65,670	\$ 65,570	\$ -	5%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業週轉	\$ -	—	-	\$ 420,504 (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20%)	\$1,051,260 (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50%)
1	Parpro Holdings Co., Ltd.	AP Parpro, Inc.	其他應收款	是	72,237	72,127	32,785	2.75%-3%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2,109,608 (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100%)	2,109,608 (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100%)
2	Parpro Technologies, Inc.	Parpro (Nevada), Inc.	其他應收款	是	91,938	91,798	32,785	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419,814 (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100%)	1,419,814 (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100%)
		AP Parpro, Inc.	其他應收款	是	331,634	331,129	262,280	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419,814 (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100%)	1,419,814 (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100%)
3	Parpro (Nevada), Inc.	AP Parpro, Inc.	其他應收款	是	32,835	32,785	-	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65,278 (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100%)	65,278 (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100%)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係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股 數				
本 公 司	起而行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78,000	29,982	—	29,982	—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3 年度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Giben do Brasil Maqs. e Equip.	其他關係人	銷貨	\$ 155,876	100%	月結 60 天	議定	無	\$ 46,827	100%	—
AP Parpro, Inc.	Parpro Nevada, Inc.	子公司	銷貨	527,005	27%	月結 30 天	議定	無	25,797	6%	—
Parpro Nevada, Inc.	AP Parpro, Inc.	子公司	銷貨	174,896	26%	月結 30 天	議定	無	22,980	18%	—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Parpro Technologies Inc.	AP Parpro, Inc.	母公司相同	其他應收款 \$ 265,420	—	\$ -	—	\$ 1,639	\$ -

註：係截至 114 年 2 月 28 日止。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3 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數	持股 %				
本公司	世德公司	台灣	工業電腦及博奕機台等之銷售	\$ 12,703	\$ -	3,000,000	60	\$ 31,694	\$ 1,971	\$ 2,008	子公司
	Parpro Holdings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	USD 41,990	USD 41,990	41,990	100	2,109,608	2,962	2,962	子公司
	恩德公司	台灣	非金屬電腦數控加工中心	470,758	470,758	39,904,488	20.86	519,385	(155,584)	(33,864)	關聯企業
	總格公司 (註 1)	台灣	機械之製造及銷售	56,507	56,507	959,880	4.73	22,993	303	14	關聯企業
世德公司	總格公司 (註 1)	台灣	機械之製造及銷售	28,797	28,797	485,000	2.39	11,617	303	不適用	關聯企業
Parpro Holdings Co., Ltd.	AP Parpro, Inc.	美國	航太產業零件產銷	USD 19,257	USD 18,522	6,000	100	615,339	(51,379)	不適用	孫公司
	Pilot (Las Vegas), Inc.	美國	投資	-	USD 735	-	-	-	-	不適用	註 2
	Parpro Quality Inc.	美國	投資	USD 23,955	USD 23,955	23,500,000	100	1,419,814	78,142	不適用	孫公司
AP Parpro, Inc.	Parpro (Nevada), Inc.	美國	工業電腦及博奕機台等之銷售	USD 3,676	USD 2,941	1,000	100	65,278	(28,431)	不適用	孫公司
Pilot (Las Vegas), Inc.	Parpro (Nevada), Inc.	美國	工業電腦及博奕機台等之銷售	-	USD 735	-	-	-	(28,431)	不適用	註 2
Parpro Quality Inc.	Parpro Technologies Inc.	美國	網通、航太及國防工業零組件產銷	USD 23,500	USD 23,500	12,859	100	1,419,814	78,142	不適用	孫公司

註 1：自 114 年 2 月起更名為銳德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註 2：已於 113 年 12 月 31 日由 AP Parpro, Inc.吸收合併後消滅。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廖 文 嘉	7,971,942	8.09%
運永投資有限公司	7,500,865	7.61%
傑世投資有限公司	5,830,415	5.91%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二
損益項目明細表		
銷貨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三
銷貨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四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五
員工福利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六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	32,379
外幣存款		包括美金 1,979 仟元（註）			64,872
支票存款					118
零用金					85
庫存現金					<u>30</u>
				\$	<u>97,484</u>

註：美金匯率按 USD\$1=\$32.785 換算。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度

明細表二

單位：股數仟股／新台幣仟元

子 公 司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採 權 益 法 之 調 整	年 底	餘 額	股 權 淨 值	提供擔保或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註 1)
世德公司	3,272	\$ 18,190	1,270	\$ 12,703	1,542	\$ -	\$ 801	3,000	60	\$ 31,694	\$ 31,694	—
Parpro Holdings Co., Ltd.	42	1,972,934	-	-	-	-	136,674	42	100	2,109,608	2,109,608	—
恩德公司	39,904	555,457	-	-	-	3,990	(32,082)	39,904	20.86	519,385	465,459	—
總格公司 (註 5)	960	<u>23,058</u>	-	<u>-</u>	-	<u>-</u>	(<u>65</u>)	960	4.73	<u>22,993</u>	<u>22,993</u>	—
		<u>\$ 2,569,639</u>		<u>\$ 12,703</u>		<u>\$ 3,990</u>	<u>\$ 105,328</u>			<u>\$ 2,683,680</u>	<u>\$ 2,629,754</u>	

註 1：係減資彌補虧損。

註 2：係收取現金股利。

註 3：採用權益法之調整包括：

(1)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 28,880)
(2)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5,984
(3)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6,616
(4)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變動數	2,757
(5)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u>1,149</u>)
	<u>\$ 105,328</u>

註 4：股權淨值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5：自 114 年 2 月起更名為銳德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銷貨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3 年度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工業電腦及零組件		\$ 146,749	
材	料	<u>9,127</u>	
銷貨收入		<u>\$ 155,876</u>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銷貨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3 年度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原物料		\$	-
加：本期進料			9,003
減：原物料直接出售		(	<u>9,004</u>)
製造成本		(	1)
加：期初製成品			-
加：本期製成品進貨			<u>143,843</u>
製成品銷貨成本			143,842
原物料銷貨成本			<u>9,004</u>
銷貨成本			<u>\$ 152,846</u>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3 年度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預 期 信 用 減損迴轉利益	合 計
薪 資		\$ -	\$ 16,763	\$ -	\$ 16,763
折 舊		-	8,128	-	8,128
勞 務 費		-	7,331	-	7,331
董事酬金		-	4,592	-	4,592
交 際 費		-	3,572	-	3,572
其他（註）		<u>23</u>	<u>10,272</u>	<u>-</u>	<u>10,295</u>
合 計		<u>\$ 23</u>	<u>\$ 50,658</u>	<u>\$ -</u>	<u>\$ 50,681</u>

註：金額未超過營業費用餘額 5%。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福利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薪資費用	\$ -	\$ 16,763	\$ 16,763	\$ -	\$ 16,325	\$ 16,325
勞健保費用	-	1,532	1,532	-	1,476	1,476
退休金費用	-	626	626	-	534	534
董事酬金	-	4,592	4,592	-	5,609	5,60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u>-</u>	<u>579</u>	<u>579</u>	<u>-</u>	<u>459</u>	<u>459</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u>	<u>\$ 24,092</u>	<u>\$ 24,092</u>	<u>\$ -</u>	<u>\$ 24,403</u>	<u>\$ 24,403</u>

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18 人及 17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5 人。

2. 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500 元（『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平均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566 元（『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平均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1,289 元（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平均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1,360 元（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平均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5.2%)（『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4) 請敘明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

本公司董事報酬，係考量營運參與貢獻程度，給予酬金，及以公司章程規定不高於 5% 為酬勞。

本公司經理人薪酬，以整體經濟環境、產業定位、營運績效以及各專業之人力市場需求後，結合績效管理制度支付合理薪酬，並經薪酬委員會審議並送董事會通過。

本公司員工之薪酬給付係以基本薪資、獎金及工作加給等，依據專業職能市場價值及工作貢獻度後，予以調整，以達到激勵員工效果。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40853 號

會員姓名：
(1) 陳培德
(2) 陳俊宏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94998251

事務所電話： (02)27259988

委託人統一編號： 13000192

會員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4170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3228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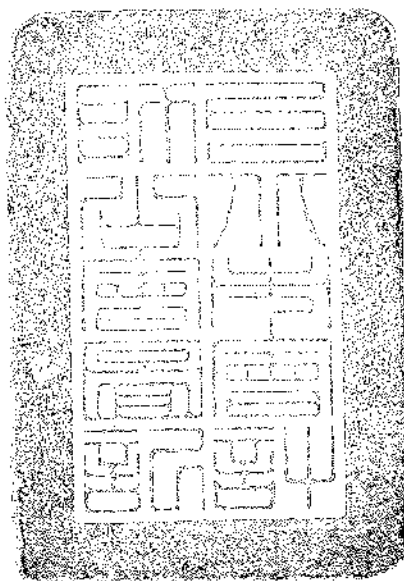
113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3 年度 (自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陳 培 德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陳俊宏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02 月 03 日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廖文嘉

